

地上霜

他红着眼说：「你给我服个软，秋荷，你不是最想要权力吗？我给你，皇后之位给你，什么你想要的都给你，好不好？你再叫我一声太子哥哥，好不好？」

平日里不苟言笑，满嘴礼义廉耻的太子如此卑微地求我，这如何不让我高兴呢？

素手攀上了殷九清的脖颈，我朝着他的耳朵吹了一口气，看他情动难耐却偏不给他：「你不是说我是守妇道吗？还说我是不知礼义廉耻的狐狸精？太子殿下，如今你对着你的嫂嫂自解衣衫，你说你是不是贱人？」

我将殷九清狠狠按在他身后的假山上，激得他闷哼一声。

我却恍若未闻，带着快意痛骂：「你不知廉耻，罔顾人伦，我偏不如你的愿！」

我理了理被他扯得一团乱的衣衫，快步出了假山。

假山外，天高月小，一轮明月高悬。

又是深秋时节，月光下的落叶上凝着一层又一层的霜雪。

我小娘是出身书香门第的妓，不折不扣的狐狸精。

她死的那天，我出生了，我理所当然也是个狐狸精。

只不过，我娘当狐狸精是为了生存，我可不是，我生来就贱，天性如此。

我知晓自己有一副黄莺出谷，似水如歌的好嗓子，于是便物尽其用，我的嫡姐章锦灿对哪个男子笑，我就娇娇怯怯地喊那男子哥哥，生怕气不死她。

章锦灿最喜欢太子，我便也对着殷九清甜甜地喊：「太子哥哥~」

殷九清走后，章锦灿便露出獠牙，鼓足了劲儿，用尽全力抽我一个巴掌，尖利的指甲趁机划过我的脸颊：「你是妓子的，你怎么配喊太子哥哥？」

「姐姐，皇后娘娘也是我的亲姑母，我凭什么不能叫嘛。」我摸摸破皮的脸颊，挑衅般地朝着章锦灿吐吐舌头，心中不禁腹诽，被惯坏了的大家闺秀比乡野村妇还粗鄙。

有时候我望着高高的月亮，总是忍不住思考，人生的际遇怎能如此不同呢？

章锦灿的母亲是显赫富贵的武安侯府嫡女，我的母亲是个青楼妓子。

所以同为太傅之女，她高贵如明珠，我则卑微如草芥。

就连她的名字都比我好，锦灿——如锦缎一般光辉灿烂。

而我的名字则是出生那天，父亲看到池子里的一枝残荷，有感而发得来的。

秋荷，一听就包含了无限的寂寥与愁苦，秋荷，秋荷。

枯枝败叶，秋水残荷，听起来可真悲凉呀。

2

本来我只是很艳羡章锦灿，并没有那么讨厌她。后来年岁渐大，她长得越来越像她板正肃穆的母亲，我也越来越像我形貌昳丽的母亲。

美貌成了我的原罪。

她开始不分青红皂白地骂我「贱人」「妓子之后」，轻蔑地说什么「龙之龙，凤生凤，狐狸精生狐狸精。」

就连我礼貌地喊「太子哥哥」，也被她说成是「小小年纪便知道勾引人。」

既如此，我也不能空担了骂名，我便偏要娇滴滴地喊，看我不气死章锦灿。

那时殷九清已然是喜怒不形于色的国之储君了，平日里板着脸像个老学究一般。

我十分不喜欢他，见了他也只是喊上一句表哥，并不很过分，可章锦灿还是免不了朝我挥巴掌。

她讨厌我已经不分原因了。

第一次和殷九清有交集是在京城的芙蓉宴上。

京城贵女们坐在一起赏花作诗，轮到我的时候，章锦灿假好心为我说话：「我这妹妹浅薄，平日里放荡惯了，做不出来诗，大家可不许笑话她。」

我当下红了眼，捂着帕子静默无声地掉眼泪。

宴会上美貌又心善的小娘子教养也是极好的，并未因为我的庶女身份嫌弃我，甚至还纷纷出口指责章锦灿。一时间，章锦灿千夫所指。

我借口整理仪容，拐到一片芙蓉园前笑得肚子都疼了，一转身，遇见了殷九清。

他好像知道了方才的事，像有大病一样，肃着脸背着手斥责我：「你以为自己是个什么身份，什么事情该做什么事情不该做，都不明白吗？做事情前要牢牢记得自己的身份，如此行事，一点女儿家的规矩也无，舅舅都不请人教你学规矩吗？」

我切切实实感到难堪了，他贵为太子，身份高贵，鄙夷我也是正常的。

我是什么身份？我要记清楚什么？

记清楚我是一个庶女？还是记清楚我永远上不得台面。

「是，这地方我就不该来。章锦灿才是你表妹，我一个妓子之后不敢与太子攀亲戚，更用不着太子来教我规矩。」

要是在平常，我是断然不会说出「妓子之后」这种妄自菲薄之语，但那会儿我气得很，一时上头便脱口而出了。

反应过来，我直发怵，在一国储君面前说口无遮拦，说出这种污言秽语，我怕是要遭大罪。

一腔愤怒被恐惧替代，我掀起眼皮偷偷瞧着殷九清，暗暗期望他没听见。

显然，殷九清听到了，他脸红得跟猴屁股一样，劈头盖脸地呵斥我：「粗鄙，身为官家小姐，怎能如此不成体统。本宫罚你回去抄二十遍女戒，不抄完不许出太傅府。」

我没当回事，他公务繁忙，又不常来太傅府，怎么管得了我，我甚至暗暗地翻了个白眼。

「不知悔改，罪加一等，抄四十遍！」殷九清气得都伸手指了：「小德子，去，近日你就住在太傅府，亲自看着她。」

我很无语，这话才哪到哪啊？他要是看见章锦灿骂我的样子，只怕死了也得从棺材板里跳起来骂她「粗鄙。」

但我又想，他约莫舍不得骂章锦灿，更不会为了我骂章锦灿。

因为章锦灿是他嫡亲的表妹，更是他未来的太子妃。

太子为章锦灿罚了我抄书，章锦灿很是得意。

我在抄书的时候，她就坐在我旁边谴丫鬟给她染蔻丹，眼角眉梢俱是得意：「姑母说了，将来我可是要做太子妃的人，太子哥哥向着我也无可厚非，自是应该如此的。」

我轻嗤一声，什么蠢货都配当太子妃了。

「你笑什么？」章锦灿命丫鬟停下来，气急败坏跺着脚：「你敢嘲笑我，章秋荷，你又嘲笑我！」

我见她气势汹汹走过来，像是又要来打我，急忙出声提醒：「你刚染了指甲。」

「染指甲怎么了，打你还分时候吗？」

下一瞬，章锦灿就龇牙咧嘴地扑到了我的面前。

一片慌乱之中，我啪地给了她响亮的一巴掌。

「你敢打我！章秋荷！今天我非要揍死你！」

眼看她发了狠又要扑上来，我眼疾手快将手掌按在墨盒里，糊了她一脸墨水，又顺手将墨盒扔在了她的裙子上，水墨在裙上开出一朵绚丽的花。

她望着毁了的裙子，先是挤了两滴眼泪，忽然哈哈大笑起来，黑乎乎的脸颊上还挂着两行泪。

「章秋荷，你完了，这可是姑母赐我的裙子，我这就去告诉王嬷嬷，你故意毁坏皇后所赐之物，藐视皇后可是大罪，你就等着挨打吧你。」

她高高兴兴出了门，银铃般的笑声回荡在空气中。

我看着被章锦灿撕碎的一地纸屑，抹了把眼泪，继续抄书。直到王嬷嬷带着几个丫鬟将我押走，死死按在了板凳上。

我有些后悔了，早知道让章锦灿打我几巴掌就是了。

「不分尊卑，心比天高，今日就要打得你安分守己。」

直到失去意识的时候，我还在想，我就不安分守己，我就要搅得家里鸡飞狗跳，我偏不让章锦灿好过。

4

再次醒过来的时候，小桃抹着眼泪拿鸡蛋给我滚脸，说是小德子回太子府了，我不用再抄书了。

脸上几个通红的巴掌印还未消，但和脸比起来，还是屁股更疼一些。

我趴在床上，想我娘，想她为什么要把我生下来，为什么要让我遭这种罪，我恨死她了。

月亮升起来了，我还是没睡着。

柳朝明就这么翻进了我的窗，因着动作不熟练，碰倒了桌上的烛台，发出老大声响。

紧接着我又听到一阵窸窣窸窣扶烛台的声音，真是笨死了。

「秋荷。」他点燃了烛台，猫着腰摸索着来到了我的床前。

柳朝明的臭手刚要抚上我的脸，却被我一把拍掉，阴阳怪气嘲讽：「登徒子，枉你读了那么些圣贤书，夜探香闺，还真是君子做派。」

「秋荷，你哭了。」柳朝明举着烛台，错愕地愣在当场。

我平日里鲜少在他面前掉眼泪，抹了把泪倔强道：「屁股疼得我睡不着觉，掉眼泪怎么了。」

「不哭了。」

柳朝明将烛台放在地上，小心翼翼地凑上来给我擦眼泪，语气软得不像话，带着乞求一声声诱哄道：「不哭了，不哭了。」

我流着泪凶他，还打他的手：「谁准你碰我的，你不知道男女授受不亲吗，我以后可是要做官夫人的人，我不和管家之子私相授受。我可不是什么好人，你滚远点。」

昏黄的油灯将他白皙的面庞镀上了一圈暖黄光晕，他像做了什么重要的决定一般，抬起头直直望着我，轻轻摸我的头发，声音有些哽咽了：「再等等我，等我中了进士，我便求太傅将你嫁给我。」

「谁要嫁给你。」我撒开了他的手：「等你考中了进士，我会勉强考虑考虑你。否则我就是给有钱人当小妾，就是去庙里当姑子，也不嫁给你。」

我听见柳朝明笑了，跳跃的烛光在他眼尾晃动，像是飞舞的蝴蝶。

他从怀里掏出来一支梅花簪，插进我的发间：「明年三月春闱，我一定会高中的。」

我本能地就要抽出簪子扔掉，抽了出来，却没舍得往地上丢。

柳管家供他读书不容易，他也不知省了多长时间的钱才给我买了簪子。

想到这，我手都送出去了，最终还是背过脸去，将簪子压在了枕头底下。

看着我别扭的一番动作，柳朝明又笑了，喜滋滋地看着我，转过我的脸，捧着给我擦眼泪。

他和我说要明哲保身，不要和章锦灿对着干，这样受苦的只有我自己。

两行泪流了出来，我埋在枕头里呜咽出声：「你说为什么我爹从来都不管我，是不是我死了他都不会来看我一眼。旁人都说我是个庶女，被章锦灿磋磨是我的命，可是凭什么？凭什么章锦灿打我就可以，我就不能还手，凭什么，凭什么？」

「秋荷，这是命，没有道理可言。」柳朝明跪在我的床边，轻轻柔柔地顺着我的背：「秋荷，你就当为了我忍一忍好不好，我不想总看见你遍体鳞伤的样子。现在已然是八月了，再忍八个月好不好，八个月之后我一定会中举，到时候我带你离开这。」

这是我听过最好听的情话了，我抬起朦胧的泪眼说：「那你一定要好好读书呀，我会为了你少生事端，乖乖等着你中举，你可千万要争气呀。」

很多年后，当我回首往事的时候，我才发现，当初的自己多么可笑。

我将自己的未来全都交付给了一个男子，被动地等着被他拯救。

这行为本身就愚蠢至极。

5

我在床上躺着，绣了近一个多月的花。期间小德子来过几次，送了些去疤痕的药。

我又想起殷九清那张令人讨厌的脸，若不是他多管闲事，我也不能落得如此下场。

想着想着又觉得我着实无理取闹，狗咬吕洞宾了。

小桃扶着我在花园散步，赏完菊坐在廊下走神时，身后传来一阵说话声。

是嫡兄章照衡和他的表弟——武安侯府世子李荣川。

章照衡瞥了我一眼，神色淡淡地收回了视线，李荣川却盯着我不放了，撇开章照衡径直走上来和我搭讪。直到章照衡蹙着眉头催他时，他才依依不舍地随着章照衡去向大娘子请安。

此后他像个狗皮膏药一样对我嘘寒问暖，甩都甩不掉。

李荣川是大娘子的外甥，武安侯府的独苗，骄纵顽劣，又生得肥头大耳，一脸横肉。

我看见他都直作呕，偏生他还抄些淫诗来恶心人，给他退回去他就继续锲而不舍地送。

柳朝明要我忍，我也知道没有别的办法，李荣川贵为世子，我实在得罪不起。

可他愈发变本加厉起来，有一日竟然送了我一本《金陵房中术》。

我气得脑袋冒烟，在李荣川又一次骚扰我时，当着府上丫鬟的面对着他破口大骂。

不想他倒打一耙，反唇相讥：「二妹妹，你若不含羞带怯地用眼神勾引我，我怎么就会巴巴地往上贴呢？我一个世子，什么样的女人没见过，你这话说出去也没人信呀。」

我气得浑身发抖，死命攥着拳头。

明明是气愤，可眼泪却不受控制一个劲地往下掉。

无处不在的章锦灿又出现了，轻蔑地撇撇嘴：「章秋荷，你别不识抬举，多少人哭着喊着要嫁进侯府，又不是谁都有被表哥看上的福气。」

我真想扑上去狠狠打章锦灿的嘴，可是想想后果，最终还是捏着拳头，一言不发地离开了。

对着月亮掉眼泪的时候，柳朝明就会突然出现，蹲在我面前逗我说：「不哭不哭，眼泪是珍珠」，还会塞给我一颗方糖吃。

那时候我吃了甜丝丝的糖，天真地以为，一切都会好的，至少还有来日可期。

6

初雪落下的时候，是个下午，我披着斗篷在花园里看雪。

李荣川肥硕的身躯乍然挡住了我的视线：「二妹妹，我对你的心意想必你也知晓，我这次来就是想告诉你，若你愿意，我即刻禀明母亲，将你娶回去做姨娘——」

「世子还请自重，秋荷高攀不上侯府门楣，世子还是莫要说笑了。」

「你装什么装啊？」李荣川蓦得逼近我，弯下身子，肥胖的大手捏住了我的手腕：「你日用这把嗓子勾引我，这时候又不承认了？我娶你做姨娘还委屈你了吗？你装什么矜持啊？」

我的手腕被他攥得生疼，男女体力间的悬殊使我无论如何也挣脱不开他的桎梏，只能大声地喊着人。

天旋地转间，李荣川将我摁倒在石桌上，肉壁一样的身子压得我喘不过来气，我的嗓子都喊哑了，没有一个人过来。

对着李荣川又踹又咬，被他一巴掌打懵。

小衣将被粗暴地扯下，胸前身下被冷空气侵袭，寒意霎时遍布四肢百骸。

牙齿悄悄抵上了舌头，有几片飞雪落在眼睛里，我想，我这辈子也算是完了。

「咚——」的一声，李荣川从我身上直直栽倒下去，一件白色大氅哗啦一下罩在了我的身上。

「别怕，起来。」飞舞着的雪片纷纷扬扬，殷九清那张刻板端正的脸就这么出现在眼前。

我瑟缩着裹紧了身子，急忙从石桌上起来，踉跄着差点摔倒，还好揪着桌角站住了。

眼泪糊了一脸，鲜血夹着口涎淌到脖子里，口齿不清地说了声谢谢，裹着大氅飞速跑走了。

回头匆匆一望，殷九清背着手，站在纷飞的大雪中，依旧面不改色，一脸肃容。

柳朝明晚上来看我的时候，我舌头疼得连话都说不出来了，只坐在烛火前愣愣地发呆。

「秋荷，要不，我们走吧？」柳朝明伸手摸我的头发，眼睛里隐约有莹莹水光闪动：「只是那样的话，你暂时不能做官家夫人了？要和我走吗？二小姐？」

他说：「要是和我走了，你就不能回头了，再也当不了二小姐了。」

「要是和我走了，我们就只能逃亡了。」

「我暂时不能读书了，我们会过得很贫穷。」

心中惊涛骇浪渐渐平息，我第一次主动抓住了柳朝明的手，这双有些粗糙的手曾经在许多时候抹去我的眼泪，温柔缱绻地抚摸我的头发，我重重地握住了，笑着点了点头。

我知道自己做了一个愚蠢的决定，但我也知道，他比所有人都爱我。

7

我爹带着家丁找到我们的时候，我和柳朝明正在破庙里依偎着取暖。

那是逃亡的第三天。

本就残破的庙门被大力踹开，呼啸的风声卷着雪片飞进来，脸上的笑意僵住了，冻结在了冰天雪地之中。

我爹要将柳朝明交给官府，罪名是诱拐官家小姐。

我跪在地上扒着我爹的靴子求他，急切地为柳朝明辩解。

我爹一巴掌打偏了我的脸，一阵耳鸣过后，整张脸火辣辣地疼：「丢人现眼的东西，还不给我起来，章家的脸都给你丢尽了。」

他的五官扭曲成一团，额角隐隐可见青筋，面对我的时候，他第一次有这样大的情绪波动。

「你生了我却不养我，任我自生自灭这么多年，如今还找我干什么？你怎么不问问我为什么要逃跑，你怎么不问问李荣川对我做了什么？你为什么不替我做主，他是怎么撕开我的衣服，他——」积攒多年的情绪顷刻间爆发，我像个疯子一样歇斯底里地大吼。

柳朝明挣脱了家丁的桎梏，扑上来死死捂住了我的嘴，滚烫的眼泪啪啪砸在我的脸上：「秋荷，别说了。」

那天风大雪大，风吹得我脸疼。

我爹让人将我摁在椅子上，亲眼看着柳朝明是如何被打得奄奄一息。

我爹冷冷地说，你就算再卑微低贱，也和他不同，你是正经人家的小姐。

家丁将柳朝明摁在板凳上，板子此起彼伏地升起来又落下，血迹从他灰色的衣袍中渗出来，斑斑驳驳的，像一朵浓淡相间，艳丽荼蘼的花。

天空中的小雪花飘下来，盖在他的身上，好似在替我抱一抱他。

他伏在板凳上，额角全是密密麻麻的细汗，气若游丝说：「秋荷，你太漂亮了，我护不住你，终究也不配得到你。对不起。」

最终他昏迷着被人抬走了。

8

我爹看在柳管家忠心多年的份上，终究没将柳朝明送去官府。

后来柳管家也离开了章府。

我还是安安稳稳做着章家庶出的二小姐。

私奔的事儿被我爹压得死死地，府上众人心里明镜似的，看我的眼神都是轻蔑和嘲讽，但谁也不敢议论一句。

午夜梦回的时候，我总想起柳朝明同我说的最后一句话，总想起他跟我说对不起。

是因为我太愚蠢了，太冲动了，是我葬送了我们之间的一切可能，我们再也没有可能了。

我没什么朋友，逃亡回来之后，只有小德子来看过我。太子以言行无状为由，罚了李荣川，他再不会来找我的麻烦了。

我曾经畏惧忌惮的李荣川在殷九清面前，如同蝼蚁般，不值一提。

权势，可真是个迷人的好东西啊。

我也想堂堂正正像个人一样活着，不这么卑贱，不这么屈辱，我想让所有欺负过我的人像狗一样匍匐在我的脚下，痛哭流涕地向我忏悔、求饶。

而我肆意玩弄他们，永不原谅。

我开始思考，我该如何才能得到权力。日思夜想，辗转难眠。到头来却可悲地发现，除了这张令人艳羡的脸和年轻的身体，我一无所有。

我决定用我的身体做件大事，我要睡了章锦灿的男人，睡了一人之下的太子。我要恶心死章锦灿，恶心死我爹，恶心死章府看不起我嘲讽我的所有人。

我想我是疯了，可这是我贫瘠的脑瓜里能想出来的，最有效最解恨最恶毒最直接的方法了。

或许会被弄死，但人固有一死，或早或晚。如果我有幸活下来，那么欺负过我的人，就都得死。

我将自己关在屋里，聚精会神地研究曾令我万分恶心的《金陵房中术》。

每年大年初二，殷九清都会来太傅府留宿。

我把我的计划放在了这一天。

9

好不容易到了这一天。

午膳之后，我正愁怎么接近殷九清，没想到他带着小德子主动叩响了我的门，这可真是天助我也。

殷九清今日穿了一袭紫色织金袍子，肩宽腰窄，身姿挺拔，浑身上下透着浑然天成的贵气和威严。

我认真地打量了他许久，剑眉入鬓，眉骨深邃，鼻梁高挺，就连嘴唇也是不薄不厚，恰到好处。说得文气一点，他相貌周正，美得中规中矩，却毫无特色，像被奉为圭臬的四书五经，就连相貌好像也遵循着某种规矩，毫不出格。

「新年欢喜。」他递给我一个钱袋子，没什么表情的脸上看不出情绪，将钱袋子往我怀里一塞，转身欲走。

我将门敞得更大了些，往身旁一闪身，垂着头做出哀戚之色：

「太子哥哥，多谢你上次出手搭救，不知能否请你喝杯茶，感谢你的救命之恩。」

他斟酌了一会，大约是在顾忌男女大防，或许是我泛红的眼眶使他生了怜悯之心，他对着身后的小德子说：「小德子，你在此处候着。」

喝了几口茶，他微微蹙起了眉头，我的心脏怦怦直跳，几句话从喉头艰难吐出：「我这里一向没什么好茶，怕是难以入口，

若是太子哥哥不喜，不如还是——」

「无妨。」他打断我，摩挲着杯盏道：「莫为浮云遮望眼，风物长宜放眼量。看开些，舅舅自会为表妹寻一门合适的姻缘。」

我假意应答，看着他喝完了一杯茶，那茶里放了足量的软筋散。

第二杯茶加了合欢散。

慢慢地，殷九清的呼吸开始急促起来，双脸通红，额角上也浮现一层细密的汗珠。

「表妹，我先回去了。」殷九清的脚步有些踉跄，起身时差点撞在桌子上。

我猛地将汗巾塞进他口中，在他拼命挣扎却挣扎不动时，拿出事先准备好的绳子将他拴在了床上，死结一打，衣服一剥，齐活。

从雕花木窗往外看，依稀可见一袭青衫的小德子，乖顺地站在院门口。而就在这几丈之远，我绑着太子，意欲白日宣淫。

谁也想不到，我胆大至此。

「太子哥哥，你救了我，我便以身相许。」

他额角青筋暴起，愤怒的脸扭曲成一团，眼睛里闪着无法遏制的怒火，死死瞪着我，被汗巾塞得严严实实的嘴里还「唔唔

唔」发出些模糊不清的音节。

我干脆利落地剥了自己的衣服，将我们之间的距离由一寸变成了负数：「你别担心，我学了很久的，现在已经很会了。」

撕裂般的痛席卷全身的时候，我愣愣地流下两行泪。

我有一个庶兄，他为了防止大娘子的迫害，装傻扮笨了许多许多年，却在三年前的春闱一举高中，被外放到江宁做官。

我永远也忘不了，官府的人来家中贺喜时，全家人脸上的震惊错愕和大哥脸上的欢欣。他同我说：「秋荷，你也要努力，总有一天，我们会过上想要的日子的。」

家中就四个孩子，只有我俩是庶出，只有他真的把我当妹妹，他凭借着自己的努力逃离了这个家，我却插翅难逃，我该怎么努力？

不到一刻钟的时间，我匆忙解开了绑着殷九清的绳子。

暴怒的声音震动着我的耳膜：「章秋荷，你竟敢对我做这种事，你不知廉耻，放浪至此！你这个贱人，我要杀了你——」

他气得都忘了自称了，看着床上的一小滩血迹，更是气血翻涌，双脸憋得通红，扑上来死死掐住了我的脖子：「你竟胆大妄为至此，贱人！」

翻来覆去就是「贱人」，我怀疑这个词是他大脑里唯一的骂人词汇。

我被掐得直喘不过气来，两只手无力地掰着他的手，眼睛因恐慌本能地分泌出眼泪。

「不许哭，你哭什么？明明是你睡——」他意识到什么，立马噤了声，面色更加难堪，掐在我脖子上的手松了松。

我趁他失神，腾地翻身而起，吻住了他的嘴唇。

「章秋荷！你还敢！」他大力推开我，手触到我的裸露皮肤上，像是触到了烫手山芋，即刻收回了。

他捡起散落的衣服，匆匆忙忙穿了穿，目眦尽裂地瞪着我，牙齿咬得咯咯作响：「今日之事，你若敢说出去只言片语，我随时都能杀了你。」

我用手撑着胳膊，不着寸缕地躺在床上，娇娇地笑：「太子哥哥，我苟延残喘活了这么多年，就一条贱命，你想要随时来拿呀。但若所有人都知晓我睡了你，那我该多有成就感呀。一向清高正直的太子被我睡了，想想我现在还激动呢。」

「章秋荷，你怎能如此不知羞耻，自甘堕落。你一个姑娘，怎能说出这种话。」

他回头看着我，从鼻子里出气，皮笑肉不笑说：「你若是敢说出去半个字，我屠了柳朝明九族。你信不信，只要你一开口，不需一夜，我便能让他一家永永远远地消失。」

我的笑容凝滞了。

「用这种方式报复，愚蠢至极。身为女子，此等行径更是不知廉耻。」

我嘴唇张张合合，说不出一句反驳的话，愣了片刻才缓缓开口：「你贵为太子，生来便有无数人爱你，无数人尊敬你，你想要的一切都唾手可得，会有人跪着捧在你的面前。我不过是想要求一个庇护，我难道错了吗？」

「你应该靠自己。」他居高临下，冷冷地看了我一眼：「我不会杀你，你好自为之，总有一天，你会为自己的愚蠢付出代价。」

他一甩袖子推门走了。

我看着床上的一小片血迹陷入了沉思。

大哥跟我说过要我努力。殷九清跟我说，要我靠自己。

可是我该怎么靠自己呢？

我舍弃了尊严、体统，自尊心，不知廉耻地爬了床，我舍弃了一切脸面、体面，将自己当成烟花之地的女子糟蹋。

我难道不是在靠自己吗？

我难道还不够努力吗？我到底要怎么努力，怎么靠自己？

夜幕四合，我握着梅花簪子在黑夜里出神。

突然一阵细风擦脸而过，一只粗糙的手捏住了我的脸，手心厚厚的老茧的触感十分清晰。下一刻，浓重的药味在舌尖化开。

「来人——」

「太子让你吃药。」僵硬且没有丝毫温度的女声乍然响起。

尚未反应过来，乍然又被这暗卫从被窝里踉踉跄跄拽到桌前，提着水壶咕咚咕咚灌了一肚子凉水。

喂得太急，我被呛得咳嗽不止，这人明显有些不耐烦了，扳着我的下巴，粗暴仰起我的脸，咕咚咕咚又猛灌了几下。

确保我咽下去了，手一松，飞速消失了。

我擦了擦流进脖子上的茶水，气得又喝了好几杯茶。

10

上元节，殷九清来章府找章照衡和章锦灿一起去灯会游玩。

我也得以带着小桃和两个小厮出去走走。

殷九清在看到我一瞬间面上突然出现极不自然的神情，不过片刻，又被他端正肃穆的神色盖过去了。

我恍若未闻地走上前行礼，照常娇笑着唤他：「太子哥哥」，从他身旁经过的时候还装作不小心绊了一跤，猛地扑进他怀里，狠狠摸了两把。

看他咬牙切齿，怒目而视，我急忙想起身，抱歉地道一句：「真是不好意思，腿软了。」

「章秋荷，你给我老实点。」他猛地拽住我的手腕狠狠一扯，低声警告后又提高了音量，用一副关切口吻说：「小心。」

「多谢太子哥哥关心。」

美轮美奂的华灯之夜，街上香粉阵阵，姑娘们打扮得花枝招展，手里提着明亮的莲花灯、兔子灯和各式各样精巧的纱灯。

护城河边的水声，舞龙舞狮声，佳人才子的交谈声，一家老小的笑闹声，小贩卖面具的吆喝声，卖花灯、猜灯谜的喧哗声，天空中怦怦绽放的烟花声，融汇在这灯火通明的喧闹长街里。

小桃兴高采烈地拽着我到卖糖人的老翁那里看了半天画糖人，斗争了许久，买了一个兔子形状的糖人递到我的面前：「小姐，我允许你先吃一口。」

我摇了摇头，拉着小桃往前走了。

「小姐，你看那个买方糖的老人家是柳管家吗？」

我循着她的视线去看，柳管家正弯着腰在小摊前买方糖。

他不经意的一回头，正好与我视线相接，我们都沉默了。

护城河下的柳树旁，我抠着手心，有些艰难地开了口：「他，他还好吗？」

「已经一个多月了，他已经好多了，伤筋动骨一百天，再过些日子总会好的。」

「对不起。」

柳管家叹了一口气：「二小姐，我们都没有怪你。」

他捏着手里的一包方糖，斟酌着语气开口：「老奴也是看着二小姐长大的，心底总希望二小姐能好好的。二小姐的日子过得艰难，但总比衣不蔽体的穷苦百姓好上许多。老奴希望二小姐能安安稳稳的，切不可错了心思，将路走窄了。」

我握着柳管家塞给我的两块糖，目送他上了桥，最后消失在无边的人潮中。

我给自己剥了一颗糖，甜丝丝的糖在嘴里融化，河边风大，吹得我眼睛泛酸。

我早就不能回头了，我的路本来就很窄。

我为什么要跟衣不蔽体的百姓比，我为什么就不能跟正常官宦人家的庶女比？

章敬言贵为太傅，位极人臣，他的亲姐姐是皇后，多么显赫的家世啊。

而我作为他亲生的女儿，却活得比什么都不如。

我为什么要同衣不蔽体的百姓相比？

「姑娘，擦擦泪吧。」一个衣着华贵，相貌姣好的紫衫女向我递了一块手帕：「我观察姑娘许久了，姑娘出水芙蓉之貌，却有芳菲妩媚之态，实乃绝色。不知姑娘可否赏脸到茶楼小叙。」

小桃急忙护上来：「你是何人，找我们小姐何事？」

「姑娘莫怕，我乃如意楼的管事素离。」她从随身携带的香囊中掏出一枚印章递给我，交给我们查验。

如意楼是京都有名的风雅场所，达官贵人们议事雅聚的好地方，就连深居简出的我也听说过其「销金窟」的名号。

素离从上到下打量了我一番：「看穿着打扮，姑娘有国色天香之貌，却无绫罗绸缎可配，实在可惜。若是姑娘到我们如意楼来——」

「你这人，我们小姐是正经人家的姑娘。」小桃气急，打断了那人的话，从我手里拽出印章，啪地放到素离手中，拉着我就要走。

素离从我的穿着打扮和奴仆人数推断，好像确定了我并非出身大富大贵人家，她颇有底气接着说：「姑娘为何不說話，若是姑娘到了我们如意楼来，无数富贵人家的子弟定会为姑娘一掷千金，姑娘难道不心动吗？」

我有些躁动了，心间惊涛骇浪翻涌不止，机会都送上门了，我为什么要拒绝？

「我没有什么才艺。」我回头看着她。

「无妨，姑娘站着不说话就足以摄人心魂。」

「若我不能露脸呢？」

素离兀自思索一会，咬了咬牙：「姑娘蒙上面纱，眼神体态足以勾人。」

「好。」我不顾小桃的生拉硬拽，走上前说：「我同意了。」

「此话当真？」素离激动地握住了我的手，明媚的杏眼眯成一条缝，俏皮地笑了起来，方才那种胸有成竹、运筹帷幄的样子一去不复返了。

「可否得知姑娘名姓？」

我想了想说：「叫我明珠吧。」

「明珠姑娘，我们可说好了，明日你一定要到我们如意楼来，我们立个字据，这事儿就算成了。」

回去的路上，小桃闷闷着没有理我。

「其实没什么的，你听到了吗？人家都说你家小姐姿容无双，万一被哪位大人物看上了，咱就一辈子吃穿不愁了。」

小桃还是不理我，我上前去拽她，她竟然在哭。

我生了气，甩开她一个劲地往前跑。

我从未觉得自己不堪，可小桃的眼泪灼伤了我的心口，好像在提醒我，我是真的自愿沉沦，自甘堕落。

我娘因为家道中落，不得已当了妓。可我不是，我生来就贱，天性如此。

我想要钱，我想要好多好多钱，我想过好日子，我才没错。

12

第二天蒙着面纱到如意楼，刚踏进去就听见素离高亢的嗓音：

「吃了熊心豹子胆了，不知道你奶奶我上头有人，还敢轻薄我们家姑娘，手都给你剁掉！王八蛋！」

定睛一看，素离正骑在一胖子身上，啪啪啪啪地抽他耳光，几个伙计拉都拉不住，苦着脸劝她别打了。

素离的形象彻底崩塌了。

见到我，她眼睛一亮，蓦得翻身下来，理了理杂乱的头发开始拉着我参观。

「好了，」素离喝了一口茶说：「字据也立完了，以后你就是我们如意楼的姑娘了。你得先培训几个月才能上岗，在此期间，工钱照发，每月五两。等你上岗了，打赏的钱你可以分得三分。」

她让我跟着姑娘们学跳舞，学弹琵琶。

还请了戏班子里的师父训练我们的眼神，每日还要进入一个黑屋子，盯着一根点燃的香头做眼神训练，一看就是一个时辰。

「姑娘们，人生不怕起点低，就怕没追求。努力，就能遇见更好的自己，那些流下的泪水，那些路上的伤痕，全都会让你成为独一无二的自己。」

「你是最美的，最棒的，小钱钱在向你招手，美好的明天就在眼前！」

「冲鸭，冲鸭！」

素离每次来看我们时，都会坚定亢奋、热血澎湃地念出这些句子。

素离说，我长得清丽出尘，眉眼之间却自有一种妩媚之态，浑身上下有一种破碎的美感，她好像特别看重我。

只花了两个月，她就肯让我独自上台跳舞。

但是我怎么也没想到，第一次登台，就遇上了我最不想见的人。

13

一身水青色露腰衫裙，头发松松挽了个髻，鬓间低低插着两朵玉兰，脸上垂珠遮帘堪堪盖住半张脸。

素离将一枝含苞待放的玉兰递给我，勾起我的下巴看着我笑：「我的好明珠，只露出眼睛，也一样能艳冠群芳。」

赤足上了台，跟着乐师的琴音起舞，紧绷的情绪渐渐舒缓，动作也愈发自如。

人群中有人高声喝彩，一个不经意的转身，骤然望见死死端着酒杯的柳朝明，他目光一瞬不瞬地盯着我看，目光里全是疑惑和震惊。

他怎么会在这？

我心下大惊，刹那间方寸大乱，浓重的羞耻感漫上来，我在他深沉惊疑的目光中无所遁形。我不断安慰自己，他不会认出我的，我仅仅露出了一双眼睛，他一定认不出我的。

我不敢再往那处看，心中腾起说不清道不明的情绪，忽然有些想落泪的酸楚。

舞毕，我在台上捏着嗓子镇定地介绍自己。

柳朝明站起身来，直直盯着我，在人声鼎沸中朝着我走过来。

我那样害怕，怕到匆匆下台时猛地跪跌在地上。

「起来。」一件外袍呼啦一下盖甩在我的身上，一道夹着愠怒的声音在头顶响起。

我抓着袍子，听见周围人小声喊：「太子殿下。」

我被人连提带拽揪到了一个空着的雅间，门「嘭」地一声关上了。

「章秋荷，你真是冥顽不灵，无可救药。」

怎么什么地方都有殷九清，他怎么又想教训我。

「你凭什么管我？是你说的，人要靠自己，我现在就是在靠自己。」

「你看看你穿的是什么？打扮成这样，在这种地方，这就是你说的靠自己？」

我飞速剥下身上披着的他的衣服，塞回他怀里：「我自己可以挣钱，我靠自己的本事让别人给我花钱怎么了？你的话就如同何不食肉糜一样荒诞可笑。我只是想活得体面一些，为什么你要一而再再而三地侮辱我？」

殷九清黑着脸重复了一遍：「侮辱？那你自己觉得，你现在体面吗？」

我咬着唇默不作声。

「你若真问心无愧，柳朝明向你走过去的时候，你慌什么？你有什么见不得人？」

他的话如同一记重锤狠狠敲打在我的心上，我无力地后倒了两步，抠着手心缄口不言。

殷九清提起外袍抖了好几下，像是在抖掉什么脏东西：「今日殿试，柳朝明是二甲十八名。」

他穿上袍子说：「不要再来这种地方，熟悉你的人一眼便能认出你。」

「用不着你管。」我冷冷地说：「我靠我自己，问心无愧，不用你指手画脚。」

「若是有人发现了你的身份，你让舅舅如何自处？」

我想起我爹说的，章家的脸都被我丢尽了，他们这副样子真是相像。

「你身为储君，天下万民皆是你的子民。我想求你救救我，你要我靠自己，如今我切实在靠自己，你斥责我没有规矩体统，会丢了章家的脸面。太子哥哥，你教教我，我到底要怎么做才行？」

「府里没有人在意我，没有人喜欢我，我不想被草草嫁出去，起码我长得漂亮，我在这为自己谋一条出路为什么不可以？就连我来这儿都是偷偷钻狗洞出来。你永远高高在上、理所当然，因为你根本看不见我的处境，只会按照你的臆测对我说三道四。」

殷九清愣住了，略微蹙着的眉头又紧了几分，干巴巴道：「我是为了你好。」

「谢谢，我不需要。」我顿了顿：「还是谢谢你，让我在他面前没有那么狼狈。」

我低下头，飞速跑了出去。

14

月上柳梢时，我蒙着面纱从如意楼出来，没一会便觉察到，有人在我身后偷偷跟踪我。

这个笨蛋，蠢死了。

我仰着头看了看天空中的月亮，眼泪猝不及防地落了下来。

「柳朝明，不要跟着我了，以后便当做从未认识过我吧。」

他有他的光辉未来，我已经不值得了。

「秋荷，不要这样。」

我埋着头，声音闷闷地：「不用你管，我本来就不是什么好人。」

「你嘴硬心软，远远不够你以为的那么铁石心肠，不要再继续了，这样下去，你会输，你会遍体鳞伤。」

柳朝明的声音自身后传来。

我回头去看，他双手握拳，站在昏暗的阴影里，我看不清他的神色。

「我比你想想象之中冷酷无情的多。」

夜里，盈盈烛光闪动，我在铜镜前梳着头发走神，一个锦囊啪的一声砸倒了我的铜镜。

「太子要你别再去那种地方了。」

冷冰冰的女声同时响起来，分明是那次给我暴力喂药的女暗卫。

我被这突如其来的动静吓得一抖，手里的梳子都掉在了地上，惊魂未定怒喝道：「你有礼貌吗？你知不知道你特别吓人。」

「哦。」

我打开锦囊，眼睛都直了，大大小小的银票加起来足有两千两，这辈子我都没见过这么多钱。

「答应了吗？」那名梁上君子见我把银票翻来覆去数了好几遍，语气又不耐烦了。

这些银票更加坚定了我搞钱的心思，突然暴富原来是这种感觉，阳奉阴违的事情我也不是干不出来。

我清了清嗓子：「好的，我答应了。」

我将十几张银票分别藏在了书页里，床板下、棉靴里、收起来大氅的侧兜里。剩下的一千两，我足足包了四层，放进匣子里，连夜在桂花树下挖了个坑，埋了进去。

今日的不愉快全部被巨大的喜悦冲散了，像是做梦一般，整个人飘飘忽忽，如在云端，一夜都没睡着。

天将明时，隐隐做了一个梦，梦见我在院子里养猪，不知怎么，几十头肥硕的猪全都变成了金猪，我在梦里抱着金肥猪笑得合不拢嘴。

第二天早上，口水流了一枕巾。

正神游时，小桃慌慌张张地跑进来叫我：「不好了，小姐，柳朝明谴媒婆来提亲了。」

惊慌失措跑到前厅，柳朝明穿了一身簇新的浅灰色绸缎衣裳，垂着头站在廊下，连前厅都没能进去。

章锦灿厉声训斥道：「别以为你中了举就能高攀上我家了，章秋荷再不济也是太傅府的庶女，你是什么家世，我爹怎么可能将章秋荷嫁给你。更何况，你之前还诱拐了她，你有什么脸面再上门求娶？章秋荷才看不上你这样的人呢，你死了这条心吧，赶紧带上媒婆走吧，真是不害臊呀。」

「灿灿，休要胡言乱语，回自己房间去。」大娘子捏着帕子，带着丫鬟缓缓上前了。

「本来就是嘛。他中了举又怎么样，之前还不是我们家的仆人，即便章秋荷除了皮囊一无是处，那也不是他能高攀得上的呀？」

「快给我下去，此番做派成何体统。」大娘子锁着眉头呵斥，章锦灿跺着脚跑走了。

我隐在角落，看见大娘子沉着脸说了些什么，柳朝明垂着头一言不发。

我没见他穿过这么体面的衣裳，绸缎做的衣服上还绣着大片大片的竹叶，只是下摆有些短了，看起来并不是太合身。

他生得白净高瘦，身上有一种文弱斯文气质，相貌也谈不上俊美无俦，只是眉清目秀。

此时他那双圆圆的杏眼里水光闪动，垂在身侧的手不自觉地摸着袍子，轻轻地扯着，揪着，将袍子揪起来一个鼓包又放下去，揪起来又放下去。

大娘子带着丫鬟走了，他站在廊下仰头望了望天，不知过了多久，久到我以为时间就此停滞，他带着媒婆转身离开了。

我躲在角落，没出去见他。

15

午间过后下起了小雨，我撑着伞匆匆到了如意楼，跟着姑娘们闲拨琵琶。

素离身边的伙计将我叫了出去。

素离神态自若地饮着茶水，见我到来，将杯盏往桌上一扣，淡淡扫我一眼讥讽道：「你当我这里是什么地方，章二小姐。」

心头咯噔一下，我实在不知如何开口。

见我不说话，她没了耐心，将那纸字据啪地拍在桌上：「违约金一百两，章二小姐付了这钱，我们算是两清了。」

她嘴角都紧紧抿着，压抑着怒容，明显是觉得我耍了她。

「素离姐姐，我还想在这，别让我走行吗？」

「我说章二小姐，您当咱们这里是什么地方，多少吃不起饭的漂亮姑娘以此谋生呢，您来我这儿算怎么回事，体验生活？您就行行好吧，别在这搅和了。章家是什么人家，我们哪里能惹得起，你若是在这丢了章府的面子，我的生意也没法做了。」

「姐姐，你既知晓我是二小姐，便知我不是什么金枝玉叶，您当日一眼断定我非富贵人家的姑娘，绝非是你看错了眼。但凡我在府里好过些，我也不会来这……」

昨夜方知晓暴富的滋味，怎能今日就将暴富之路断送了，再要赔进去一百两，我不是亏死了。

「这两个月我也看出来了，你肯学肯练，是个上进的好姑娘，可你着身份真是让人难做呀，谁能想到你们那等显赫人家，内里竟也这般对待庶女。」

素离叹了口气：「这样吧，你跟我来，我请示一下主子。」

素离带着我到了三楼最里面的雅间。

一进门是一张大床，白色的床幔轻轻飘动，影影绰绰可见床上躺着个人。

朱雀铜熏炉里腾起袅袅轻烟，满室皆是清甜的梨香。

「爷，人来了。」

素白细长的手指拨开床幔，一张妖艳绝美的脸从纱幔中显现出来。

刀削剑刻的轮廓，瓷白的皮肤，上挑的眉眼，薄而嫣红的嘴唇，他才是真正的狐狸精面相，我在他面前倒是小巫见大巫，一点也不够看了。

这人相貌带来的冲击力太大，我的心脏突突突跳得厉害，噤了声不敢发出一丝动静，仿佛连呼吸都是对美人的亵渎。

他身着红衣赤着足踩在地毯上，手中还握着一把折扇，我浑身紧绷，连大气都不敢喘，看他越走越近，用折扇挑起了我的下巴。

端详了片刻，他抽走折扇，对着素离笑道：「情有可原。」

「是啊，爷，您可得理解我，我一看她这容貌，连哄带骗赶紧就给拐来了，哪里还顾得上背景调查。这您可不能怪我，这面相一看就能给咱们楼里挣大钱。」

「行了，此事是你未能仔细调查，违约金便罢了。」

他懒懒散散地转过身，向着床边走回去，红色的衣摆在地毯上沙沙而过。

我心中不由得惊愕赞叹，这男子实在也太漂亮了些，通身更有一种飘逸倜傥的风流气度，教人移不开眼。

躺回床上，他靠在软枕上支着脸看我：「章二小姐，这里不是你该来的地方，念在素离哄骗你在前，违约金便免了，我会让素离毁了字据，往后不要再来。」

我来这确实让他们背负了不该承担的风险，断没有在主人家下了逐客令之后死赖脸纠缠的道理。

只是心中难免有些遗憾惆怅，两个多月里，舞没学几支，琵琶更是刚入了门。离开这以后，我怕是再没机会去接触这种东西了。

「珠珠姑娘，你同这楼里的姑娘不同，纵然日子艰难，凭你的家室也能做个正室娘子，在这楼里能有什么好出路？别傻了，回去吧。」

撑着伞回府的路上，心里抑制不住地难过。

本以为是柳暗花明又一村，实则却是屋漏偏逢连夜雨。原以为一切都在向着好的方向发展，谁知一朝回到了原点。

闷着头走路，一双玄色绣云纹锦靴出现在眼前，往上是天青色的袍子，嵌着青玉的腰带，然后是一张端正的脸。

「你怎么在这？」

殷九清扶在伞柄上的手动了动，言简意赅道：「有事，恰巧路过。」

我噢了一声绕过他走了，这会我暂时没有勾引他的心思。

「我顺便来看看你有没有阳奉阴违。」他默了默，还是将我叫住了：「我正好同舅舅有要事相商，可以顺便捎你一程。」

他指了指不远处的马车。

不坐白不坐。

马车里就我们两个人，我后知后觉有些尴尬，隐约还有些如坐针毡。

殷九清坐在马车上拿起一卷书看，也不理我。

撩起车帘去看雨中街景时，他才问：「如意楼以后不去了吧？」

「不去了。」

「那便好。」他又看起了书。

快到的时候，我要求提前下车。

「你这是何意？」殷九清放下书，悟了：「孤记起来了，你要去钻狗洞。」

大可不必如此聪慧。

没过多久，华阳长公主在皇家牡丹园办了一场游园会，宴请京城适龄小姐前往游园。

已逝的太后最喜牡丹，先帝便为太后建了这座牡丹园，这座牡丹园也是两人感情深厚的象征。

去的路上章锦灿老大不情愿地告诫我：「到了牡丹园你别瞎摘花，那里的牡丹都是先帝从洛阳寻来的名贵奇异品种。华阳长公主性子火爆，若是被她看到你毁坏牡丹，你就等死吧，爹爹也救不了你。进了园子你规矩些，别丢了我们家的脸面。」

一入园，她就带着丫鬟去找她的朋友了。

我和小桃在一丛牡丹前黄色的牡丹前赏花，一声阴鸷生硬的问话刺入耳膜：「二妹妹，好久不见，别来无恙啊。」

李荣川瘦了许多，脸上堆积的横肉消减了好几层，如今看来，总算有了点人样。

「别来无恙。」我不想同他纠缠，拉着小桃转身欲走。

他快步上前截住了我的去路，义愤填膺说：「我道二妹妹缘何在我面前装清高，原来是攀上了太子殿下，你害本世子在庙里吃斋念佛三个多月，真是好手段。」

我嗤笑一声：「你去庙里三个月正好减减一身横肉，治治你那齷齪心思。」

「章秋荷，你傲什么？你不就是长得好看吗？你除了好看一无是处，心思恶毒，勾三搭四，行为无状——」

「你长得不好看，还一无是处，丑得清新脱俗。一脸横肉，满面油光，浑身囊肿。也不照照自己什么样，你想勾三搭四也没人愿意往上贴，人丑还多作怪。」

「小姐，你别说了。」小桃瑟缩将我往后拽。

「好啊章秋荷，有人给你撑腰，你胆子都肥了，你竟然辱骂我，从来没一个人敢这样骂我。」李荣川皮笑肉不笑，抽出腰间皮鞭，啪的一声甩在地上，已然怒了。

我并非是胆子肥了，只是那时我答应了人，要安分守己，收敛脾性，保全自己。

那时尚有期盼，如今得过且过，心似已灰之木，身如不系之舟，什么都不怕了。

看见李荣川的鞭子，我甚至有些隐隐喜悦，我要惹怒他，让他在这牡丹园撒野，我倒要看看，长公主看见被糟蹋的牡丹，会不会放过李荣川。

「今日是什么场合，你敢惹事？你当这里是武安侯府吗，会任你随意撒野？」

「那你看看小爷我敢不敢。」李荣川咬着牙，一鞭子挥过来，扬起一阵尘土。

「——嘶」，小桃挨了一鞭，耸着肩膀护在我身前嘶嘶吸气，手背上充血的鞭痕格外分明。

我让小桃跑去叫人，难听的话一个劲往李荣川身上砸，趁着他对我挥鞭子，钻进繁茂的牡丹花丛中，东躲西藏。

锐利的鞭子啪啪打在花上、叶上，花园的这角早已一片狼藉，李荣川明显是气急了，手上鞭子不停，嘴里仍骂骂咧咧：「章秋荷，还从未有人敢这么骂过本世子，就只有你，只有你！」

听着越来越近的脚步声，我开始流着泪声嘶力竭地大喊：「救命啊。」

估摸着人不远了，我装作被鞭子绊住了脚，重重摔倒在石子路上。

我早做好挨一记狠鞭的准备，预料中的疼痛却未落在身上。

「李世子，你当这是什么地方。」一个气度不凡的紫袍男子用大掌生生接住了粗大的皮鞭，再往前使劲一拽，李荣川霎时被掼倒在地。

那紫衣男子将衣袍脱下，盖在我身上：「姑娘，我是华阳长公主之子付毓，招待不周，让你受惊了，我即刻便带你去医馆。」

我虚弱地点了点头。

道了一声「得罪」，付毓作势要抱我，手刚揽上我的腰，章锦灿和一众小姐们赶了过来。

「付毓，你不准摸她！」章锦灿火急火燎跑了过来，粗暴地将他推开了：「不准你碰她，我自己会抱。」

这是什么情况，章锦灿怎么这么不对劲。

章锦灿死命扯着我将我拽了起来，期间数次拉扯到伤口，疼得我嘶嘶喘气。

「章小姐，你不要再添乱了。」被付毓一吼，章锦灿立马噤了声，跺了跺脚委屈上了。

接着她又眼前一亮，调整神色，做出一副端正样子。

顺着她的视线去看，一位体态端庄、长相大气的美妇人正朝这边走来，应当是华阳长公主。

她的左侧是一身银袍的殷九清，右侧是一身月白衣袍的——美人主子？

？ ？ ？ ？

17

知晓了前因后果，华阳长公主柳眉倒竖，脸上风起云涌：「还不来人，快将他拉下去杖责三十。拉到武安侯府门前打，告诉武安侯，若他不会教孩子，本公主来替他教！」

章锦灿张了张嘴，想说些什么，终究没开口。

「好孩子，你受惊了。」华阳长公主拿帕子给我擦了擦汗：
「我即刻让毓儿送你去医馆。」

「姑母，今日您和表弟尚有要事在身，还是孤去吧。」殷九清道：「这是章家的二小姐，本宫是当表哥的，免不了走一趟。」

「那好吧，逸儿，你就随姑母接着赏花吧。」

「是。」月白衣袍的美人主子朝我笑了笑，微微点了点头，随着长公主离开了。

章锦灿松了一口气，一把将我的手交到殷九清手里，视线向前追寻着，心不在焉道：「表哥，我还没玩够，你送她去医馆吧，我就不去了。」

说罢，她快速将我身上披着的衣服剥下来，又忙活着将殷九清的衣服脱下来搭在我身上，提着那件紫色外袍匆匆往前去了。

「逸儿是谁。」我问。

「本宫的哥哥，安王殷九逸。」

殷九清觑我一眼：「皇兄已有正妃、侧妃两位，姬妾众多，你休要打他的主意。」

美人主子竟然是安王，原来如意楼是他的产业，难怪能在京城寸土寸金的地方有那么大的铺面。

「那我打你的主意，你娶我吗？」

殷九清猛地一拦腰，将我横抱了起来。

腰后面的伤口猛地被他一按，疼得我眼含热泪。

我暂时歇了逗弄他的意思，只顾着控诉道：「太子哥哥，你摸着
我伤口了，疼，疼！」

他的手不动声色往上挪了挪，木着脸惜字如金道：「你活该。」

「你就这么讨厌我吗？为什么你总是要教训我，我是真的疼。」

我撩起来带着鞭痕的手腕凑到他面前，泪盈于睫，装腔作势：「你看，真的很疼。」

「是不是在故意激怒他，你自己心里清楚。你能送上门任他打吗，你是那种毫无心机的人吗？还有那些牡丹，你是故意的吧？」

我忽然不想说话了，好像也没有说话的必要了。

兴奋激动的情绪渐渐平息，我将胳膊藏回了袖子里。

一瞬间，眼泪一串一串地落了下来。自以为天衣无缝的把戏，实则漏洞全出，我比跳梁小丑还可笑。

「我就是故意的。」

「值得吗？你何苦为了他伤害自己？」

「你不懂吗？可是明明你该懂啊，你亲眼所见。」

殷九清还想说些什么，我已经不想再听了，闭上眼睛说：「太子哥哥，我真的好疼啊，你快点送我去医馆吧，别让我留疤了。」

18

晚上殷九清的暗卫又来了，扔下些瓶瓶罐罐后消失了。

第二日我爹下朝回来的时候，安王爷竟然跟着来了。

我爹脸色不虞，瞪了我一眼，还是从前厅出去了。

殷九逸喝了口茶，从袖子里摸出个锦盒递给我：「珠珠姑娘，封口费。」

打开盒子一看，哦豁，一颗拳头大小的夜明珠。

章锦灿视也有一颗夜明珠，个头和成色却远远不如眼前这颗。

心中天人交战一番，我合上匣子，目不斜视推了回去：「王爷，我不叫珠珠。」

「那你叫什么名字？」

缓略带沙哑的嗓音传入我的耳膜，那美人眼波流转，勾唇看着我笑。

上苍实在太过偏爱他，他说话声也好听，声音富有磁性却又很干净，我不合时宜地联想到不小心从屋檐上落下的积雪。

我定了定神方说：「章秋荷。」

「还是珠珠这个名字更配你。」他自顾自点评了一句继续说：「珠珠姑娘若不收下这礼，本王心里实在不安。就当是为了本王舒坦，珠珠姑娘还是收下吧。」

边说边将那匣子推给我：「还请珠珠姑娘笑纳。」

皇子做生意确实不是能够放到台面上说的骄傲事儿。

我不好再推脱：「那好，我收下了，不会说出去。」

送走了殷九逸，我爹转过身来，眼神落在我手中的木盒上，含着点审视缓缓移到我的脸颊上，语气中夹着些警告意味说：

「安王纵情酒色、美妾众多，最是风流不过，别生出些不该有的心思。为父正在为你相看夫家，这段日子你好好在家里待着，别出去给我惹祸。」

「可是章.....姐姐还未——」

「你姐姐的事儿用不着你操心。」

冷冷地丢下这句话，我爹便离开了。

没过多久，皇帝开始命礼部筹办太子选妃事宜。

阖府上下早已心知肚明，章锦灿会是内定的太子妃人选，但太子选妃非同小可，务必得按着礼节体统来。

需得经过三层选拔，通过重重检验，耗时三个多月方能定下人选。

第二轮选拔结束后，除了章锦灿，还剩下三位姑娘：齐国公家的嫡长女齐梅、兵部尚书的嫡次女杨竞婉和林老学士的孙女林素音。

皇上念及她们入宫月余，久未见家人，下旨让他们回家休整几日。

章锦灿从宫里回来，人瘦了些，脾气也收敛了许多，倒生出几分弱柳扶风的姿态。

也不知道在宫里受了什么大罪，一进门她就哭倒在大娘子怀里，眼泪像泄了洪似的，一发不可收。

他们一家人亲亲热热诉着衷肠，我在一旁实在有些碍眼，十分自觉地退下了。

19

午睡之后，我爹将我叫了过去。

他说若是章锦灿的婚事定下，府中没有精力给我操办婚事。

他给我相看了两户人家。

第一位是正五品的宣德将军刘青山，在武安侯麾下就职。

第二位是平昌侯府的嫡次子吴仲康，如今已二十有三，膝下还有一子，前年妻子病故，他便一直没有再娶。

一种无奈涌上心头，我曾那样伤了李荣川的面子，我怎能嫁给他爹麾下的将军？至于吴仲康，嫡次子不能继承家业不说，他还长了我七岁，膝下还有个儿子。我难道一嫁进去就要给人当后娘吗？

注意到我脸上神色，我爹不悦地皱起眉头：「你那是什么脸色？莫要异想天开，安安稳稳过日子，何尝不是你的造化。」

「去吧，过会儿去碧水湖畔的画舫上同两位公子见见吧，新荷都开了。」

碧水湖畔旁有一种模仿画舫结构的建筑，它外观装饰同画舫一般无二，只是牢牢固定在水面上，不能移动，只供人们赏荷品茶，这种建筑也叫作不系舟。

上了不系舟，刘青山站起身来挥着手迎我，毛毛躁躁撞翻了茶壶，边抖衣服边望着我不好意思道：「章二小姐。」

我朝他点了点头，看着他袍子上一大片深色水迹，说：「你，要不回去换身衣服？」

他的两只手都摆了起来，露出一个收敛着的笑：「无妨。」

他生得孔武有力，一番动作倒是带着浓浓的少年稚气。

「秋荷小姐，你比画像上美上许多。」小心翼翼地说完这句话，他的情绪忽而低落下去。

静默半晌，他叹了口气说：「刘某不知何德何能，有幸与秋荷小姐议亲，秋荷小姐这样的人，值得金屋藏娇，刘某实在不堪为配。今日实在失礼，刘某先告辞了。」

不等我反应过来，他站起身，撩着袍子离开了。

难以言喻情绪从心底深处升上来，我茫然地盯着湖面，心里难过又熨帖。

不知过了多久，湖面上响起丝竹管弦之声，一艘四角绑着铃铛的精致画舫从荷叶间驶了过来。

画舫停在了不系舟旁，两位姑娘携手下船，一粉衫女声音清灵道：「这船晃得我头疼，直教人想吐，表哥有病，非要赏什么荷。」

另一紫衫女清清冷冷道：「昨日还不是你说要来摘莲蓬的。」

她二人坐在了我前面，看穿着打扮，应是某大户人家的夫人。

我从那神秘精致的画舫转头回来，吴仲康带着丫鬟来到我跟前：「章二小姐。」

吴仲康没有画像上那般瘦，也没有画像上那般高。

还未交谈几句，他的丫鬟突然拿出帕子给他擦拭额角的汗。

「章二小姐有所不知，我们家公子怕热。」那丫鬟娇怯地开了口，楚楚可怜地朝我行礼：「还请章二小姐勿要怪罪。」

「罢了。」吴仲康摆了摆手，不耐烦道：「本公子不热，休要再如此了。」

我猜，这丫鬟或许还是个通房丫鬟，于是便顺嘴问了一句。

吴仲康有些为难，叹了口气，终究是说了实话：「非也，这是亡妻身侧的大丫鬟，自亡妻故去后，一直尽心尽力地照顾煜哥儿。母亲一直有意，等新夫人进门口，抬她做姨娘。」

「既是你们侯府家事，自不必说与我一个外人听。」我淡淡道。

「章小姐，你这话是什么意思，你马上就是我们侯府的二少奶奶了。」吴仲康还未说话，她的丫鬟先开口了：「你只是个庶女，给我们二少爷当正妻都有些.....莫非你还看不上我们二少爷？」

反唇相讥的话还未说出口，身后粉衫女子啪的一声拍案而起：「你这丫鬟好不要脸，你只是个丫鬟凭什么对人家指指点点，也不嫌害臊。」

紫衫女子想拉没拉住，粉衫女子三步两步横在我面前，指着那吴仲康鼻子骂：「人家姑娘花容月貌，你再看看你那个磕碜样儿，真是倒胃口。」

「你又是何人？」丫鬟急了：「我们公子可是平昌侯府的二少爷。」

「语容，恨玉，你们俩就知道给我惹祸。」殷九逸手握一柄折扇，信步而来。

见了来人，吴仲康眸中一震，拉着丫鬟跪下：「安王爷，小人有眼不识泰山，冲撞了王妃和侧王妃，还请王爷恕罪。」

丫鬟身子簌簌抖个不停，接着软倒在了吴仲康身上。

「罢了。」殷九逸瞄了一眼地上的人，将折扇往桌上一丢，不容反抗道：「带上你的丫鬟速速离开。」

20

黄昏时节，天空中是大片大片的落日余晖。

殷九逸撑着小船穿梭在荷叶间，坐在小船上，周围皆是荷花清香：「她二人小孩子心性，扰了你的相看礼，我代她二人向你道歉。」

「没关系，还要谢谢王妃和侧王妃仗义执言。」

想到这，我又道：「王爷丢下王妃们和我泛舟湖上，就不怕人说闲话吗？」

他笑了笑，眉目间一片坦然：「珠珠姑娘都不怕，本王有什么可怕的？」

他生得好看，谁能拒绝美人的邀请呢？

小船晃晃荡荡停在了人迹罕至的荷花深处，几对鸳鸯惊叫着，扑扑棱棱游走了。

「喝酒吗？」殷九逸将腰间的酒囊递过来。

我接过酒囊咕咚咕咚灌了好几口。

殷九逸轻轻笑了起来，随即慢慢躺了下去。

「你……」他仰头看着天空，好像想要问些什么，最终他什么也没问，只是说：「从这个角度可以看见荷叶背面的纹理，很漂亮，你想试试吗？」

躺在船上看天空，天空真高真远，微风吹过来，我喝了口酒，迎风落了满脸的泪。

殷九逸叹了口气说：「这酒确实太辣了点。」

「我不喜欢荷花。」我哽咽着。

「嗯，不喜欢就不看了。」

于是我们安静地躺着，看了会天边的云霞。

喝完了一袋酒，我抹了把眼泪，摸了摸发热的脸颊：「王爷，今日多谢你了，送我回去吧。」

殷九逸轻笑了一下：「好。」

满湖清香里，他撑着船带我驶离荷花深处，船身经行，荡起一圈圈波纹。

船靠岸时，依稀可见不系舟上站了个人，紫色的衣角被晚风吹得微微扬起。

他朝这里走过来，原来是殷九清。

殷九清及时扶住了脚步虚浮的我，对着殷九逸道：「表妹久不归家，舅舅恰好托孤来看看。」

我回过头朝着殷九逸挥手：「王爷再见。」

他也朝我挥手，我嘿嘿地笑了笑，又挥手。

殷九清推着我，毫不温柔地将我塞进马车里，带着怒气压低声音道：「你没看到皇兄身旁的女人们吗？孤跟你说过的话，你是全然没放在心上。」

整个人晕晕乎乎地，被他一凶，脸上一热，眼泪落了下来。

凑近了他，搂着他的脖子蹭蹭，又流着泪蹭他的脸颊，似有满腹委屈：「太子哥哥，我不想嫁给他，和他，他和李荣川，他不会放过我的，他还有儿子，他还丑，丫鬟还欺负我，我不要，你娶我.....」

他约莫是有些不高兴，扒拉着我要将我从他身上甩下去，我死死抱住他的脖子，搂得更狠了，还咬了点什么，死活没松口。

迷迷糊糊睡过去时，仿佛听到有人说「好」，什么东西落在脸颊上，轻轻抹去了我的眼泪。

21

第二日一醒，我爹劈头盖脸痛骂我一顿，罚我在祠堂跪到晚上，让我好好反省自己的过错。

跪到中午，章锦灿不知为何，也被撵了进来。

见我占了大蒲团，她啜泣着推了我一把，将我挤到小蒲团上，自己四仰八叉躺在大蒲团上哇哇地哭。

我由怔愣变为窃喜，捂住嘴嘿嘿嘿笑出了声。

「章秋荷，你又嘲笑我！」章锦灿脊背一挺，坐起来，哭得直抽抽，脑袋前后一点一点的，打着哭嗝口齿不清地吼我：「我懒得揍你了。」

我懒得理她，坐在小蒲团上数牌位，我都看好了，不出意外的话，东南角空出来的那块将是我爹的地方。

「昨日你是不是把表哥给揍了？」章锦灿哼唧着抹泪，十分笃定说：「不知从哪日开始，你们十分不对劲。他说他的脸是走路撞墙上蹭破了皮，我才不信他的鬼话。」

我愣住了。我难道咬了殷九清的脸，还差点让他毁容了？

章锦灿说完后，我才后知后觉地发现，不知从哪一日开始，她不唤殷九清为「太子哥哥了」。

「章秋荷。」她躺在蒲团上愣愣地流眼泪，长发散了一地：

「我不想进宫，表哥刻板又无趣，整天就会教训人，我才不想当太子妃。明日又要入宫了，我不想去，从小到大我想要什么东西都可以，为什么这次却不行了？」

「你不想要的东西是别人求也求不来的，你还有什么不满足，别同我说这些，我理解不了你，我们之间也不是能说心里话的关系。」

「章秋荷，我不想进宫啊。」她又开始哭了。

「神经病，你闭上嘴，让我清静一会行不行。」

章锦灿哭得这么伤心，我实在乐不可支，即便狠狠捂住了嘴，笑声还是会从嘴边跑出来。

「章秋荷，我最近没揍你，你反了天了。」她一个猛扑，压在我的身上，我顺势揪住了她的头发，撕扯得她头皮发麻，大声尖叫，趁她掰着我的手指头解救头发时，狠狠给了她两耳光。

「娘，爹，救命啊——」章锦灿声嘶力竭地尖叫。

「逆女，你们闹什么。」我爹啪的一声摔烂了杯盏，凶神恶煞的脸在祠堂昏暗的光里格外阴森：「在祖宗祠堂你们闹什么，非要搅得连祖宗都不得清静！」

碎瓷片四分五裂散落在眼前，丝丝热气蒸腾而上。

章锦灿眸中精光一轮，立马憋出了坏主意：「爹，女儿知错了。宫中寂寞无聊，您若是同意让女儿带上秋荷一同入宫，女

儿这就不闹了。」

「简直天方夜谭，你妹妹如何能入宫？」

章锦灿嘿嘿笑出了声：「让秋荷扮作我的婢女不就行了吗？」

22

我爹拗不过章锦灿，最终真的答应了。

章锦灿并未让我侍奉在侧，只是让我待在宫里等着她回来端茶倒水。

自从喝了我泡的茶烫着嘴后，她也不怎么使唤我了。

还有就是，宫中教导她的嬷嬷十分严厉，她因为脾气不好，老是被打手心。

手疼了，她也不想打我了。

「我受够了！烦死了！」

她「嘭」的一声将包着白纱布的手拍在桌案上，又惨叫一声，眼泪汪汪把手举在脸前呼呼吹气：「什么玩意儿，那太子妃我配当吗？烦死了。」

犹不解恨，她跺着脚挠着头，一脚踹倒了矮凳，又哐哐踩了好几脚。

意犹未尽之时，忽有内侍唱道：「太子殿下到。」

「你这性子是该收一收，整日莽莽撞撞成何体统！」

未见其人，先闻其声，殷九清沉着脸进了殿，身后的小德子捧着个托盘，大约是一些药粉。

见到我，殷九清眼神微闪，本就阴沉的脸上浮现些不自然：
「她怎么在这？」

章锦灿也不起来行礼，哼了一声说：「她在这不正合了你的意，别以为我不知道你们俩之间那些暗流涌动、欲盖弥彰——」

「胡言乱语！」殷九清打断了章锦灿，蹙着眉头开始念叨：「在宫里也没个忌讳，祸从口出的道理还需我教你吗？」

「知道了，我错了，不说就是了。」章锦灿蔫蔫巴巴地趴在桌子上，是拒绝交谈的态度。

送殷九清出去的时候，他解下身上钱袋给我：「宫中不比宫外，使些银子能方便些。」

「好啊，谢谢太子哥哥。」我将他钱袋里的碎银子悉数倒进了我的荷包里，又把他的青色祥云钱袋塞回他手里，我才不稀罕要他的钱袋，我只要钱就够了。

「在宫里少说些话，行事稳妥一些……」

他脸上有一圈极浅极浅的粉色疤痕，我突然凑上前看了看：
「我那次咬你了吗？」

像是被我突然凑近惊到了，殷九清身子后仰，甚至还退了一步，清清嗓子说：「无、无妨。」

我又逼近两步，贱兮兮说：「太子哥哥，你该不会是害羞了吧？你的耳朵好红啊。」

「章秋荷！」

他愤怒地瞪我一眼，一拂袖甩在我的脸上，转身就走。

回去的时候，章锦灿在院里摆了个小桌子，望着月亮饮酒。

我懒得理她，要进门时却被她叫住了：「章秋荷，陪我喝一杯。」

「我不想当太子妃。」她握着酒杯又开始哭了：「你还记得付毓吗？我真的很喜欢他。」

人与人之间怎么能这么不同呢？我差点都要给人当后娘了，而章锦灿呢？太子妃之位放在她眼前，她都视之如草芥，弃之如敝屣，竟然还在这为了情情爱爱伤神。

人生的参差，不过如此。

「你喜欢人家，人家也未必喜欢你。再说了，华阳长公主那般端方，一看就不喜欢你这样的儿媳。」

「不，他说了，他说我和别的姑娘都不一样！」

「你比别的姑娘嚣张跋扈多了，当然不一样了。」

她给我倒了一杯酒，神情缥缈：「我一直羡慕你长得比我好看，从小到大没少欺负你。进宫一趟，我才发觉，我确实太跋扈了，难怪不招人喜欢，全是我活该。」

天呐，章锦灿竟能说出这番话，我惊得下巴壳都合不上了。

「手疼，给我倒酒。」

我们家也不许女子饮酒，她好像也不怎么会饮酒。

她自顾自倒一杯喝掉，喝一杯就再倒一杯，没一会脸上晕起两坨红，举着酒杯叽叽咕咕地自言自语。

「陪我喝一杯嘛。」

我没理她。

她分明醉了，晃晃荡荡地起身，小心翼翼地摸摸我的脸，将酒杯送到我的嘴边：「乖乖，姐姐喂你喝一口，快张嘴，张嘴。」

喝醉了的章锦灿没了剑拔弩张的气势，反而有几分温柔。鬼使神差般地，我不自觉地张开了嘴，一脸别扭任她喂我喝了几口。

她好开心，乐呵呵地给我倒酒，像玩过家家一般，要跟我干杯，还要继续喂我。

平日里她何曾这般对过我，她还称自己为「姐姐」，真是有点好笑了。

慢慢地我觉出点不对劲来，昏昏沉沉地没了力气，手中的酒杯掉在地上，我也抑制不住地合上了眼睛。

闭上眼的一瞬间，好像看见，章锦灿俯下身来说：「好歹我是你姐姐，总不会平白害了你。你帮帮我，也算帮帮你自己。」

23

好热，好热。

好像做了一个极香艳的梦，有人搂着我亲，声音沙哑地唤我「秋荷」。

只是梦中那张脸，适合四书五经，却不适合风花雪月。

「章秋荷！」怒吼声同梦里的那声音融汇在一起，我猛地睁开了眼。

殷九清一拳头砸进锦被里，气得声音发抖：「你就非要如此吗？你就非要自轻自贱吗？」

头痛欲裂地睁开眼，面前就是这幅景象。我看着近在咫尺的殷九清和满身红痕、不着寸缕的自己，瞬间懵了。

环顾四周，不熟悉的屋子，不熟悉的陈设，这究竟是怎么回事？

昨夜我喝了点酒，然后，然后.....是章锦灿！

「为什么要一而再再而三地做这种事，你就这么下贱吗？」殷九清的情绪在暴怒的边缘游走，连带着呼吸都有些不顺畅：

「你到底懂不懂什么是自爱自重，这样的事你究竟要做多少次？」

原来他以为，这次又是我故技重施。

「不是我，真的不是我。」我张了张嘴，连辩解的话都显得那么无力。

发生了什么，章锦灿是怎么将我弄到这里的，我一概不知，怎么突然就这样了？

「太子殿下，该起了——」宫女推开门，手里盛着水的木盆掉在了地上，刺耳的尖叫声响了起来「啊——」

不到一刻钟的时间，我浑浑噩噩被压跪在地上。

殷九清跪在我的前面，被皇后一巴掌扇偏了脸颊：「混账！你竟敢作出这种失德之事，你是要让朝臣戳着你的脊梁骨骂你吗？当朝太子，德行有亏，竟敢在选妃期间同一个贱婢无媒苟合，你是嫌你的太子之位坐得太稳吗？」

越说越气，皇后将手边茶盏大力摔碎，眯着眼打量我，犀利冷冽的眼神如刀子般射在身上。

她阴沉着脸来到我的面前，突如其来一抬脚，重重踹在我的心口上：「贱婢，竟敢如此勾引太子。」

殷九清往前跪了两步，恰好挡在我身前，头埋得很低，违心的话一字一顿从喉头艰难挤出来：「母后，儿臣倾慕秋荷已久，一时欢欣，情不自禁。」

「废物，你就一刻都等不得？本宫告诉过你，待太子妃定下之后，你想要谁，本宫绝不阻拦。你就连这一时半会都等不得？非要让未来的太子妃生生受了这奇耻大辱？我怎么生出你这个废物。」

又是响亮的一巴掌。

殷九清垂下了头：「母后，事已至此，儿臣会给秋荷一个名分。」

「我看你是昏了头了。」皇后蓦得又摔了一个杯子。

不知过了多久，皇后收拾了心情，沉沉道：「今早知晓这件事的宫女，就地格杀。太子，你记住，是你害死了这七条人命，今后的每一日，你都得为今日犯下的错忏悔。」

说罢，她头也不回转身离开了，行至门口时又转过身愤愤然道：「快些把这丢人现眼的东西弄出去，别让本宫再看见她。让灿灿也滚回家，本宫再也不想看到这个扶不上墙的废物，她以为本宫就非她不可吗？」

「不是我，这次真的不是我。」被踹的心口隐隐作痛，我跪在殷九清身后，脸上热意翻腾：「是章锦灿害的我，这次真的不是我。」

「是我一时情急，错怪了你。」殷九清捏了捏眉心说：「青芷宫的人送来了一壶酒，说是你从家中带进宫的。」

章锦灿竟会如此，谁能想到章锦灿会如此？

他脸上通红的巴掌印还很清晰，然而他只是起身理了理衣袍说：「走吧，我送你和灿灿回去。」

24

章锦灿用这种低级的方法，无非是在无声地反抗，她要告诉皇后，她对太子妃之位一点兴趣也没有。

我俩被遣送回家，家中人都很震惊。

大家都明白，章锦灿与太子妃之位无缘了。这时殷九清却跟我爹说，他会给我一个名分。

我爹不知臆想出了什么，在殷九清走后，一巴掌将我扇倒在地：「逆女，你竟敢把主意打在太子身上，他本该是你的姐夫！你自幼心比天高，什么都要和灿灿比，如今竟干出这种不知廉耻之事。给你相看的青年才俊你一个也看不上，原来你早就有了别的主意——」

「够了。」我从地上爬起来，摸着麻了的脸颊，大笑不止：「你问问你的好女儿，你问问她做了什么，是你要我给章锦灿当丫鬟，是你要我陪着她进宫的——」

「纵然如此，你也不该因此心生怨怼，更不该借机勾引太子。」

他冷眼看着我，三言两句便轻易给我判了罪。

「你以为宫中是什么好地方？你这样的性子，在宫中能活过几日？既然路是你自己选的，以后你活成什么样子都别抱怨。」

抱怨，谁会听我抱怨，我又何曾在这个家里得到过一点关心。

「章锦灿，你为什么不说话？」我像疯了一般骑在她的身上，啪啪地甩耳光，恨不得立刻杀了她。

她并不反抗，就这么乖乖任我打，惶恐地睁着眼睛流眼泪。

「章秋荷，你疯了不成？」章照衡大步从外面进来，怒吼一声将我推倒在地，搂过章锦灿，居高临下看着地上的我，一脸嫌恶：「做出这种不知廉耻之事，还敢对灿灿动手，我真恨不得打死你。」

章锦灿像是被吓着了，被哥哥搂在怀里一个劲儿地掉眼泪。

我爹又将我关进了祠堂，又让我反省自己的过错。

我反省了好久，我不该听信章锦灿的鬼话，不该喝下她喂给我的酒，不该被她自称的一句「姐姐」迷了心智。

其实想想，章锦灿也算是帮了我，间接帮我实现了我的愿望，我不仅不应该恨她，反倒应该谢谢她。

或许是矫情劲儿犯了，我实在开心不起来，那种被人踩在脚下凌辱的感觉又涌了上来，怎么压也压不住。

我跪在祠堂里，一会儿梦见李荣川撕扯我的衣裳；一会儿梦见我爹把柳朝明打死了；梦见殷九清横眉冷对，骂我不知廉耻。

我也没有那么想要权力和地位，只要没人欺负我，我怎么都行，如果能有人关心关心我，那就能好了。

真羡慕章锦灿啊，她有爹有娘还有个哥哥。

而我，我什么也没有。

祠堂潮湿阴冷，明明是六月，我却冻得浑身直起鸡皮疙瘩。

没人给我送饭，到了晚上，我已经有些发昏了。

「舅舅，孤已经说了，会娶她做太子侧妃，你为何还要如此对她？」

祠堂的门开了，我被人轻手轻脚抱了起来，他抱着我走得很稳，出了祠堂好像还看到了皎洁的月光。

意识已经有些混沌了，可我知道他是殷九清。

「太子哥哥，我知道你打心眼里就看不起我，但是没关系，你说了给我名分，这就够了，还是谢谢你。」

缠上他感觉也还不错。

他那样的性子，无论多厌恶我，起码在外人面前也会给我保留几分面子，让我没那么难堪。

已经够了。

25

又过了几日，太子妃的人选定下来了，选的是齐国公的嫡长女齐梅，婚事定在了十一月初五。

这天殷九清来看我，午觉一睡醒，他就坐在我床边。

「做噩梦了？你方才喊了王嬷嬷，王嬷嬷是谁？」

「王嬷嬷是我娘的乳母，她特别会绣花做衣服，我的刺绣就是她教的，小时候她常常给我做衣服，八岁那年的冬天，她得了风寒去世了。」

殷九清若有所思地点了点头，话锋一转道：「选的是齐国公的长女齐梅，日子定在了十一月初五。我已经向父皇请旨，娶你为侧妃，如果事情顺利的话，我们应当也是那一日。」

说到这里，我是不是应该表示些什么？比如，牵一牵他的手？

我笑了笑，犹豫着去够他的袖子。

方一触到他的手背，便被他轻轻反握住了。

之后，殷九清好像一夜之间转了性子。

以前对我爱答不理，现在还会特意来看看我。

有时我还有些恍惚，仿佛我们真是心意相通的痴男怨女。

仔细想想，殷九清虽然为人刻板，还喜欢说教，但却是个嘴硬心软的人，嫁给他不比爹爹给我相看的亲事好太多了吗？已经很好了。

有天殷九清又在午睡时来看我，我们去小亭子里赏荷。

或许阴天的缘故，刚睡醒却还是很困。

我枕着殷九清的肩膀想事儿，慢慢地，手越来越不规矩，最后闭着眼紧紧将他抱住了：「太子哥哥，你娶我真好。府上的人都不敢斜着眼看我了，我也不用去给别人当后娘了。那次你说你倾慕我，我其实听到了，不管是不是真的，你说喜欢我，那我也喜欢你吧。」

空气中是长久的静默。

我等了好久，他都无动于衷。觉得有些没面子，不想再抱他了，手刚一松，他却突然伸出双臂将我困在怀里。

睁开眼去瞧，他没什么特别的表情，但是头却距我越来越近，好像是想亲我吧。

我下意识瑟缩了一下，殷九清也没强求，放正头没了动作，视线从我的脸上转到了池塘里的荷花上。

好好好尴尬，好好好糟糕，好好好.....

为了补救，我屏住呼吸，搂着他的脖子，他的唇离我越来越近，越来越近，我闭上眼，吧唧亲了一下，手足无措说：「太子哥哥，我，我喜欢主动。」

话音方落，他将我换了个姿势抱在他的大腿上，扣着我的后脑勺亲了上来。

我的老天鹅，殷九清还能这样？？

我的老天鹅，心脏扑通都快跳出来了！

这时候，我是认真想过我们的以后。

可后来事情的发展脱离了控制，一发不可收。

因为八月初的时候，我发现，我可能是怀孕了。

26

六月十二在宫里同殷九清春风一度后，月事一直都没来。

想起小桃说我最近越发惫懒，我才隐隐有些慌张。

一夜我都没睡好，又是担心又是忧虑，这些情绪到最后都变成了巨大的惊喜。

这世界上没什么东西是完完全全属于我的，若是我真的有孕了，那么肚子里的小家伙就是我唯一的亲人，他会完完全全属于我，不分缘由地向着我。

我偷偷去了医馆，白胡子老大夫说我真的有了的时候，我眼泪都快掉下来了。

那是怎样的一种幸福啊！我被这一波又一波的快乐冲昏了头，好像黯淡的人生顷刻间明亮了起来。

好像一个人踽踽独行走了很久，上天忽然告诉你，你以后不是一个人了，会有人不分缘由地爱你。

我又是激动又是兴奋，我真想要这个孩子，我一定要。

晚上我就搬个小板凳，坐在院里的桂花树下摸着肚子自言自语。

他爹长得好看，他娘也漂亮，不管孩子是男是女，容貌上肯定不输旁人了呀。

他爹是太子，没人敢欺负他；我也命硬，断不会像我娘那样早早去了，我会一直陪着他，不让任何人欺负他。

很快，我又犯难了，这个孩子来得本就不清不楚，若是留下，必将是殷九清德行有亏的直接证据，会是他帝王之路上明晃晃的污点，他那般性格，他会同意我留下这个孩子吗？

我暗暗拿定了主意，暂时不能将这件事告诉殷九清，不能叫任何人知道这个孩子的存在。

27

自知晓有孕后，我一直处在既幸福又紧张的状态里。

我深知总有一天会东窗事发，却还是抱着能拖一天是一天的侥幸心理。

但我没想到，秘密被揭露的那日竟来得这样快。

八月初八，章锦灿的生辰，府上的宴会办得很热闹。

不到两个月的肚子不太显，我用缎带稍稍绑了绑，对着孩子絮絮叨叨说了一堆废话，才起身去了宴会上。

让人意想不到的，今日齐梅也在。

因着她钦定的太子妃身份，受邀而来的小姐们众星捧月一般将她围在中间，一时间，章锦灿的风头都被抢了过去。

凤鸟衔珠金步摇，东珠玛瑙耳环，她佩戴的首饰虽不多，却样样精致贵重。

众多小姐七嘴八舌地同她说话，她居于众人期间，言笑晏晏，游刃有余，一举一动都是富贵之家温养出来的优雅贵气。

见我过来，齐梅眼神一亮，撇下众人朝我走过来，极自然地握住了我的手：「妹妹，你来了。」

我很笃定，她未曾见过我，做出这般亲密样子，不知是为哪般？

她将我拉到一旁边，亲亲热热拨下头上步摇插进我发间，嘴角噙着一抹意味深长的笑：「妹妹，今后我们便是一家人了，需得相互扶持才是啊。」

封我为太子侧妃的消息还未下来，齐梅这话说得莫名。

电光火石之间，我想起皇后曾说过的话，「让灿灿也滚回家，本宫再也不想看到这个扶不上墙的废物，她以为本宫就非她不可吗？」

思绪瞬间明了，齐梅是皇后选中的姑娘，她约莫是从皇后的言语中推测出了什么，如此这般，也是为了探探我的虚实吧。

「这礼物太贵重了，秋荷愧不敢当。」我将那步摇还了回去，施了一礼，点头离开了。

方才我分明看见她极出神地盯着殷九清的背影瞧，甚至还不动声色地捻了捻手指，无缘无故的好意，我不敢随便接受。

坐在大石头上看锦鲤时，章锦灿抱着个匣子来了，她掀起眼皮悄悄看我一眼说：「章秋荷，这是我娘给我做的一整套红宝石头面，我还没戴过，送给你吧。」

她给我下了药，于心不安，所以私下送过我好几次这个头面。

我不接受，她就当着这么多人的面逼迫我，她就笃定我一定会收吗？

「不要。」

「你拿着吧，我有很多。」章锦灿塞着往我手里递。

「我说了我不要。」

推搡期间，木盒「咚」的一声掉在地上。

章锦灿的一个小姐妹看不下去了，指着我的鼻子说我：「你怎么回事，灿灿送你东西，你别不识好歹，不要就算了，你也不能往地上扔啊。」

我不想同她理论，转过身想走。

「你什么态度，今日灿灿是寿星，你不给面子就算了，你是想故意搅局吗？快些跟灿灿道歉。」她猛地揪住了我的后衣领，语气十分强硬。

我揪着她想让她松开我，没想到她开始扯我的头发了。

场面开始混乱起来，慌乱中，不知哪里伸出来一双手，狠狠推了我一把。

「扑通——」

落进水中的那一刻，脑中绷起的弦骤然崩裂，我完了，我完了，我完了。

身体开始下沉，心也开始下沉。

五脏六腑好像都被挤压在一起，直叫人喘不过来气。

刚开始还能挣扎两下，后来挣扎不动了，水里好冷也好黑，我好累了，眼前好像有个透着亮光的小口，我已经抓不住了。

28

悠悠醒转之际，殷九清正神色复杂地盯着我看。

恍惚的意识瞬间回笼，我猛地坐起身来，急切地想问孩子的事，急着一口气没喘过来，憋出一串咳嗽艰难道：「我的孩子呢，我的孩子还好吗？」

「章秋荷，这么大的事情，你以为你能瞒到什么时候？」殷九清狠狠剜我一眼，疾言厉色：「你为什么不告诉我？」

我慌乱地去够殷九清的袖子，哽咽着又问：「太子哥哥，他还在吗？」

他木着脸没有说话，啪地将我的手拂开了，但看神色，当是默认了。

看他这样，我才松了一口气，摸了摸肚子。

「太子哥哥，」我抖着胆子又去够他的手，期期艾艾道：「我想要这个孩子，他是我唯一的亲人，能不能让我留下他，我是真的想要，就算我求求你。若是你不想认他，我可以不嫁给你，我可以带着孩子离开京城，我都行的，这样你也不会又污点，这样对我们两人都好。」

「章秋荷，原来你竟是如此想的。」他推开了我，自嘲地笑了笑：「也是，你对孤全是利用，何曾有过一丝真心。」

「我不是，我.....」我想辩解，脑子里辩解的词汇都是那么苍白。

他站起身来，语气里是不悲不喜的漠然：「此时暂且不能让任何人知道，你让孤想想。」

我光着脚下了床，不顾他的抗拒用力地抱他，讨好般地堆了个笑：「太子哥哥，我等你想想，你一定有办法。」

他推开我，头也不回地离开了。

我愣愣地摸着肚子自言自语，不知是在宽慰孩子还是在宽慰自己：「小宝贝，你别害怕，你爹就是这般不善言辞，他不是不想要你。只是，只是他要想想。你和娘一样，命硬得很，你可别怕，一定要乖乖地长大呀。」

后来，我总是做梦，我梦见一个穿着粉色裙子的小姑娘送给我荷花，粉雕玉琢的小姑娘还嘻嘻朝我笑，一口一声、软软糯糯地唤我「娘亲」。

我喃喃地重复两声这个对我来说并不熟悉的音节，「娘亲」
「娘亲」……

虽在梦里，却体会到了真真切切的幸福。小姑娘一下子扑进我的怀中，伸着手同我撒娇：「娘亲抱抱」。

天呐，我的心都要融化了。

我以为这是上天给我的征兆，殷九清会同意我留下这个孩子的，就算是他给我送到别的地方，我和孩子都会好好的。后来我才知道，不过是日有所思，夜有所梦，是我太过期盼。

我每天都在等殷九清的消息，可是他再没来看过我。

又过了十几日，八月二十六那日，皇后宣我入宫。

结果一到凤仪宫，身后的门啪的一声关上了，几个身体强健的老嬷嬷死死将我按在地上。

皇后端坐在凤椅子上，犀利的眼神从我脸上扫过，又落在我的肚子上，不屑一顾地说：「原是本宫小瞧了你，竟叫你珠胎暗结。今日就将此事了了吧。」

一个宫女端着个瓷白药碗极小心地走过来：「药来了——」

皇后一挥手，鲜红的蔻丹很是刺眼：「喂她喝下去吧，也好叫这孩子少受些罪。」

我心头一紧，霎时慌了神，眼神防备，使劲摇头：「不，你们要干什么，我不要。」

「真不知道你是天真还是蠢，现在还想不通吗？若不是他告诉本宫，本宫如何能知道这消息？」

是啊，我爹都不知道，皇后却知晓了。

可他不是那样的人，我摇了摇头说：「不会的，他没有亲口告诉我，我不会相信的。」

「他可曾表现出一丝丝为人父母的欢欣？」

喉头堵得我说不出话。

「他可有常常去看你？」

我的鼻头开始发酸。

皇后不依不饶说：「他可曾亲口向你承诺过会留下这个孩子？」

眼泪流了出来，一滴一滴落在地毯上，他得知我有孕的消息后，那样生气，他再也没来过太傅府，更不用说给我承诺什么。

「太子洁身自好，身旁更是连个通房侍妾也无，他努力了这么些年，才成了朝臣拥戴的太子殿下。你觉得，他会任你生下这个孩子，让朝臣们都知道他们拥戴的储君竟是这样一个寡廉鲜耻之人？在选秀期间，同人无媒苟合，他会愿意承认吗？」

「他或许对你有几分情谊，但你扪心自问，你在他心中比天下还重吗？」

一声声反问就如同一记记重锤，砸在我血肉模糊的心口上。

是了，他一向看不起我，也不想要我的孩子。

皇后看见我的神情，和煦地笑了，自顾自继续道：「他去舜平办差事，都走了五日了，他没告诉你吗？」

「太子不忍亲自动手，临走前托付我为他了了这桩心事。只要你喝了这碗药，太子侧妃之位就是你的了。」她从凤椅上走下来，拿出一卷圣旨递给我：「你也是我章家人，日后本宫和太子都不会亏待你。」

我将明黄色的圣旨展开，一字一顿读了好几遍，眼泪吧嗒吧啦落下来，泪滴晕湿了几个字，变成小小的黑乎乎的一团。

原来如此，原来是要用我孩子的命去换太子侧妃之位，原来是这样。

背上凉意直蹿而上，话像长了刺，变成破碎的音调堵在喉咙里：「我不要，我不。」

我不要当太子侧妃了，我想要我的孩子。

我腾地站起身来往出跑。

「敬酒不吃吃罚酒！」皇后气急，一挥手，侍卫嬷嬷都涌了上来，团团将我围住。

两个侍卫将我压在地上，一个老嬷嬷掐住我的脸，扣着我的喉咙，粗暴地将药灌了进去，一时间，喉咙间苦涩蔓延。

热意脸上四处流淌，混着下巴上的药汁流进脖子里

曾经我以为嫁给太子所有人都不会欺负我了，我错得太离谱了。

「你得理解太子，他也不能随心所欲。」

皇后对着身旁的宫女道：「菊英，送她回去，让哥哥请人教教她规矩，以后这般，实在不成体统。」

菊英跟在我身后送我出宫，我拽着圣旨忽然在宫道上跑起来。

「章小姐，你等等奴婢呀，宫中岂能这般莽撞。」菊英在我身后低声喊叫。

我却控制不住自己，越跑越快，越跑越快，一个没注意，前脚绊了后脚，我重重跌倒在地，圣旨散了开来。

「章氏秋荷，温良敦厚，品貌出众，朕闻之甚悦。今太子适婚娶之时，当择贤女与配。值章氏秋荷待字闺中，与皇太子堪称天造地设，为成佳人之美，特将汝许配为太子侧妃.....」

手里的圣旨是那样的讽刺，那样的可笑，我大口喘着气，丢开圣旨，泣不成声。

肚子越来越痛，汗水沿着脸颊不断落下来，我捂着肚子疼得满地打滚。下意识往身下一摸，手心里和指尖上全是温热黏稠，夹着浓重腥味的殷红，好像有什么东西源源不断从我身下渗出来。

那是我孩子的命。

「章小姐。」满头大汗的菊英追上来，看清眼前景象，惊呼一声，又猛地捂住了嘴，作势要来搀我：「此处人来人往，你不能在这躺啊，我扶您起来。」

「珠珠姑娘？」月白色的身影越来越近，殷九逸在我面前蹲下，牵起袖子给我擦了擦满头的细汗：「你怎么了，我送你去太医院。」

「安王爷，这不合规矩，还是让奴婢——」菊英还未说完，便屈服在殷九逸凌厉的目光中。

「王爷，求你不要去，去了太医院我就没法嫁人了。」我疼得嘶嘶吸气，汗珠沿着脸颊哗哗而下：「我只是喝了堕胎药，没什么要紧的。」

话音方落，殷九逸不管不顾地抱起了我，秀美的眉毛拧成一团：「喝了堕胎药会死人的，我先送你去太医院。嫁不了人，大不了本王娶你。」

我缩在他怀里，生怕自己一身的血污了他的衣袍，可是这根本无可避免。

「王爷，真的不能去太医院，不要去太医院，不能去。」意识有些迷离了，我强撑着交代道：「我不去太医院，去了太医院，我在京城也待不下去了。」

「好。」

听到满意的答复后，我支撑不住地闭上眼睛。

我曾那样期待，渴望这个孩子的到来，渴望可以幸福一点。好像有了这个孩子，我平凡的人生可以璀璨一点，以前所有受过的苦都不算什么了。

我曾在黑夜里由衷地感谢上苍，谢谢她送我一个孩子，让我不那么孤独，不再像个没人爱的可怜虫。

可是身下大片大片的血却在明明白白地告诉我，孩子没了。

我不配得到一丝丝的幸福。

30

那日，安王将我从宫里抱回了安王府，鲜血染红了他的白衣。

这一幕正好被京城一画师描绘下来，不出几日，安王抱我回府之事在京城传得沸沸扬扬，说书先生编了一出又一出王爷美人的戏码。

不出意外，我爹又训斥了我，好像他的女儿是什么水性杨花的糟糕姑娘，铆足了劲儿在太子和安王之间周旋，为了富贵和名利不择手段，前脚和太子睡了，后脚又去招惹安王。

入梦时总是陷入反反复复无法解脱的情绪中，一闭眼，整个世界只剩下一滩鲜红和掌心满目的湿热黏稠。

一个小孩隐在一团白光里，摆摆手朝我嘻嘻地笑，那是告别的姿态，渐渐地，他的脸和半个身子隐没在光团里，他背过身来叫了一声娘亲，笑着又挥了挥手，随着白光一同消失了。

噩梦惊醒，我在无边的漆黑中，抱住膝盖，泪如雨下。

没过几日，皇上身旁的公公来府上宣旨，将我赐给殷九逸做侧妃。

我爹哆哆嗦嗦地问公公圣旨是不是写错了，公公将圣旨递给我爹，捂着嘴忍不住低声起来。

殷九逸的母妃是已逝的明贵妃，街头的乞儿都知晓，明贵妃是皇帝挚爱。

明贵妃所出的大公主病逝后，皇帝悲痛万分，大公主的丧仪是比照太子丧仪的规格办的。皇家公主和皇子本该分开排序，但这位公主却能跟着皇子排序，皇帝对明贵妃的宠爱可见一斑。

也是因为这种缘故，本该是大皇子的殷九逸成了二皇子。

都说富贵人家偏爱大儿，殷九逸的名字和封号便是最直接的佐证。

安王，殷九逸，皇帝希望他富贵安逸，名字里都能看出皇帝的偏爱和慈父之心。

若世上只有一个人能和殷九清争东西，那人一定是殷九逸。

我不知道他为什么帮我，我乐见其成。

31

没过一会儿，安王府的人敲锣打鼓将流水般的聘礼抬了进来，绑着红绸带的箱笼从门口一直抬到了前厅。

门口瞧热闹的人围了一圈又一圈，殷九逸一身红袍骑在高高的白马上，手里还提着两只大雁。

他从马上下来，从人群中走过，妖孽般俊美的容颜令围观人群屏息。

这或许是我这一生中最光彩、最有脸面的一日。

那日在安王府醒来后，殷九逸同我坦白说他不喜欢女人，他还说，如果我需要的话，他会娶我。

我怔愣地看了他许久，点了点头，当着他的面绞烂了赐我为太子侧妃的圣旨。

那日他的脸同现在相重合，朗目疏眉，唇如涂朱，实在是极漂亮的一张脸。他走在众人中，像是星月处在瓦砾间。

下聘殷九逸本不用亲自过来，可他还是上门了。

我爹怎么也想不到事情会变成如今这个样子，犀利又惊疑的眼神扫过来，满眼尽是不可思议，泛着冷意的目光在我身上停顿许久，又骤然转向殷九逸。

不咸不淡地寒暄两句，我爹留下一句冷哼，背着手率先进了府。

我跟在殷九逸的身侧，心绪莫名。

「今年下半年除了十一月初五，剩下便是十月十二这个日子最好。」殷九逸问我：「这个日期仓促吗？若是你觉得太过仓促，我回去再择一个好日子。」

我摇了摇头：「这个日子极好，不需要另择他日。」

「王爷，真的谢谢你。」我盯着地上的一地落叶说：「以前我也想过，以后会嫁一个怎样的人。能嫁给你，我觉得特别

好。」

他顿了顿，默不作声许久，忽然抬手摸了摸我的头：「你这般漂亮，娶回去赏心悦目，本王也不亏。」

一盏茶后，我送殷九逸出门，跨出府门后，他转向我问道：「大后天是你的生辰，不如我接你去安王府看看。」

我的生辰在九月初九，他怎么会知道？

他似乎对我的疑惑早有预料，从胸口掏出合婚庚帖指了指。

我谢绝了他的好意，笑着耸了耸肩：「多谢王爷好意，我不太习惯以我为主的场合，会很尴尬，也会很奇怪吧。」

正此时，身后传来一声马儿嘶鸣，回头去看，棕青色的马猛地扬起了前蹄，殷九清下了马，站在原地盯着我二人看，手里缰绳攥得死紧，胸口亦是起伏不止。

「秋荷。」他轻唤了我一声，霎时红了眼眶。

32

我本以为再见到他，我会很平静的。

可是，一腔怒意在见到他的一瞬间就如同滚油里倒水，一下炸开了锅。

殷九清在我的院子前站着，咬紧了嘴唇一言不发。

「太子殿下贵脚临贱地，不知有何贵干？」

「秋荷，事情不是你想的那样——」

「那你说是怎么样？你告诉我，事情是怎么样？」

他用那种几乎是哀求的眼神看了我许久，嘴唇翕了翕，沉声转移了话题：「皇兄妻妾众多，实非良配.....」

我冷笑一声嘲讽道：「你说安王妻妾众多，尊敬的太子殿下，难道觉得，你以后的妻妾会比他少吗？他非良配，难道你是吗？」

「你不能因为恨我，随随便便将一生交付，你了解皇兄吗.....」

他还是停不下说教，他还是如此。

「是啊，我应该等着你，盼着你，等你让我用孩子的命去换你的侧妃之位。我不应该在你对我闻不问的时候，还心存侥幸，傻傻地等你派人来通知我你允许我留下孩子了。现在更是不应该对你横眉冷对，我应该哭着求着做你的太子侧妃。」

两行泪垂下脸颊：「殷九清，你害死了我的孩子，过了将近十日才出现，满口冠冕堂皇之词，只言片语都未提及我的孩子，他就让你这么难堪吗？」

「秋荷。」他捉住我的手腕，被我用劲儿甩开。

「你别碰我。」

殷九清顺势将我禁锢在怀中，一开口，声音都在颤抖：「秋荷，你别这样，我们还会有孩子的。」

「你在做什么春秋大梦？」我猛地将其挣开了，冷笑一声：「我的婚期在十月十二，我是未来的安王侧妃，你是高高在上的太子殿下，不要再痴人说梦了。」

我自嘲地笑了笑：「你打心眼里就看不起我，是我不知廉耻，蓄意勾引，是我自轻自贱，痴心妄想。殊不知，白日梦做过了头，果真得到了教训。」

「秋荷，你听我说——」殷九清从喉咙里艰难地挤出这句话。

「好，我听你解释，你说。」

殷九清看着我，好半晌吐不出一个词，良久后艰涩道：「我会补偿你的。」

「那好，我要做太子妃，我要做皇后。」

「秋荷.....」殷九清低下了头：「对不起。」

我从屋里取出浑身带血的旧衣递给他，唇角一弯说：「这衣服送给你，怎么说你也是他的父亲，总得叫你亲眼看看他。」

心脏一抽一抽疼得厉害，看着旧衣上大片大片的褐色血迹，泪不由自主地掉下来，我偏过头梗着脖子，装出一副强硬又无所谓的样子：「没了个孩子算什么，也不过如此。我真该庆幸，他没碰到你这个薄情寡义的父亲。」

他在我院子里站了好久，久到月亮都出来了。

然后不知什么时候，他离开了。

看吧，他就是这样的性格，连句解释都吝啬给我。

我的孩子死了，我连一句解释都不值得。

我还要什么解释呢？皇后话都说那么清楚了，我心底究竟还在隐隐期待着什么呢？

有时我真的想过，万一他告诉我不是他，我会考虑信一信的，可是他什么也没说，他终究什么都没说。

他本来就是这样的人啊，我在想什么呢。

33

院子里的落叶打着旋儿，落在石桌上和我的脚边。

我停了笔抬头望，风渐起，漫天黄叶飘落，轻轻缓缓落覆在我为孩子抄的《地藏经》上。

小桃从屋里出来，给我披上披风说：「小姐，进去试试嫁衣吧。」

自孩子没了后，我常常觉得手凉脚凉，身体不胜从前了。

这两套嫁衣是前几日安王送来的，一套上绣的是牡丹暗纹，另一套绣的是凤凰。

我只是个庶女，卑贱且不贞，同他弟弟不清不白，孩子死的时候，脏污的血还染了他一身。

我不明白我对他有什么利用价值。

他来送嫁衣的时候，我问他，以后需要我为他做什么？

他眼睛里流露出些许迷茫和不解，好像在说，他拥有无上的权势和地位，他能需要我做什么？

我又问，那娶我是觉得我可怜吗？

他摇了摇头：「世上比你可怜的人有很多。」

我不解：「那究竟是因为什么呢？我不贞不洁，还失去过一个孩子，娶我难免辱没了门楣。」

他慢条斯理地抿了一口茶，反问：「你以为呢？」

我不知道。

「这世道，女子本就不易，一生的荣辱命运都系在男人身上，不是所有的女子都有自立自强的机会和条件。你曾给自己取名为明珠，大抵是不愿意做淤泥里的荷花。明珠蒙尘难免使人惋惜。」

我不信他的鬼话，哪有人会无缘无故那么好心，但是我不怕，人生已经差劲成这样呢，再差还能差到哪儿呢？

从回忆里抽离，我在两套嫁衣前踌躇了许久，最终选了那套绣着牡丹花图案的嫁衣。

小桃提着嫁衣帮我穿上，摸着我的背给我整理衣服，忽又哽咽着说：「小姐，今日午膳可得多用些，吃饱了才有力气抄经。」

她绕到我身前为我理了理衣领，眼泪像断线的珠子一般涌了出来，嗓音抖得不像话：「这嫁衣是安王爷命尚服局的人加急赶制的，用的都是极好的料子，安王爷这么上心，以后日子会越来越好的。」

我抬手想给她擦擦眼泪，她骤然垂下头捂着脸跑走了，只留下一句：「奴婢去端饭。」

我叹了一口气，能离开这个家已经够好了，其他的不再奢求了。

34

成婚前一夜，我爹唤我过去，语气沉沉地说：「从小你就桀骜不驯，刁钻古怪，心性不定，如今竟惹出这样的祸患。你并非处子之身，若被安王知晓，不仅你无法在安王府立足，此事若被宣扬出去，全家人的脸面都给丢尽了。」

又似乎是难以启齿，好半晌他才说：「你明日可有应对之策？」

我跪在地上，面无表情地磕了两个头：「不牢您操心，以前您从未操心过我，如今也不必了，往后是死是活再不劳您费心了。」

「你——」我爹气得牙痒痒，拍着桌子怒吼：「你翅膀硬了，现在我是管不了你了是吗？」

「您说笑了，您何曾管过我。若你肯教教我，管管我，我哪里能成为如今这般模样？您对我不闻不问这么多年，我都习惯了。明日之后，也请您当作没我这个女儿了吧。」

我出了我爹的院子，提着纸灯笼走在略带冷意的深秋夜晚，看着纸灯笼模模糊糊的光，视线也逐渐模糊朦胧起来。

我小时候极其渴望得到他的关爱，这么多年了，我也不是小孩子了，很多事也都看淡了。

不是他给了我生命，便有资格被称为父亲。

民间嫁娶时，为人娘亲者总要给女儿的箱底塞上一些行房书籍。

我将很久前得来的那本《金陵房中术》放在箱笼底下，算是美满。

十月十二，我身着喜服走出了我的小院，最后看了一眼生活了十七年的院子，我不带丝毫留恋地盖上了盖头。

我爹，大娘子，章照衡，章锦灿都在。

面对这一家人，我一滴眼泪也未掉。

殷九逸朝我伸出手，我顺势搭上了。

这天天朗气清，我身着凤冠霞帔出嫁了。

虽没有十里红妆，却是顾忌着安王侧妃的规矩，凑足了六十四抬。

风吹起了盖头的一角，余光瞥见「章府」的匾额，我往下拽了拽盖头，将自己隔绝在这欢天喜地中。

35

一片锣鼓喧天中，接亲的队伍顺利到了安王府。

刚到前厅，人群中忽然传来一阵骚动，紧接着是太监尖利的嗓音：「太子殿下驾到——」

隔着大红盖头，我听见一阵佩环相击声，然后是殷九清四平八稳的语调：「孤近日新得了两柄玉如意，赠予皇兄，恭贺皇兄再得佳人。」

他说「再得」还说「佳人」，他何曾这样刻薄过，整句话间轻佻意味甚浓。

殷九逸不动声色地拍了拍我的手背，答复道：「多谢太子。太子若是公务不繁忙，不若观完礼再走，正要拜堂。」

「谢皇兄好意，那本宫便恭敬不如从命了。」

好像盖着盖头也能感觉到一道炙热的视线直直地射过来，我挺直了背脊，是他对不起我，我才不需要自卑。

伴随着一声「礼成，送入洞房」，我被人搀着进了洞房。

我揭了盖头，坐在铜镜前，看着昏黄铜镜里那个被打扮得庄严端庄的自己，静默地看了许久，才上手将珠钗首饰悉数摘下，打散了繁复的发髻。

小桃拦不住我，最终还是去给我打了盆水。

刚擦完脸，殷九逸端着一碗鸡汤推开了门。见了我的模样，怔了一会儿，端着鸡汤坐在了桌子旁：「席间这道鸡汤极好，你试试？」

「多谢王爷，你早些歇息吧，不打扰你了。」

他点了点头，抱了一床绣着鸳鸯的大红锦被，在软榻边停下了。

我拿勺子的手顿住了，一头雾水地追随着他的背影。

他回头瞧我，一松手，被子啪叽落在软榻上：「新婚之夜，本王得住在这。」

我瞬间明白了他的意思，呆若木鸡地点了点头。

不久后，我轻手轻脚地爬上了床。

这个床实在太软，一坐下去，马上凹进去一个坑。也不知道垫了多少床垫子，躺在上面好像睡在松软的棉花上，我十分不习惯。

辗转反侧良久，殷九逸约莫是听到了我的动静，在黑夜里问：「睡不着？」

我抿紧了嘴没说话，斟酌了许久才道：「王爷，谢谢你娶我。但你若想利用我和太子的事情做文章，这条路是行不通的，我和他不是你以为的那种关系。」

「本王同太子兄友弟恭，为何要做文章？本王早告诉过你，本王不喜女人，所以才借着众多妻妾掩饰，这么不可信吗？」

借着众多妻妾来掩饰龙阳之好，常规方法。

我将信将疑：「那你可有心仪的男子？」

声音停止了，空气中是落针可闻的寂静，殷九逸仿佛看淡了生死般的声音传过来：「早点睡吧。」

又过了一会儿，软塌那边响起一阵翻身声。

「王爷，要不我们换换地方？」

「无须介怀，本王睡哪里都一样。」

我老实说：「这床太软了，睡上去感觉很奇怪。」

一阵窸窣窣的动静响起，脚步声越来越近，殷九逸抱着被子来到了我的床前，头发凌乱：「去吧。」

这榻比床小多了，也硬多了，躺着也舒服多了。

没过一会，我就沉沉睡去。

第二日一醒，王府的侍女鱼贯而入，端着水盆的、收拾被褥的、伺候穿衣的、梳头发、描眉毛的丫鬟们井然有序地排了一列。

小桃拿着鸡毛掸子被挤在一边、撇了撇嘴，又见缝插针挤了上来。

章家也算是大富大贵、有权有势的人家，家中也没有这般奢侈。

我噤了声，坐着任她们摆弄着我。

「侧妃娘娘，王爷给您添置了许多首饰，你要不要选一样戴着去给王妃请安。」

丫鬟拿来了四个首饰盒，第一个红木雕花盒子的内部被分成一个一个格子，足足放了二十对耳坠和一些扳指，有玉制的，也有些金银材质的；

第二个木雕嵌白玉的双层首饰盒里则是簪子、步摇一类的，底层置了簪子，上层则是步摇，满满当当挤满了盒；

第三个水墨梅花的圆形铜盒放了些手镯、手串；

第四个轻便的木兰纸盒里装着十二朵精致的绢花。

另一个丫鬟将柜子打开了，里面按颜色深浅，整整齐齐排列了十二套衣裳。

小桃倒吸一口凉气，放在我肩膀上的手不住地发颤。

我比她好点，不动声色将手放在膝盖上，暗暗使力紧紧按住了腿。

殷九逸穿戴好，撩开珠帘问：「好了吗？」

此刻他周身好像有金光普照，他他他他真有钱。

36

殷九逸已经二十三岁了，两位王妃也是二十岁左右的年纪。

王妃名唤陆语容，侧妃名唤方恨玉。

王妃是陆老将军的幺女，殷九逸的亲表妹，她生得可爱，眉目之间甜美烂漫。

方侧妃是大理寺卿方大人的二女儿，她是位气质出尘的清冷美人。

尽管身着华美的衣裳、戴了名贵的首饰，在她们两人面前，我还是觉得抬不起头来，一种土鸡见凤凰的局促感油然而生。

她们是真正的大家闺秀，一举一动都赏心悦目，甚至连喝茶的姿势都是那般优雅。

下首站着三位容色秀美的姑娘，看样子应当是殷九逸的侍妾。

「雁雁，一会儿你把厨房采买的账本送去章侧妃那里吧。」陆语容对着下首说道。

一黄衫女子走出来，似是没有预料到这番话，迟疑了须臾才应声答道：「是。」

我不会看账本，一点也不会。

拒绝的话还未说出口，殷九逸看了我一眼说：「王府的人，没有不会看账本的。看不懂便来问我，半月后我亲自考察。」

「问我和恨玉都行，我们俩整日也挺无聊的。」陆语容明媚的杏眼弯了起来，笑得有些俏皮。

略略坐了一会儿，我跟着殷九逸离开了。

「账本一定要看，不好意思问别人，可以来问我。」

日光照在殷九逸的脸上，将他五官的凌厉感削弱了几分。

他直视着前方，边思索边交代：「三位侍妾中，芙罗极擅琵琶，她的琵琶在扬州城可是一绝。她性子胆小怯弱，你可以同她玩，若想学琵琶，也可以让她教你。此外，有什么需要，缺了什么东西都可以去找王妃，找我也行。」

他转过身来看着我的眼睛，轻轻拍了一下我的头：「既是侧妃了，便要居其位，谋其事，协助王妃好好理事，不可妄自菲薄。」

「还有，给你的首饰得戴着，不用觉得招摇或是不好意思，物尽其用才是最好。」

心中一暖，我轻轻点了点头。

晚上我坐在跳动的烛火前，聚精会神地揣摩着账本上符号的意思，实在不得其解。

殷九逸推门进来，带进来一阵凉风，他撩了撩袍子，施施然坐了下来：「刚开始不会是正常的。」

他极有耐心，教我看了一晚上账本，一室烛光里，他提着毛笔在宣纸上走笔，轻言细语，娓娓道来。

我身边有很多种人，有的嫉妒我，有的无视我，有的看不起我。

柳朝明之后，没有人会这般和颜悦色地同我说话。

明明灭灭的烛光照在殷九逸的脸上，叫我想起一年前这时候，也是这样一个季节，也是这样一个晚上。

柳朝明翻进我的窗，烛火在他的眼尾跳跃，有种异样的美丽。

时间过得真快，转眼之间，一年已经过去了。

「好了，今日便先学到这里吧。」殷九逸放下了笔。

他将要起身的时候，我扯住了他的袖子：「为什么，你为什么对我这么好？」

他凝视着我的手和他袖子相接的地方说：「我喜欢你这个人，无关风月。」

「为什么？我是一个很糟糕的人，我一无是处——」

「喜欢是一种感觉，哪里有那么多为什么，就像世上的很多事情，本身没有道理可言。如果非要追根究底，那我可以说不是一种心疼的感觉。」

他弯起食指，伸手弹了一下我的脑门：「你这般美，应当成为人人景仰的盛世牡丹，我又怎能眼睁睁看你扎根淤泥，与秋水残荷为伴。」

他可真会说话，这辈子我都没听过这么好听的话。

他弯了弯唇角，面上没有丝毫恼意，再次澄清道：「娶你不过举手之劳，没有利用你的目的。没关系，你可以慢慢确认。」

37

殷九逸并不十分关心朝中事务，他的全部精力都在如意楼上。

但他也不是每天都去如意楼，偶尔心血来潮他才会去看一看。

有时候困了，他就在如意楼睡一觉再回来。

有天他骑着马回来，我正好在府上散步，我看着他额头上的汗了，但我没给他递手帕，更没给他擦。

这一幕恰巧被相携赏菊的陆语容和方恨玉看到。

晚上的时候，陆语容身边的丫鬟将我叫过去。

我到的时候，方恨玉也在，她们二人总是这般形影不离。

「珠珠，今日找你来，知道所谓何事吗？」殷九逸老是管我叫「珠珠」，她便以为这是我的小名，平常总是这般叫我。

我摇了摇头。

她站起身来，猛地凑到我的脸前，突然的动作吓得我条件反射般一哆嗦。

「今日表哥出了一头的汗，你为什么不给他擦？」

她凑得更近了些，两手啪地按住了椅子旁边的横木，以俯视的姿态将我困在椅子上，瞪大了眼睛盯着我看：「女子当温柔娴雅，体贴丈夫，男人都出汗了，你怎能无动于衷？」

她松开右手，从腰间抽出丝帕一甩，走到了正在喝茶的方恨玉前面，俯下身轻轻将帕子轻柔地在方恨玉的额头上，一边擦汗一边捏着嗓子娇声说：「夫君，你都出汗了，快些擦擦汗，可别着凉了。」

方恨玉面上流露出一丝不自然，很快偏过了头去。

我目瞪口呆地看着这滑稽的场面，不禁腹诽，今日是吃错什么药了吗？怎么如此反常。

「学会了吗？」正凝神，鹰隼一般锐利的视线乍然射过来，陆语容重重点了点头：「这般才是大家闺秀做派，以后你就这么着，表哥出汗了你就像这样给他擦擦。恨玉，你说是吧？」

方恨玉别扭地将她推开了，抿了口茶，清清嗓子说：「大抵就是这般，嬷嬷都是这么教的。」

那我寻思，她俩平常也没这么干啊。

今日她俩分明也看到满头细汗的殷九逸了，也没看她们上来给他擦汗啊。

「嬷嬷教导有言，成了婚男子就是你的天，当娴静知礼，在家相夫教子。丈夫起了勿忘给他穿衣，丈夫累了勿忘给他捏肩——」陆语容端坐着，双手交叠放在身前，一板一眼道。

方恨玉瞥了她一眼，打断了她：「得了吧，自己当年烦得要死，现在还想着祸害别人。」

「珠珠，你不要听她的，我是在教你！！」陆语容辩解了几句又闭着眼摆摆手说：「好了好了，今日教你的回去好好琢磨琢磨。时候不早了，赶紧回去找表哥吧。」

回去的路上，小桃扶着我兴高采烈地说：「小姐，两位王妃很好相处呢。王妃娘娘性子活泼，侧妃娘娘也只是长相看起来不

好相处。侧妃娘娘真会画画，这灯笼上绘着的红眼小灰兔真是好可爱啊。」

我捏了捏兔子灯笼的长柄，望着石子路上的投下的光影说：「前天她们还送了我一块手帕呢。」

她们都比我大几岁，爱笑也爱闹。

头顶月光皎洁，照得我也处在朦朦胧胧的思绪里。好像在这半个月的光景中，我曾经向往的幸福生活有了一个清晰的雏形。

我拉着小桃跑了起来，我想回去跟殷九逸说，我学会看账本了，不用他每天晚上都教我了。

38

十一月一日是明贵妃的祭日，府上请了法师前来做法事。

下午的时候，殷九逸进宫去拜见皇上。

临走时，他忽而从马车里探出头来说：「珠珠跟我一起去，小桃子，去给你家主子拿个披风。」

皇宫对我来说绝非是什么好地方，第一次入宫，莫名叫章锦灿暗算了，第二次入宫，永永远远失去了我的孩子。

那里带给我的记忆是痛苦无助且不堪回首的。

殷九逸见我不说话，从马车上下来，行至我面前站定：「以后去皇宫的场合还有很多，总是得面对的，你现在是安王侧妃，

不是章秋荷。再说，有本王同你一起去，你有什么可怕的？」

他从气喘吁吁的小桃手里接过披风，给我穿上，白皙修长的手指在前面缠绕，打了个漂亮的结。

然后殷九逸直视着前方，垂落在身侧的手自然而然地握住了我的手心：「走吧。」

他的手很大也很热，不像我的手，一年四季总是冷冰冰的。

一颗心不受控制地怦怦乱跳，视线落在我们相牵的手上。

既然他喜好男色，那我们就是姐妹了，牵牵手好像也没关系。

但是他喜好男色，那他怎么还牵我的手，好奇怪啊。

我要是撒开，他会不会觉得我嫌弃他。

我不能被误会，我对他也是无关风月的喜欢。

我要不撒开，是不是也不太好？

他真奇怪，他可真把我当姐妹。

我稀里糊涂被他牵着，一到马车上，恼羞成怒一般，赶紧将他的手撒开了。

「你害羞了？」他不可置信地看着我，眼神里焕发出明媚的光，像是发现了什么新鲜事一样，须臾后又做出一副了然于心

的笃定样子：「小姑娘嘛，都是这样的，不管看起来多强硬，内里也不过是个小孩儿。」

「我没有！」我双脸有些发热，脱口而出辩解道：「我真的没有，我向来拿你当姐妹！」

「.....」

殷九逸的眉头拧成个川字，不悦地抿了抿嘴，纠正道：「兄妹！」

马车缓缓驶向皇宫，皇帝坐在一堆折子前缓缓抬起了头，凌厉的视线在我和殷九逸的脸上交替。

半晌，他脸色一沉，排山倒海般的帝王之威向我袭来：「果真相貌不凡，勾得朕的两个儿子都魂不守舍。」

那张威严肃穆的脸犹如罗刹一般，吓得我一震巨缩，眼前白了一瞬，身子渐渐软了下来。

我强撑着身子，哆哆嗦嗦揪着裙角回应，尽管连声线都在颤抖：「禀陛下，臣媳不敢。」

我抖着身子跪在下首，做好了迎接皇帝激烈言辞和雷霆之怒的准备。

「父皇，儿臣好心带新妇来看看您，您这是何意？」殷九逸顺顺我的背又说：「她方过了十七岁，您这般吓她干嘛？」

皇帝冷哼了一声：「朕这是在警醒她，既然嫁了人，便要安分守己，不可惹出什么祸端，前尘往事不值得再提。」

我抖着胆子向上瞥了一眼，皇帝捋着胡子恰好与我视线相撞，我赶紧垂下了头。

「漂亮是上天的恩赐，旁人也艳羡不来，招人喜欢非你之过。事已至此，往事朕便不追究了，你们夫妻和美才是正经。」

皇帝极其情绪化，阴云密布的脸上多云转晴，对着身旁的内侍笑道：「方随安，你看他二人这相貌倒真是般配，生出来的皇孙一定好看。」

「陛下所言极是。」那太监执着拂尘低声笑了起来。

「好了，去你娘的宫里看看吧，晚上过来用膳。」皇帝挥了挥手：「朕可不像你一天天没个正形，尚有折子要批呢。」

跟着殷九逸出了潜渊殿，我还有些不敢相信，方才那个慈眉善目的老者竟是世人评说中杀伐果断、办事决绝的帝王。

39

殷九逸带着我来到一处宫室，推开门，院里树木井然有序，丝毫看不出颓败荒芜之迹。

院中有一棵亭亭如盖的大桐树，枝丫往外舒展延伸，那是一种保护的姿态。

「我母妃名唤秋桐，陆秋桐，她是个生在九月的庶女。」

殷九逸盯着光秃秃的桐树树干，神色怔怔：「你的身世总叫父皇想起我的母妃，那时候我去向他讨要娶你的圣旨，他不知忆起了什么，神情凄切，二话没说就答应了我，我走的时候还听见他的念叨，说是不进宫也好。」

我这时候才明白，殷九逸娶我的真正原因，我才明白，方才皇帝为何对我如此宽容。

「你的母妃一定特别漂亮。」

殷九逸转身笑了：「父皇说，我母妃是京城最漂亮的姑娘。那时他跟着祖父学武，老早就惦记上了祖父家的庶女。他们二人两情相悦，互许了终身。」

「父皇曾说过他这辈子最骄傲的事不是成了帝王，而是在血气方刚的时候不顾众人反对，一意孤行娶了母妃，那十一年是他这一生中最快乐的日子。可惜母妃福薄.....」

那双好看的眼睛里闪着莹动的光。

我笨拙地想安慰他，奈何实在没有这种经验，想了半天才说：「你这么好，你母妃在天之灵，一定会得到安慰的。」

「文不成，武不就，唯一擅长的东西还是被世人鄙薄的商贾之事，父皇的期待我一样也未能完成。」

他平日里一向乐观，难得出现这种颓丧的情绪。

「你是我见过的最好的人。不仅长得好看，心地也特别善良。你说话好听，写字也好看，你一定也读过很多书，不是每个人

都能成为状元，书读得够用就行。听王妃说，你骑马射箭都是跟陆将军学过的，如今是太平盛世，不需要你身先士卒、冲锋陷阵，你有那种水平已经够了。世界上有很多人一辈子都不知道自己喜欢什么、擅长什么，你有自己的天赋已经很了不起了。」

我放缓了语气又说：「你曾经同我说不能妄自菲薄，对吧？你不是妄自菲薄的人，只是今日心情不好对吧。」

殷九逸点了点头，收拾了一番心情，忽然对我说：「珠珠，你和我想象里的样子很不一样。」

我想，这其实很好理解。

人都是多变的。

他对我这样好，我难道还能用对待章锦灿的态度对他冷眼相向吗？

他将我从章府解救出来，我怎能用对待欺辱我的人的态度来对待他呢？

他是世界上最好最好的人，我对他没有任何不满。

40

太子大婚这日，殷九逸问我要不要去，我拒绝了。

我不想再看到殷九清了，我也不想再看到章锦灿了，这样的场合，我不想出席。

我从未去过太子府，如今实在没有去的必要。

天黑得很早，石灯笼里橘黄的光朦朦胧胧，我坐在花园荡秋千。

不多时，天空开始飘雪，晶莹的小雪花落在我的手掌心上，很快又融化了。

抬起头一望，天空中的小白花越来越多，越来越密，地上也很快积了一层细雪。

我将秋千荡的老高，听着吱吱悠悠的声音，任雪落满了肩头。

「珠珠，你干嘛呀，黑灯瞎火还下着雪，你玩够了没啊？」陆语容挽着方恨玉的手，站在不远处的月亮门旁边笑：「我们特意从天香楼买了烤红薯，还热乎呢，来我院里吧。」

「你们不是去太子府了吗？」我跳下秋千，一路小跑过来。

「你看看你这一身的雪。」方恨玉拍了拍我鬓间的白雪，锁着眉头说：「真是小孩子心性。」

「下雪天就要吃烤红薯和铜锅涮肉啊，席间我们都没敢多吃，就等着回来再吃一口。」陆语容将手里的烤红薯丢给我：「快拿着暖暖手。」

「王爷呢？」我朝远处张望了张望：「他去哪了？没回来吗？」

陆语容和方恨玉对视一眼，一挑眉笑了：「怎么，一会儿没见，你就想他了？」

「不是，我就是问问！」我握着拳头，怒了：「我真的只是问问！」

「好了，好了。」她俩一直笑，拉扯着对方跑起来。

我在后面抱着烤红薯直追，烤红薯甜丝丝的香气萦绕在我的鼻尖，我停下来解开纸包嗅了嗅，嘴里开始不自觉地分泌出唾液。

「珠珠，死鬼呀你，你想偷吃！」陆语容惊慌失措地折回来，一把抢过烤红薯又跑远了。

跑到陆语容的院子里，一拉门，咚的一声撞到殷九逸的坚硬的胸膛上。

殷九逸伸手揉了揉我的额头，低头笑说：「跑这么快做什么？你先撞的我，可不能赖我。」

我捂着额头瞪他，眼里喷火：「明明是你。」

「好了好了，是我撞的你。」他笑笑，弯腰掀开帘子，做出一个请的姿态：「那让你先进去，请吧。」

「你不是要出去吗？」

「出去找你。」

我胡乱在他胸前揉了一把：「那我也给你揉揉。」

手腕蓦得被他抓住，殷九逸目光幽深，低声说：「不许摸，我是男人。」

脸上飞速腾起两片红云，他这话说得，好像我轻薄了他似的，可是，明明是他先动的手。

「又害羞了？」他稍稍倾身，蹲得与我一般高，说话时，温热的气息悉数洒在了我的颈间：「本王好看吗？」

「你神经病！」我双手往外一推，将他搡开了，梗着脖子虚张声势道：「你不要对我动手动脚，你是男人，我还是个女人呢！」

涮肉时，殷九逸像个没事儿人一样，大刺刺在我身旁坐下了，还如平常一般给我夹菜：「羊肉好，多吃点。」

「表哥，你怎么不给我夹？」陆语容的眼睛里闪着狡黠的光。

殷九逸抬起头，若有所思道：「少吃点也行，我看你脸倒是又圆了。」

吃涮肉的时候小酌了几杯，我隐隐有些醉了，迷迷糊糊地趴在桌上，睁着蒙眬的眼睛想，今天真是值得铭记的好日子。

坐在我对面的方恨玉明显也醉了，白皙的脸颊爬上了红晕，软趴趴地倒在陆语容的身上。

她红润的嘴唇微微开着，目光迷离朦胧，平日里一尘不染的清冷模样悉数褪去。

她搂住陆语容的腰渐渐闭上了眼睛，哼哼着越搂越紧：「阿容，我爹要给我相看夫家了，怎么办呀？我想和你一直在一起，其他人我都看不上。」

陆语容脸上绯色若隐若现，弯下身子贴了贴方恨玉的脸：「傻子，我们不是一直都在一起吗。」

她好像醉了，又好像还清醒，搂着方恨玉的腰将她横抱了起来，瓮声瓮气对着殷九清说：「表哥，我们困了，你带珠珠回去吧。」

我看着她俩嘻嘻地笑，陆语容真不愧是陆将军的女儿，她劲儿真的好大啊。

强劲有力的大手扣住了我的腰，我被人抱了起来，他的身上是淡淡的皂荚香气，那是一种清爽干净的味道。

雪还在下着，鹅毛般的雪花落在我的脸上，我被突然的凉意激得一阵瑟缩，索性将脸埋在了殷九逸的怀间。

殷九逸身子一僵，顿了顿将我搂紧了。

过了一会，我想起了什么，睁着蒙眬的眼睛，大着舌头想他讲述我的发现：「王爷，她们关系好好，好像恋人啊。」

「傻子，现在才发现？」

我嘿嘿笑了两声,慢慢闭上了眼睛:「来了王府,你们总说我小孩子,还说我傻,我才不.....」

41

翌日刚一醒来,殷九逸的侍妾芙罗在门口求见。

闲暇时,她曾教我弹过琵琶,我们之间也算有些交情。

「侧妃娘娘,王妃她们尚且未醒,奴婢只能来找您了。」她哭得梨花带雨,帕子都晕湿了。

「怎么回事?」

「昨夜雁雁一夜未归,奴婢今早将这府上都找遍了,就是不见雁雁影踪。」

雁雁是殷九逸的另一个侍妾,她与芙罗同住一个院子。

「她昨日出府了吗?她身旁的丫鬟都怎么说的?你先别急,先去找李统领在王府里找找。」

「奴婢一时心急,只顾着自己找了,奴婢这就去。」她抹着眼泪被丫鬟扶着下去了。

刚梳洗完好,来了个侍卫欲言又止说:「娘娘,人找到了。在,在王爷屋里。您快去看看吧,王爷现在不太好。」

这侍卫的表情实在太过古怪,脑海中各种各样的念头涌上来,心提到了嗓子眼上,不知道为什么就觉得异常紧张。

提着裙子一路小跑，慌慌张张差点跌进雪地里。

走到院门口，盖着白布的担架正好从我身边经过。

「侧妃娘娘。」抬着担架的侍卫停下来，朝我低头示意。

正此时，一只涂着艳紫色蔻丹的手骤然垂了下来，搭在了担架边缘，一串血沿着手心迅疾地砸在地上，在积雪上溅出一朵朵红梅。

这一场面令人不寒而栗，我的心好像要跳出来一般，只觉得胸腔热乎乎的气流哽在了嗓子间。

侍卫赶紧将担架抬走了。

我站在原地，急促地拍打着胸口，努力让自己放松下来。

刚建设好的情绪在看到远去的担架上一双白皙的脚丫时瞬间崩塌。

我移到了墙边，扶着墙喘息不止，那分明是雁雁的尸体。

门内是陆语容尖利的怒吼：「说，她昨夜是怎么进来的？」

殷九逸身边的小厮跪在地上，期期艾艾道：「王妃饶命啊，小人实在不知。」

「王爷平日待你不薄，你怎敢？昨夜是你守的夜，她是怎么混进去的？」陆语容手攥成拳咚咚拍在桌子上，震天作响。

方恨玉按住了陆语容敲桌子的手，抬眼看着跪在下首的小厮：「肃正，你跟在王爷身边有几年了吧。听说你家中还有弟弟、妹妹，一大家子都指着你的月钱谋生呢？」

「侧妃娘娘，求您放过小人的家人吧。是小人见钱眼开，一时错了心思。王爷一直待李雁不薄，她又生得漂亮，小人想着，小人想着……」他跪在地上哐哐地磕头：「小人知道错了，王妃娘娘饶命啊。」

陆语容冷哼一声，语气冷硬如刀：「她许了你多少钱，叫你这般死心塌地、叛主忘恩！」

肃正的头越埋越低，最后完全贴在了地上，话从喉咙里艰涩地挤出来：「五十两。」

陆语容的眼神里迸发出汹涌的怒意，愤然道：「上年这个冬天，王爷知道你母亲病了，特意给你支了三十两银子，如今你为了五十两区区五十两背叛王爷！你看看你身上穿的，不知要比别人体面多少，你还不满足！」

方恨玉看了陆语容一眼，转过头对着肃正道：「你这般背主忘恩的下人王府是断断留不得了。等会你去账房领五十两，自己离去吧。这是王府能给的最后的体面了。」

陆语容和方恨玉又审起了芙罗，我急忙进了屋。

一室凌乱，跨过花瓶的碎瓷片和凌乱的被子，再跨过一把滴血的长剑，床边静静坐着一个人。

「别过来，我杀人了。」他面无表情地转过头望着我：「她该死。」

视线瞥到床单上的一抹血迹时，我整个人就犹如被雷劈中，浑身都动弹不得，脑海里模糊的猜测得到印证，我僵在原地说不出话来。

雁雁自恃貌美，费尽心机爬了他的床，被他一刀斩于剑下，当场毙命。

大脑一片空白，我在瞬间丧失了思考的能力，铺天盖地的惊慌漫了上来。

当年我也是用这种方法，爬上了殷九清的床。

殷九逸杀了雁雁，一向温和的他竟然出手杀人，他该有多么厌恶这种女人啊。

若他知晓我也是这般的人，那他一定不会对我好了，我又要回到以前那种被所有人厌弃的生活里了。

我不知道我是怎么走出殷九逸的屋子里的，一出来还听到陆语容义愤填膺的呵斥：「王爷好心好意救了她，她呢？忘恩负义、贪得无厌。不过是将厨房的账本交给珠珠管了，她竟生出这么些怨怼。表哥当年就不该救她，她也不看看她是什么身份，她到底配不配。」

方恨玉的声音响起来：「你何需这么刻薄——」

心中像是被戳了个大口子，风呼呼啦啦灌进来，身体也一寸一寸冷下去。

我这般身份，我这般德行，直到现在我幡然醒悟，我曾做过那么丑恶的一件事。

带血的紫色蔻丹和白皙的脚丫不断在脑海中交替，脚步也变得踉踉跄跄，失去意识的一瞬间，身体朝积雪里栽了下去。

42

太医说我只是受了风寒，有些发热，没什么大碍，吃几剂药养几日就是了。

我在床上躺了好几日，努力调整心情。

可那件事如同定时炸弹一般压在我心头，直压得我喘不过来气。

饭也吃得少了，人就如同霜打的茄子一般，迅速颓败下去。

殷九逸来看我，他坐在我床边极自然地去探我的额头，手将要碰到我的额头，我下意识地一偏头躲了过去。

殷九逸面色一僵，脸上浮现出受伤的神色。

他慢慢将手收了回去，眼睛里的光彩黯淡下去，声音亦很低：

「我杀了人，是不是害怕我了？」

「我没有。」我拽着被子边，躲避着他的眼神：「我不是，你从外面来，你的手太凉了。」

「那我不摸你了，你好好休息便是。」

他起身离开，留给我一个落寞的背影。

我并非因为他杀人而害怕他，我害怕的是，我是他最厌恶的那种女人。

我躺在床上盯着床顶发呆，怎么也想不到，年少时做下的恶竟会以这种方式报应在身上。

晚间又飘起了雪，鹅毛般的雪伴着呼啸的北风拍打着我的窗，我坐在小榻上听着窗边的呜呜风声，呆呆地盯着泣泪的蜡烛出神。

门吱呀一声开了，殷九逸携着一身风雪进了门，手里抱着一个小被子裹着的篮子。

掀开小被，一只小黑猫窝在垫子里朝我龇了龇小尖牙，发出喵喵呜喵呜的小奶音。

仔细一看，小猫除了白肚子和四只小白爪，其他地方的毛全是黑色的，这猫的品种好像是乌云盖雪。

殷九逸轻轻将小篮子放在桌上，伸出食指小心翼翼点了点小猫的头，又抬起眼皮看我：「摸一摸吗？」

他有几缕头发被风雪打湿，湿答答的贴在前额。再往下看，方才他走过来的地毯上赫然印着一串脏脚印。

他平日何曾这么狼狈过，显然是一回府便直奔我这了。

「你去哪了？」

「你不喜欢猫吗？」他显然会错了我的意思，坐下来将猫抱在腿上，摸着他的猫默不作声。

给我雪中送猫？

我朝他身边坐近了些，伸手摸了摸小猫的脑袋，好软，好热，好好摸。

他垂眸看我一眼，脸上浮现出微弱的笑意，抱着猫往我眼前凑了凑：「这几日雪下个不停，一直待在屋里总是无聊，给你找了只猫解解闷。」

「这猫很难找吧？」

史书有云，说是齐国的一位太后酷爱这种「乌云盖雪」的猫，因为养猫之法太过奢侈，还曾遭到了御史们的疯狂弹劾。

这种猫算是猫中名贵品种了。

「还好。」殷九逸将猫放回小篮子里，命小桃带小猫去睡觉了。

我看着殷九逸俊美的侧脸，忽而生出一种悲哀之感。

我就像个锯了嘴的葫芦，不善言辞、沉默寡言。

我想，若是殷九逸送一只小猫给陆语容，她一定会向全世界宣告她的喜悦，她会一遍又一遍地跟殷九逸说，谢谢表哥，我太高兴了。

而我收到了喜欢的礼物，连一句好听的话都说不出来。

我这人实在也太糟糕了。

鬼使神差般的，心底涌出一种迫切想要倾诉的欲望。

我抠着手心，呼吸了好几次，慢吞吞说：「这猫，很可爱，特别好。黑猫还能避凶镇宅，它的小白爪子也很可爱，你雪中送猫的情谊，我特别感动。」

我也不明白为何这么简单的一件事，对我来说会这么困难，磕磕巴巴说到最后，声音都闷了下去。

我从未这么直白地向人表达过我的喜怒哀乐，因为以前根本没有人会在意我的情绪。

「我知道。」殷九逸舒畅地笑了：「眼神是骗不了人的，就算你不说，我也能看出来。」

气氛有些凝滞，我又不知道说什么了。

很快，殷九逸敛下笑容转变了话题：「我不是一个喜欢解释的人，但我确实失手杀了雁雁。」

他笔直地站着，目光坦荡地望着我：「十七岁的时候我曾经历过一次这样的事，这不是我第一次杀人了。我承认我很卑鄙，我并没有悔改之意，只是想搬出这种借口让你不那么畏惧我。我不是滥杀无辜的人，但她们触及了我的底线，我没法放过。」

我像是被钉在原地，张口结舌说不出话来。

听陆语容说，殷九逸的三个侍妾都是她们出去玩偶然救下来的。

本来她们只是王府里的丫鬟，因为生了与身份不相匹配的容貌，难免被人当成玩物调戏。

多方面考虑之后，殷九清给了她们侍妾的名分。对外称是侍妾，但并没有过明礼，也没有正式的纳妾文书。

殷九逸失手杀了雁雁之后，我在某个瞬间将自己代入了雁雁。

听说殷九逸之前对雁雁也很好的，可是他还是杀了她。

我是真的害怕了，一味沉浸在自怨自艾的情绪中，生怕哪天他知道了我的真面目。

原来殷九逸在十七岁就经历过这样的事，所以他才那么愤怒。

他这样好的人，老天怎么舍得让他遇上这样的事。

他竟然将这种事情告诉我，他敏锐地觉察到了我的情绪，他纡尊降贵在同我解释。

这一刻，我没办法将他同高高在上的王爷联系起来，他在这一刻只是殷九逸。

「这几天夜里我想了想，你或许不是怕我杀了雁雁，你是怕我厌憎于你，因为我切切实实了解你的过去。你曾同我说过你不贞洁，现在不用怕了，我不是什么干净的人。」

他竟然笑了起来，俊逸的脸隐在半明半暗的烛火中，目光清澈，温柔坚定。

我从未见过这般明媚的、徐徐绽放的笑容，让我想到树叶上的朝露、春日融化的雪水。

「这并没有改变你在我心里的形象，你在我心中永远都是温柔矜贵、不染纤尘。」

我急切地向他解释。

当他含笑的眼睛望向我的时候，我的耳边全是自己狂乱鼓噪的心跳，我听见他说：「你在我心中亦然。」

43

殷九逸让我给小猫取名字。

我给猫取了一个绝妙的名字，叫「元宝」，这名字，一听就是大富大贵的猫。

我开启了快乐的养猫生活，整日抱着元宝爱不释手。

年节将至，府上来往走动渐多了起来。

殷九逸去宫里看皇帝，带回一个令人震惊的消息。

他说，他进宫遇上了去请太医的我爹，章锦灿情况很是危急。

「既已知晓此事，我们还是去太傅府走一趟吧。」

我不想去。

我摸着猫的两个小耳朵不说话。

「我们备上一些礼品，走一趟就回来，正好快年节了，顺便将礼品带去。」

「我不去。」我才不要自讨苦吃找罪受，我才不想看见那几张令人生厌的脸。

「不喜欢回去也要做做样子，否则难免落人口实。」

「我才不管他们怎么想我，要去你自己去。」

殷九逸被我蛮不讲理的样子气笑了：「我跟他们有什么可说的？他们有什么脸面值得本王登门拜访。」

他循循善诱：「你不是不喜欢你姐姐吗？你就不想去看看热闹，看看她如何了？」

这么一说，我委实有些心动了，但还是抱着猫目不斜视：「我不去。」

「那你在家干什么？」

「我要跟元宝玩，没有去看章锦灿的那种欲望。」

我将猫猫脸揉得有些扭曲了。

「那就抱着猫去。」殷九逸一手揣着猫，一手拽着我走了。

马车吱吱呀呀地行了起来，我看看怀里的猫，再看看殷九逸，有些语塞了，实在有些离谱。

到了府门，太子的车架在府门外停着。

殷九逸一愣：「还去吗？要不今日就算了。」

「走吧，都到了。」

对殷九清的恨意和怨恨并没有随着时间的流逝消减，每每想起仍是钻心蚀骨的痛。

但在安王府得到的巨大幸福确实冲减了这种恨意。

有一段时间，我的内心一片荒芜。

除了狭隘地恨着殷九清，找不到别的事情可做。

可现在，我的心里渐渐装下了许多东西，我不那么在意那些伤害了。

平平淡淡寒暄了几句，我爹要我先看望章锦灿，他和殷九逸尚有话要说。

沿着游廊到了章锦灿的院子，老远就听见章锦灿的哭诉声：

「凭什么？她哪里好了？是他亲口说的，他说我和别人都不一样，他为什么要娶别人。」

「他不娶你，你就要伤害自己吗？你看看你这副模样，哪里有一丝大家闺秀做派？从小到大，得不到想要的东西你就撒泼哭闹，一味向别人宣泄情绪——」

是殷九清的声音。

「你走，我不想看见你，从小到大，你就只会教训我。」一阵叮咣摔杯子声响起来。

「灿灿，你到底什么时候才能长大。」

章锦灿的低声呜咽响起：「表哥，我没有办法了，我真的喜欢他，你帮帮我吧，你去求求姑父，我嫁给他当平妻也不是不可以。」

「你真是无可救药。」

门啪的一声开了，元宝受了惊，后腿发力一蹬，猛地从我怀里窜了下去。

我低头去追，殷九逸的袍角出现在视野里，他弯腰抱起猫朝我走过来：「去过了吗？」

「还没呢。」

「皇兄。」

转身发现，开门的人是殷九清，他穿了一袭紫色的袍子，脸上没什么起伏。

殷九逸点了点头，垂眸问我：「还去吗？」

「不想去了。」

「太子，我们尚有要事，先走了。」

殷九逸摆了摆手，换了个姿势抱着猫，边走边说：「语容想吃炙猪肉，恨玉要龙须酥。咱们在外面用完膳给她们带。」

用饭的时候，殷九逸才告诉我，原来华阳长公主的儿子付毓已然同户部尚书的长孙女定下了婚事。

我总算明白章锦灿为何又闹了。

44

户部尚书的长孙女曲静媛是位娴静淑雅的才女，宴会上的飞花令比赛，她次次都能拔得头筹。

听说，付毓和长公主对这门婚事都很满意。

这次章锦灿的愿望想必是要落空了。

令我没想到的是，上元节的团圆宫宴，皇帝当着众人的面主动提及了此事，言语之间，隐隐透露出赐章锦灿给付毓做平妻之意。

皇后和殷九清真是疼爱章锦灿，什么无理的要求都肯满足她。

付毓登时变了脸色，起身跪下，语气不容置疑：「陛下，臣同章姑娘仅几面之缘，因缘际会说过几句话，关系实非陛下所想。其实早在上年四月，臣就已经同曲姑娘相识，而后又被她的气度学识深深折服。臣已许下诺言，同静媛一生一世一双人，我们之间断断容不下第三个人，还望圣上明察。」

皇帝眯着眼朝殷九清的方向看了一眼，收回视线，向着付毓道：「曲老尚书的孙女自然是极好的，是舅舅思虑不周了，等你成婚之时舅舅一定给你备个厚礼。」

这件事匆匆被提及，又匆匆被放下，在皇帝的最后一句话中尘埃落定。

宴会最后，皇帝放下筷子说：「都早些回去吧，料想你们也不想陪朕吃饭。街上花灯好看，都各自玩去吧。」

出了畅和殿，经过红梅园，梅花开得正好，陆语容和方恨玉就在梅园里赏梅，殷九逸还折了几枝让内侍送去给皇上插瓶。

不远处殷九清和太子妃齐梅的声音传来。

他二人很快也注意到了我们，还是齐梅率先开口，打破了僵局：「上元佳节，街上景致甚好，我和殿下正要出宫赏玩，皇

兄不如带着嫂嫂们同往。」

「怎好打扰你们雅兴——」殷九逸开口推辞。

谁知说了一半，一直默不作声的殷九清开口了：「皇兄莫不是怕我二人打扰你们？」

最后，我们六个人走在了人潮汹涌的大街上。

上元节出来看灯的好心情全被毁了，心中膈应极了。

大街上香粉阵阵、人流涌动，天空中也不时响起怦怦炸响的烟花声。

到了一条繁华的街道，道路两面全是吸引人们花钱的小摊，猜灯谜的、卖簪子的、画糖人的，应有尽有。更离谱的是，还有卖小猫、卖兔子的。

道路更加难走，几乎是水泄不通，我的鞋子突然被人踩掉。

提完了鞋子，一转眼，殷九逸他们都不见了踪影。

正找寻时，手突然被人握住，带着往前走。

看清来人后，厌恶感崩泄而出，我甩开他的手，冷冷道：「放开。」

殷九清二话不说，扯住了我的袖子，将我带到一个能站得住脚的角落：「抱歉，认错了人。」

虽然我和齐梅今晚都穿了蓝色的衣服，但我比齐梅漂亮多了。

有毛病，自己的妻子都能弄错。

我不想跟他多言，也不想胡乱发泄因为看见他而产生的怒火，我不想再跟他有任何交集。

转身离去时，殷九清再一次拽住了我的袖子，低沉的声音自身后传来：「新年了，我在静安寺给孩子奉了一盏长明灯，你——」

「你少在这假惺惺。」我回过头来，压低声音愤然道：「你有什么资格跟我提起他，是不是午夜梦回的时候，你梦见他向你索命，你害怕了？」

我没法对他怎么样，我也不想再看到他，但这并不代表我不恨他了。

都已经过去好久了，现在还和我说什么呢？

「长明灯对他没用，他不过是一滩血水，配不上长明灯，更不配白白耗费着香油。」

殷九清沉默了半晌，声音消失在烟花绽开的巨响里：「除了他，我们之间还有什么可说呢？」

注意力被腾上天空的烟花乍响声掠去，我没听到殷九清的话。

「珠珠。」殷九逸举着一个猫猫图案的糖人，满头细汗地出现在我的视野中。

他身后是鼎沸的人群和五颜六色的烟火，他朝我走过来，面上云淡风轻，手却紧紧将我牵住了，汗淋淋的掌心粘腻了我的手心。

「怎么随便乱跑，万一被拐卖了可怎么办，你不知道你这张脸多招摇吗？」

我松开他的手，从袖子里拽出手帕，踮起脚尖替他将额头的汗擦去了。

殷九逸锁着眉头垂眸看我，最终只是叹了一口气，将糖人递给我：「走了，她们在桥上。」

「那太子妃呢？」

「也在。」

正此时，殷九逸的余光瞥到我身后的殷九清。

他愣住了，僵了片刻，才对着殷九清说：「弟妹在潋滟桥上等你，她很着急。」

回去的路上，殷九逸都没怎么说话。

回了府，他还是一副不太高兴的样子，只说：「本王累了，先回去了。」

陆语容戳戳我的胳膊：「今晚买个糖人的功夫你就不见了，表哥特别着急，你快追上去，说两句好话哄哄他。」

我手里还举着没舍得吃的猫猫糖人，尽管如此，还是感觉张不开嘴，我哪里会哄人。

纠结了半晌，我决定先回自己的院子。

小桃最喜欢糖人，我允许她先吃一口。

小桃接过糖人刚咬下一口，殷九逸就进了我的屋，顺便将这一幕尽收眼底。

他神色复杂地看着小桃拿着的糖人，又用那种难以言说的眼神看了我一眼，转身就走。

45

我想他可能是误会了，一手抄起猫，一手拿起糖人往他院子走。

急切地推开门，他的袍子正脱到一半，回头看到我，赶紧又将外袍穿上了：「做什么？」

我将元宝放在他床上，元宝顺势趴在床的东南角，伸了伸腿躺下了。

「小桃很喜欢糖人，每年上元节都会给我吃一口她的，所以我才给她吃一口我的。」

「以前吃个糖人都得和小桃子分？」殷九逸的眉头鼓起来了。

我摇摇头解释：「我不爱吃甜的，偶尔才吃一次，没有买的必要。」

他瞥了一眼我手里的糖人，面色有些难看：「小桃子都咬过了，你如何再接着吃？都给小桃子吃吧，明日回来我再给你带。」

翌日我拿着殷九逸给我买的糖人去找陆语容和方恨玉，她俩正好在议事。

一共有三个，我给她俩一人一个，陆语容揶揄道：「我们俩从不吃这个，表哥给你买的，你都吃了好了。」

方恨玉接过一个牡丹花图案的糖人说：「那我可要一个了。」

「那，那，那我和恨玉吃一个就行。」陆语容又凑了上去，立马改了说辞。

陆语容伸着脖子咬了一口方恨玉手里的糖人，咂巴着嘴说：

「对了，刑部尚书女儿的亲事定下来了，我们正商议着随什么礼呢。」

听说刑部尚书的千金自小体弱多病，没哪家人敢娶，是以年逾二十了还未曾婚配，倒是不知许给哪户人家了。

「婚期早就定下了，就在三月十二日，张尚书要招大理寺的小柳大人做上门女婿。」

「小柳大人？」我不知道这位大人。

侧妃方恨玉解释道：「这位小柳大人是新科进士，四月进了大理寺，因为大理寺已有一位姓柳的少卿，为区分二人，大家便唤他小柳大人。虽说他官职不大，但他心细如发、做事狠绝，上任半年，就跟着破获了好几桩案，我爹都曾赞过他前途无量。」

陆语容接过话茬，探着脖子八卦道：「据说，前些日子跟着刑部协同办案，他在城南抛尸案中立了大功。参加庆功宴时，不知怎么被刑部尚书的女儿看上了。自古有哪个男人能容忍给人做上门女婿呢，为了仕途他还真是能屈能伸。既然他有能力，早晚是要出头的，为何要这般急躁，上门女婿这实在有些……」

「千里马常有，而伯乐不常有。张尚书许是看中了小柳大人的才能吧，张尚书膝下子嗣单薄，只有个才情一般的儿子和一个体弱多病的女儿，招小柳大人为上门女婿或许存了支撑门庭之意。我倒觉得，他做上门女婿也不是什么坏事，张尚书定会礼遇有加。」

「想想也是，张尚书那般疼爱女儿，肯定不会轻易嫁女。或许张小姐和小柳大人是两情相悦呢，听说张小姐性情才华都好，就是被身体拖累了。」

陆语容感叹了一番又挠挠头说：「我记得小柳大人是叫柳什么照吧？」

方恨玉提醒道：「好像是柳什么明。」

「柳朝明？」我轻轻呢喃出声。

「对对对，就是这个名字。」

她们说的人和我记忆中的大相径庭，记忆中的柳朝明，为人胆小，人也很笨，看起来傻傻的，哪里能配上「做事狠绝」这四个字。

「你怎么知道？你和表哥成婚时，他还送了一只羊脂玉的手镯呢。难不成，你同小柳大人有旧吗？」

我轻声说：「小柳大人的父亲曾是章府的管家。」

「原来是这样，我就说，我们王府一向同他没什么往来，他怎么随了这么重的礼。当时我还以为，恨玉的父亲是大理寺卿，他又在大理寺供职，所以他才这般的。」

我想起很久很久之前，柳朝明曾同我说过，他家有个传家玉镯。

时至今日我才知道，他曾在我成婚的时候送了这样的礼物。

这玉镯应该戴在他妻子的手上，而不是在王府库房琳琅满目的珠宝间黯然失色。

「姐姐，你能将这个镯子送给我吗？」

「珠珠你如此奸诈，为了个镯子，竟然叫我姐姐。好吧，看在这声姐姐的份上，我便答应了。」陆语容嘻嘻笑了起来，即刻派侍婢去库房里给我取镯子了。

回了院子，我打开了小木盒，温润的白玉散发着质朴的光泽，触之生温，实在是好东西。

殷九逸来我屋里找抱元宝玩的时候，我正在数我的银票，几十张零零碎碎的加起来三千两有余。

其中有两千两是殷九清给的，五百两是我出嫁时，我爹给的。

我换了个长条形的木盒，将两千五百两铺在最下面，又铺了一层红布，将手镯放了上去。

「你在干什么？」殷九逸问我：「镯子不喜欢吗？收起来干什么？」

「王爷，张尚书的女儿三月十二成亲，她成婚的时候，你带我去吧。」

殷九逸抱着猫问：「为什么？」

我没法对殷九逸说假话。

「张小姐的夫君叫柳朝明，他曾经保护了我很多年，我想亲眼见证他的幸福。」

「柳朝明？」殷九逸很是古怪地重复了一遍，视线落在猫上，五指在元宝的背上轻轻慢慢地摸：「这又是谁？」

46

柳朝明成亲这日是个极好的日子。

张府张灯结彩，到处都贴满了喜字。

柳朝明身着大红喜袍，穿梭在宾客间敬酒。

他变瘦了，脸颊上的肉少了些，人显得沉稳干练了许多。

他来我们这一桌敬酒，正仰头一饮而尽时，殷九清伴着几个官员一齐到来。

官员们都起身行礼，柳朝明也放下酒杯，随着尚书大人去向殷九清行礼。

尚书大人将殷九清引到我们对面那桌，方才被打断的筵席又继续下去。

我肚子有些不舒服，去恭房一看，果真是小日子来了。

走到小池塘，蓦然被殷九清截住了去路，满襟酒气扑面而来。

「他的婚礼你要来，那我呢？你就这么恨我？」

我一闪身避过了他，无视他，径直往前走。

殷九清一倾身扳住了我的肩头，眼尾带红，声音嘶哑：「章秋荷，明明是你先招惹我的，搭上了别人，你就将我弃如敝屣，你根本是个狐狸精！你凭什么说来就来，说走就走——」

他用力地捏着我的肩头，肩膀隐隐作痛，他说话时的酒气吹落在我脸上，话语里的「狐狸精」三字更是刺痛了我的耳膜。

我用力掰扯着他按在我肩膀上的手，咬牙切齿提醒道：「太子殿下还请自重，我倒是没什么，你就不怕别人看到，你的光辉形象就此毁于一旦吗？」

「好啊。」他哼哼笑了起来，附在我耳旁一字一顿说：「皇兄知道你是什么样的女人吗？他知不知道你是那种女人？你当年对我做了什么，你自己心里清楚。」

怒火翻腾不休，我气得浑身颤抖，响亮的一巴掌挥在他脸上，泪珠子无意识地滚落：「你到底想做什么？你杀了我的孩子，这还不够吗，你还要怎么样？」

「秋荷，为什么？」他的声音软了下来：「皇兄也有妻子，为什么你肯嫁给他，他究竟哪里比我好？你宁愿做他的侧妃也不做我的侧妃。」

「怎么？你忘了」我嗤笑一声：「你不是很清楚吗？你知道的啊，你杀了我的孩子，你怎么好意思问出这种话？」

我已经快忘了我曾经失去过一个孩子，为什么他要一而再再而三地提起，让我回忆起那种切肤之痛。

「太子殿下。」柳朝明朝着这边走过来，一把将殷九清架在他的身上：「您喝醉了，我送您过去。」

此时殷九清倒是乖顺了，顺势被柳朝明搀着，晕乎乎着不发一言。

我默默跟在柳朝明身后，眼泪无声流了一脖子，柳朝明听到了吧，他听到了我同殷九清曾有过一个孩子了吧，他知道我的本性了。

没关系，我安慰自己说，他本就知道我不是什么好人，可是眼泪还是一个劲儿地往下掉。

「安王爷。」埋着头走路时，忽然听到柳朝明的一声问候。

殷九逸没有理会柳朝明，径直来到我面前，将我微凉的手指抓在温热的掌心里：「不哭，我们回家。」

「小柳大人。」他牵着我走上去，将右手中握着的长条形木盒插进了柳朝明的腰带里：「侧妃的一点心意，望你夫妻二人琴瑟和谐。」

那木盒里放了两千五百两银票、柳朝明的玉镯传家宝和他曾经送我的一枚梅花簪。

我比筵席上的任何人都希望柳朝明能幸福，我本想亲口跟他说恭喜的，我本想亲手把我给他的贺礼交给他，谁知就这样了。

殷九逸拉着我走到府门口的时候，柳朝明忽然追了上来，抓了一把方糖递给殷九逸，有些局促道：「多谢王爷侧王妃赏光，这是喜糖。」

殷九逸看着柳朝明，神色淡淡，并不伸手去拿：「她不喜欢吃甜的，多谢。」

我主动从他摊开的掌心中拿了两颗，吸了吸鼻子，尽量让声音平稳些：「恭喜你了。」

上了马车，夜风卷起车帘一角，我看见，一身红袍的柳朝明站在门口目送我们离开。

我的心脏一点点揪紧又放开又揪紧，算了，总归我们很少见了，就算他知道那事也没什么，我一点也不在乎。

「没关系。」殷九逸拿出一方干燥的帕子给我擦去了眼泪，又从我手心抠出了方糖塞进我嘴里。

「他喜欢你是吗？」殷九逸问我。

「那是很久之前的事情了，已经过去很久了。」

「章秋荷，章秋荷。」殷九逸默念了两遍我的名字。

以往他从未喊过我的名字。

「珠珠，你知道吗？」殷九逸背靠着马车，双手抱臂，做出闭目养神的姿态：「张尚书之女闺名唤作张清和。」

「那你呢，你以前喜欢他吗？」殷九逸睁开了眼睛，目光不曾从我脸上挪开一瞬，好像非要我给出一个答案才肯罢休。

我盯着虚空点了点头。

殷九逸抱着的臂散了下来，盯着地毯上的花纹说：「你懂什么是喜欢吗？不过是谁对你好一些，你就因着他对你好而喜欢。」

你哪里懂得什么是真正的喜欢。」

47

柳朝明的婚宴之后，王府又接到了许多赏花宴的帖子。

现下春光正好，正是赏花的好时候。

我不想去，语容和恨玉便自己去了。

许是春困，元宝整日懒懒的，总是瘫在屋檐下，眯着眼睛晒太阳。

我蹲下来拿着草逗它，它也不愿意搭理我，依旧眯着眼睛，一副蔑视我不耐烦的样子。

殷九逸不知道什么时候来的，也蹲下来薅了一根草在元宝的脸上晃，元宝忍无可忍，一挥前爪躲了过去，翻了个身又躺下了。

我们俩面面相觑，殷九逸扔了手里的草，拉我站起来：「咱们也出去吧。」

他的手从我腰间穿过，抓着缰绳策马疾驰，我的耳边全是呼呼风声和马蹄笃笃的声音。

殷九逸几乎是将我笼罩在怀里，双臂不时蹭过我的腰间。顺着双臂向前看，拉着缰绳的手很瘦，很大，因着皮肤很白，手背上的青筋亦很明显。

风把他月白色的衣袍下摆和我的青色裙衫勾缠在一起，视线无意瞥到，不知怎么，就觉得万分紧张。

京郊漫山遍野的油菜花涌入视野，殷九逸勒马停下，翻身下马，顺便将我抱了下去。

「你看，春天多好啊。」殷九逸一手牵着马，一手拉着我，缓缓走在田埂上。

空气里弥漫着油菜花馨香馥郁的气息，目之所及是大片大片的嫩黄，不时有几只蜜蜂忽闪着翅膀落在油菜花上，发出嗡嗡声。

「这真好看，像是画一样。」我由衷地赞叹道。

和畅的惠风送来阵阵馨香，我俯下身子揪了一朵油菜花别在白马的鬃毛上，对殷九逸说：「你看，他好看吗？」

马儿睁着无辜的大眼，然后眨了眨眼睛。

殷九逸笑了笑说：「好看。一白遮百丑，他是白马，怎么都好看，戴了花尤其好看。」

「要是语容和恨玉都在就好了。」

「和我待在一起很难受吗？」殷九逸含笑望着我：「怎么好像不太情愿？」

「我才没有。」

「那意思是和我在一起特别开心？」

我点了点头，揪住了他的衣角，轻轻晃了晃：「要是有关风筝就更好了。」

「现在都敢同我撒娇了？」殷九逸假模假样叹了一口气：「珍珠，你再晃晃我，没准我能变出来个风筝。」

我有些羞赧了，甚至可以说是恼羞成怒，陆语容平日就是这样子，怎么我一学就画虎不成反类犬，现在怎么这么难为情呀。

我埋着头吭哧吭哧走了两步，猝不及防被他拽住了手拉回来：「不生气了，用完膳去放风筝。」

殷九逸将我拉上马，马儿在小道上重新跑起来，殷九逸的笑声回荡在大片大片的油菜花田里。

他的脸距离我很近很近，脸颊不时蹭过我的耳廓，呼呼风声里，我听见他说：「你愿意吗？」

「什么？」

「你愿意一辈子同我好吗？」

「我愿意呀。」

下一刻，强劲的臂膀环紧了我的腰，一个温热绵软的东西贴上了我的侧脸，蜻蜓点水般落下一吻。

心脏好像在这一刻停止了跳动，一种无比巨大的快乐席卷了全身。很快，一种想要落泪的冲动涌了上来，紧接着是疑惑，是自卑。

很多种情绪在脑海里翻涌，刹那间又变成空白，脑子里像是有
一滩糨糊，我无法思考，无法做出反应。

他这是什么意思？

殷九逸的声音自耳边传来：「我喜欢你，以后我来照顾你好
吗？你不许再想着别的男人。」

「可是你也喜欢男人。」

「我从未告诉过你我喜欢男人，我只是不喜欢女人，你是例
外。」

有时我也怀疑过他喜欢男人这件事，我从未见过他和哪个男人
交往过密，也未见他哪个男人表现出格外注意。心中怀疑是
一回事，听他亲口说出来又是一回事。

他说我是例外。

在我十七年的人生中，从来没有得到过这种偏爱。

**我感到惶恐，他知道我和殷九清的纠葛，知道我失去过一个孩
子，知道我曾经深深地喜欢过柳朝明，他竟然说他喜欢我。**

微弱的难堪的声音挤出喉间，我的眼睛湿润了：「我不配，我
不配你喜欢我。」

「我喜欢谁我说了才算，我觉得你配你便配。」

殷九逸叹了口气，大手覆上了我的脸，轻柔地抹去了眼泪：

「你哭是想拒绝我吗？」

他忽而勒住了马，抱我下来，拉着我的手坐在田埂边上，挠挠我的下巴抿着唇笑。

巨大的欢喜一波又一波地冲过来，我从未想过，这样的好事竟会落在我的头上。

原来人不仅在痛苦难过的时候会掉眼泪，在感到突如其来的巨大幸福时眼泪也会不由自主地落下来。

「不去放风筝了？」

「不要再哭了。」

我极力忍耐着说：「我不想的，眼睛有自己的想法。」

他突然一倾身将唇印在我的眼睛上，吻去我的泪水，接着他的右手扶住了我的脑袋，铺天盖地的吻落在嘴唇上。

我闭上眼睛，一切感官被无限放大，鼻尖全是油菜花的香气，唇间是一个甜甜的，轻柔缱绻的吻。

「以后我们便是相互喜欢的关系了，不许再想着别的男人。」

他捧着我的脸颊，眼睛里含着满池秋水。

「你就那么肯定我一定会喜欢你吗？」刚哭过的声音闷闷的，说出口我就后悔了，这话太有些不识抬举了。

「你都能喜欢柳朝明，为什么不会喜欢我，我不比柳朝明好看吗？虽说文学修养比他差了些许，但我很富有。再说，你喜欢我，我能一点都感觉不到吗？以前你把我当哥哥，以后要正视我们的关系，我是你的丈夫，我们早已经成亲了。」

我面上有些发热，垂着头小声说：「你提柳朝明做什么，他都成亲了，你不要再胡说八道，这样不好。」

「我上次就想问你，你喜欢他多一些，还是喜欢我多一些？」殷九逸将我的头抬起来，让我直视着他的眼睛。

我还是觉得有些奇怪，昨天我们还是姐妹，今天我们就亲上了，可恶的是，这种感觉我竟然有点点喜欢。

「告诉我，珠珠，你喜欢谁多一些？」

「我现在特别喜欢你。」我压抑着疯狂乱撞的心跳，看着他的眼睛，一字一句如此说道。

细密的吻又落了下来。

下午我们在杏花飘落的河堤旁放风筝，红色的大尾巴金鱼风筝在天空中飘啊飘，扯着线跑了好久，我都累了。

春日的天气说变就变，没一会儿，乌云飘过来了，雨点猝不及防落下来，杏花也在风雨中飘摇。

「回家吧。」殷九逸说。

快乐转瞬即逝的那种感觉真的好让人难过，我握着红色的大尾巴金鱼风筝迟迟不愿意离开。

「还没玩够？」殷九逸无奈：「那继续玩吧，反正我们有马，雨天的空气也清新。」

「我们还是走吧，以后还可以玩，我们不要着凉才好。」

回了府，他送我到院子里，我忍不住又向他确认：「你是真的不喜欢男人吗？」

「是我今天亲你亲得不够吗？还是我亲得你不舒服，你对我满意？」殷九逸伸手擦了擦我额前的雨水，明明是很不着调的话，他却说得一脸认真。

我的脸又热了，睁大眼睛瞪了他一眼，羞臊地跑走了。

「泡个热水澡等我一起用膳。」他在身后笑。

水汽氤氲，缭绕而上。我靠在木桶的边缘摸了摸脸颊，热水泡得我脑袋发昏，脑海里全是油菜花香和红色的大尾巴金鱼风筝。

说实话，真的有些害怕，害怕情绪会被他完全掌控，害怕以后会不自觉地依赖他，害怕关系变质了也变得不再稳定。

可是那些被小心藏匿起来的欢喜和感动都是真的，他给的安全感和偏爱都是真的。

他从未牵过语容和恨玉的手，他也没有给她俩买过裙子，府里的人都说他最喜欢我。

情爱俗气，我终究未能免俗。

48

没过几日，京城里流言四起，说是语容和恨玉有那么点不为人知的关系。

她二人嫁入王府多年无所出，平日又举止亲密，以前也有这种流言，只是如今谣言更凶猛了些，连带着殷九逸都被人胡乱揣测了一番。

陆语容抱着元宝支支吾吾说：「赏花宴上韶光正好，我不过是趁着没人帮恨玉理了理裙衫上的落花，又顺便给她理了理头发，也不知道谁看到了……」

「最近还是在家中避避吧，话传得不太好听。」殷九逸喝了口茶，指尖无意识在桌上点了点：「想出去散心让李统领带你们去，宴会什么的都无关紧要，不想去回了便是。」

「表哥，对不起。」陆语容的声音低了下去：「给你丢脸了。」

殷九逸瞥了她一眼：「无妨，我从不在意这些，你也无须将此事放在心上，过阵子春狩出去散散心就好了。」

「皇上着了春寒，身子未愈，今年春狩还能去成吗？」陆语容问。

「春狩意在习武练兵，不仅可以提高军队战斗力，也可从中选拔出些骑射俱佳之人，授以擢升，最后才是让我们捕猎游乐。父皇一向重视春猎，依他的性子，定然不会轻易取消。」

殷九逸站起来理了理袍子，对着正喝茶的我说：「珠珠，别喝了，我们走了。」

今日殷九逸请了工匠上门，欲将近日得来的「鬼见愁」神木车成珠子，做成串珠手串给皇上佩戴。

「鬼见愁」大多生长在大山深处石缝中，生长缓慢，材质细腻，胜似黄杨。相传这种神木能够驱除鬼魅，民间也常用此木镇宅驱邪，以保家庭平安，事业大成。

前些日子皇上得了风寒，总觉得有邪祟近身，搅得他睡梦中也不得安宁。

为使皇上宽心，殷九逸决定给他做一串珠子。派人去山里找了一阵，才得了几根「鬼见愁」神木。

「父皇年纪大了，如今竟也渐渐信起了这些。」言语之间，殷九逸不免有些唏嘘。

「宁可信其有，不可信其无。若能让皇上得到些许安慰，信一信也无可厚非。」

三四个工匠用了一日的时间才将珠子车好，打磨得光滑细腻。

晚上将要就寝时，殷九逸垂着头，神色认真地将一串珠子套在我的手腕上：「神木足以做两串珠子，辟邪之说也不知是否灵

验，你便戴着玩吧。」

他握着我的手给我戴手串，他的手清瘦好看，指甲盖泛着淡淡的粉色，每个指甲盖的底部都有一个小小的月牙。

戴好后，他微微蹙起的眉头舒展开来，抬起眼帘望向我，嘴角晕出一个笑：「好了。」

「你真好。」一不留神，心里的话全跑了出去。

「这就好了？」殷九逸凑近我，微热的呼吸摩擦着我的脸颊，眸中微光流转：「那你亲我一下？」

我忐忑不安地坐着，心里扑通扑通跳个不停，软绵绵的话丝毫没有威慑力：「你怎么这样？」

「哪样？」殷九逸一把将我捞在他的腿上，搂紧了我，蹭蹭我的脸颊：「不愿意吗？」

他好像变得不一样了，又好像还是一样，我也说不上来。

我搂着他的脖子，在他唇上吧唧亲了一口，有些不好意思地躲进他的肩窝。

「我给你画一幅像吧。」殷九逸说：「给你画上青色的裙子，画上鬓间的珠钗，画上眸中闪动的微光。」

于是，殷九逸给我画了好几幅像。

春狩将近，他又命府上的绣娘给我赶制骑装。

等到春狩那日，我穿上了一身绣着牡丹花的青色骑装。

大军浩浩荡荡到了东山的围猎场。

举行完练兵活动，就是围猎时刻了。

男儿们义薄云天，蓄势待发，骑在大马上，就等着皇帝一声令下，角逐今日射猎的优胜者。

殷九逸将我额前的碎发理道耳后，轻声嘱咐道：「你和恨玉都不会骑马，等会就坐在那边的高台上喝会儿茶。京城各家夫人们都在，若是不想理会，你俩可以找两个侍卫带着你们在周围转转，我记得山中有很多小雏菊。」

「表哥，快走了，陛下在那边寻你呢。」陆语容在不远处挥舞着马鞭，低声催促着。

我不放心地叮嘱道：「一定要小心，万事以安全为重，切不可逞强。我们给你你和语容采一把小雏菊，你们俩都要平安回来。」

「好。」殷九逸笑了笑，翻身上马，一挥马鞭，汇入了围场入口的人群中。

方恨玉刚叮嘱完陆语容回来，对我笑笑说：「珠珠，走吧，我们去采花。」

东山西侧的山坡上杂乱地生长着许多小雏菊，一眼望去，满山坡都是随风轻拂的白色小花。

「语容说，等会儿给我们猎几只小灰兔。十四岁那年，语容就曾猎到过一只红狐。十六岁那年的秋猎上，她还猎到了一只紫貂。她比京城那些酒囊饭袋不知好了多少倍，她若是个男儿，定也不输任何人。」

方恨玉弯腰摘了一朵雏菊，放在鼻尖嗅了嗅，风吹乱了她的发丝，她轻轻笑了起来。

「你们真好。」我忍不住感叹。

方恨玉笑得眼睛都眯起来了，气质清冷的她只有在提起陆语容的时候脸上才能出现这般灿烂的笑容。

「你不知道，她有多赖。她及笄的那年，我去给她庆祝生辰。晚上她喝得晕晕乎乎地，搂着我就不撒手，不让我回家，还非要我陪她一起睡。」

方恨玉呼吸了一口新鲜的空气，神色异常温柔：「那时我将她当作我最好的姐妹，后来，我也没想到会变成这样。她从来都是想一出是一出的人，我也没想到，这件事她能坚持这么久。要不是她坚定，或许我早就嫁给别人了。」

「珠珠，我好想同你说说我的欢喜。你可不能告诉她，她平素就自恋，我不想让她以为吃定了我，整天在我面前得意。」方恨玉转身朝我眨眨眼，有些调皮道：「这可是我的秘密，不许说出去。」

我重重点了点头，嘴角不自觉地弯了起来：「那我也跟你交换秘密，我觉得我越来越喜欢王爷了，他真是世界上最好的

人。」

「你这算是什么秘密,无聊。」方恨玉又俯下身去,专心致志地摘着花,不知想起什么,脸上笑意又涌了上来。

然而,方恨玉的笑在看到陆语容手中提着的三只死兔子时,瞬间僵住。

「那个,你是想要活的吗?我,我以为你是想麻辣兔肉了,那搁火上滋啦滋啦一烤,撒上辣椒面,那滋味——」陆语容拿手肘抹了把头上的汗,着急忙慌提着死兔子去追方恨玉了:「别走呀。」

我们摘完花坐在高台上闲聊时,陆语容心虚地瞄瞄不理睬她的方恨玉,又转身同我说:「珠珠,表哥跟在陛下身边,怕是许久才能出来。」

我盯着猎场出口瞧,陆陆续续有人出来,侍卫们断断续续将猎物扛出来,忙着清点数量。

直至日光黯淡下去,大群大群的人才从林子中出来。

突然间,一匹青骢快马从人群中冲了出来,马背上还拴着一个人,骑着马的那人奋力疾呼:「来人啊,传太医,传太医,太子受伤了。」

49

殷九逸说,当时他们在围猎一只大虎。

皇帝的马惊了，霎时将皇帝掀翻。

殷九逸弃了马去救他的父皇，殷九清也去救他的父皇，他俩合力将皇帝拽上了殷九逸的马。

侍卫大臣们心惊胆战地朝老虎唰唰射箭。

中了箭的老虎十分烦躁，发出令人震颤的低吼，上蹿下跳翻腾不休，肆无忌惮、毫无章法地攻击着周围的人群。

殷九清的马挨了老虎重重一掌，瞬间将殷九清甩出老远。

听完事情经过，我顿时觉得胆战心惊，上上下下检查着殷九逸：「那你受伤了吗？你也去给太医看看。」

「我没事，只是父皇有些受惊。」殷九逸按住我的手：「我真的没事。」

我们去看殷九清，太医说，殷九清情况还好，没有骨折，只是全身有些瘀伤。

多亏他经验丰富，坠马时采用了正确的防护姿势，才能最小化地降低损伤。

一场高兴的狩猎活动因为皇帝的受惊和太子受伤失去了原本的热闹意味。

晚间我和殷九逸在营帐东面的树林里散步，月亮发出冷幽的蓝光，无端显得很孤寂。

身后枯枝断裂声音响起，殷九清毫不避讳地朝我们走过来：

「皇兄，父皇想看看你，此刻宣你过去。」

殷九逸看了一眼殷九清：「你也注意自己的身体。」

我们正欲离开时，殷九清又低声将我们唤住了，有些艰难说：「表妹，我能否同你说两句话。」

「我同你无话可说。」我冷淡拒绝。

「嫂嫂。」一个模糊不清的音节从殷九清嘴里吐出来：「今日之后，我只当你是嫂嫂。」

殷九逸低头凝望着我，摸了摸我的头发：「不用顾忌我，我不会拦着你给前尘往事做一个了结。」

他轻轻吻了吻我的额头：「我先去看父皇。」

他同我交代一番对着殷九清说：「等会太子别忘了将她安全送回去，或者你们就在这等我。」

殷九逸走后，一片沉寂。

「一起散散步吧。」殷九清背着手率先往前走。

「你若没话说，我便先回去了，我不想同你散步。」

「秋荷。」殷九清轻声说：「今天坠下马的有一瞬间，我几乎以为我要死了。只是有件事，不说出来，我会死不瞑目。」

殷九清的头埋得很低，话越说越艰难，话到最后，声音都有些发颤：「我不知道该如何开口，不知道你是否会相信我，可母后宫里的那碗堕胎药真的不是我的本意。」

「我那时真真切切想娶你，父皇迟迟不肯松口。他说让你和太子妃同一天进门不成体统，对太子妃也不公，他不肯答应我。」

「父皇给我安排了一桩又一桩的差事，我不能不去。我想，等我办好了差事，没准他就能答应我的请求，母后也答应在我和父皇间斡旋。」

「可是等我办差回来，母后便告诉我，她替我料理了一切。等我回来，你就成了皇兄的侧妃，你说过要等我的——」

这些陈年旧事，每每想起便令我痛苦万分，每揭开一次伤疤，都是鲜血淋漓的痛。我在无数个深夜里默默舔舐伤口，我想了又想，为什么殷九清要这么对我，为什么他会这么狠心。

我不知暗自揣摩过多少遍，几乎都到了魔怔的程度。

他以为我对他就没有一丝信任吗，他以为皇后说的话我就完全信吗？

没有大喊大叫，没有撒泼打滚。事实证明，时至今日我已经能做到波澜不惊了。或者说，我对殷九清已经没有任何期待了。

「其实我早已预料过这种可能。我试着去理解你，结果发现，无论怎么去理解，得出的结论都是一样的。或许杀死我的孩子

不是你的本意，但你或许也没想过要留下他吧。」

我吸了一口气，又回忆起那个萧瑟凄凉的秋天：「自我有孕后，你一次也没来看过我，一次也没来看过他。或许你也很慌张，你也不知道怎么办，或许你的心里也是一团乱麻，你想着再等等吧，你将这事一拖再拖。但凡你表现出一丝丝对这孩子的不舍，你的母后都不会这么果断干脆的杀死我的孩子。」

我摸了摸眼睛，飞速擦去了眼角的湿润：「那时候我也做下了错事，我不该对你做出那种事，我犯下的罪果真报应在了孩子身上。你或许没有杀孩子的心，但孩子确实因你而死，是你母后亲自动的手。既如此，就算我们扯平了吧。半年多了，我早已不在乎了。如今我们各自嫁娶，前尘往事，不必再提了。」

「以前有一段时间我靠着恨你活下去，即使我也深深怀疑，或许真的不是你。你那时候怎么也不肯解释，连句解释都懒得说。后来我渐渐发现，世界上有很多事比恨你有趣，我早已不在意了。」

「秋荷。」殷九清嘴唇翕合，最后只吐出三个字：「对不起。」

他背过我去，一拳砸在了树干上，肩头起伏不止，我听见他说：「往后我不会再纠缠你了。」

「我在前面等你。」他失态了，踉跄着朝前方走去。

我望了望月亮，眼泪落了两行。

下一瞬，一只强劲有力的大手死死捂住我的嘴，将我往林子深处拽，那人嘴里恶狠狠絮叨说：「你这个千人骑万人尝的臭婊子，将太子和安王玩弄于股掌之间，真是好手段。怎么说，你这张脸确实是勾得人心里痒痒。孽缘，我们之间真是孽缘。我倒要看看，太子和安王都尝过的女人是什么滋味。」

50

不知走了多久，李荣川一把将我掙在草地上。

嘴巴解放的那一刻，我扯着嗓子嘶吼，胸腔因恐惧起伏不止：「来人啊，救命啊。」

李荣川踩在草地上，鞋履踩在草地上发出咯吱咯吱的声音，四周一片困难漆黑，他狞笑着步步紧逼。

「李荣川，你敢动我？」我埋头深吸一口气，尽量让自己做出一副平静样子，我一遍一遍做着心理建设，不能害怕，不要害怕，袖子下发颤的手却怎么都停不下来。

右手指甲狠狠嵌入左手之中，我猛地提高了声音：「我和太子刚刚分别，他就在前面等我。等他发现我不见，必会差人来寻我。届时，你还有命可活吗？」

「臭婊子，你敢威胁我。」李荣川俯下身，捏住了我的下巴，响亮的一巴掌抽麻了我的脸颊。

他嘴里的腥臭之气也悉数扑在我的脸颊上，令我有些作呕。

他哼笑一声，手指摩挲着我的脸颊，霎时，一柄锋利冰凉的白刃了贴我的脸颊。

李荣川慢条斯理将那白刃贴着我的脸颊游走：「二妹妹，你说说，他找到你的时候，这刀会在哪里呢？」

背上凉意直蹿而上，脑中嗡鸣一线炸开，这畜生想要我的命。心一下提到了嗓子眼上，浑身紧张僵硬得像是拉满了弓的弦，呼吸都漏了一拍。

「在这？」他摸上我的腰带，大力扯开，丢了老远。

「还是在这？」他的手摸在我的胸前，狠狠抓了下去。

我受了惊大力挣扎，锋利的刀刃擦过脸，霎时划烂了我的脸颊，突如其来的痛意袭来，我抑制不住地惊叫出声，惊恐的眼泪涌了一脸。

「二妹妹，你若是老实点，我还能看在我们沾亲带故的份上，叫你少受些苦。」

李荣川啧啧两声感叹道：「这样一张脸，本世子实在舍不得下手。」

他施施然将刀插进腰见刀鞘里，拽住我的脚腕，往后一拖，将刚站起身准备逃跑的我拽倒在地。

肥胖的身躯压了上来，我拿手肘去挡，疯狂地去打他的脸。

一番拉扯间，手里的「鬼见愁」手串被扯断，珠子向四处崩去。

他被弄痛，揉了揉眼睛，恼意更甚，双腿将我压住，两臂牢牢禁锢住我的肩，死命打了我几巴掌。

趁我无法反抗时，他的手顺着我松松垮垮的衣服掏了进去，顺着肚兜的下缘开始撕扯。

我身下是崎岖不平的土地，小石头和小树枝刺挠着我的背脊，天很黑很黑，好像还能听到小虫子的叫声。

那种铺天盖地的绝望感再次降临，我停止了反抗。

「这才对嘛。」李荣川扯断了肚兜的带子，狞笑两声：「成了爷的女人，你死后爷也会给你烧些纸钱。」

我装作迎合的姿态，手却悄悄探到了李荣川的腰见，摸出了匕首，拼尽全力捅进了李荣川的背里。

他惊叫一声从我身上滚落下去，四肢疼得痉挛，眼睛死死瞪着我看。

我蹲在他身前，朝着他的胸口猛地将刀捅进去，一道鲜血喷涌而出，正巧喷在我的眼睛上，激得我闭了下眼睛。

我胡乱擦了把脸，看着尚未死透的李荣川：「你看看是谁先掉杀谁。」

白刀子进红刀子出，我握着刀机械性地插进去又抽出来，插进去又抽出来。

后来李荣川终于一动不动了。

刀从指间掉落，我像是被抽走了全身的力气，人也跌坐在地。

我摊开双手，满手都是粘腻的湿热，鼻间皆是令人作呕的腥味。

我在黑暗中窸窣窸窣地摸索，找到我的腰带，再不慌不忙地系在腰上。

我趴在李荣川的尸体身上找我的珠子，殷九逸刚送我的手串，我还没戴几日。

一颗，两颗.....我跪在地上借着微弱的月光四处摸索。

「秋荷，你在做什么？」一盏灯在我头顶亮起来，朦胧的光晕中，殷九清惊慌失措的脸庞显现出来。

「我在找珠子呢。」我随口答。

「你找什么珠子，我帮你找。」殷九清蹲了下来，轻声特别轻：「我有灯，我帮你找。」

「不用你管。」我声嘶力竭地朝他吼，眼泪扑簌扑簌落下来：「你们都是一伙的，你们都是一伙的，你们是一伙的。」

「我怎么会同他一伙？我是你的太子哥哥，我和你才是一伙的。」

他缓缓凑近我，手摸上了我的肩膀，手指刚一触到我裸露的肩头，我一阵心悸，连连后仰躲过去了。

他脱下外袍，试探着披在了我的身上。

一滴眼泪慢慢地、慢慢地从殷九清的脸上滑下来。

他轻轻掰开我的手，从鲜血淋漓的手心抠出一粒又一粒的珠子，放软了语气道：「松开手，我帮你找。」

「珠珠，怎么还不回去？」

殷九逸提着一盏琉璃灯由远及近来到我的面前。

他提着灯扫视一圈，神色冰冷地看了殷九清一眼，然后弯腰朝我伸出手：「玩够了吗？我们回去吧。」

我的手方触及他的掌心，又迅速缩了回去。

动作间，殷九清的袍子从身上滑落。

我急忙起身去捡衣服，反应过来，捡衣服的手僵住，又急忙去捂裸露的肩头。

我急得眼泪都流了出来，仰起头望着殷九逸问：「你还要我吗？」

「说什么傻话，当然。」他蹲下来给我整理衣服，将乱糟糟的衣服穿好抚平，又给我整理鬓边凌乱的发丝：「不哭，没事，不哭。」

我抓着他的手，指指满身血污，哽咽着说：「新衣服脏了，我才穿了一次。」

「没关系，我再给你买。」他俯下身背起我，又提起琉璃灯：「你看，从家里带来的琉璃灯，好看吗？」

「不要灯，太亮了。」

「好。」

琉璃灯应声而落，发出清脆的声响，碎片落了一地。

殷九逸背起我后蓦然转身，一脚踹在殷九清的肩窝，满身戾气喷薄而出：「殷九清，你，整理一下。」

殷九逸背着我，步履稳健，一步一步走得很慢。

我抱紧了他的脖子，泪如雨下。

51

殷九逸将凉凉的药膏往我脸上抹，我哆哆嗦嗦地蜷缩在他怀里，眼眶中蓄满了泪：「好疼。」

殷九逸抹去我眼尾的泪水：「不哭了，眼泪落在伤口上，药就不管用了，会变丑毁容。」

「你是因为我漂亮才喜欢我吗？」

殷九逸连连后仰往后躲，像是怕我打他似的：「珠珠，爱美之心人皆有之。我要是生得獐头鼠目、面目可憎，你还喜欢我吗？」

见我不说话，他将我搂紧了几分，低声说：「你若是生得丑陋，我或许会同情你，可怜你，但我绝不会喜欢你。我不是圣人，我有很多私心，我喜欢漂亮的事物，想满足自己的欲望。」

我心中有些说不清道不明的失落，虽然我也承认，漂亮是我身上仅有的优点。

因为这个优点，章锦灿从小就嫉妒我；因为这个优点，冷静自持的殷九清纠缠过我；也是因为这个优点，李荣川三番两次想伤害我。

我想我应该庆幸，起码我有这个优点，否则这辈子我都没机会能站在殷九逸的身侧。

「你总想为我喜欢你找一个理由。我同情你的遭遇，可怜你的身世，你让我想起我母妃，我很心疼你，还有，你很漂亮。在你看来，或许这些都是理由。但对我来说却不是这样的，喜欢是一件很简单的事，不过是我在人群中多看了你一眼，心跳加速，难以自持，那是一种很奇妙的感觉。」

殷九逸直视着我的眼睛，坦坦荡荡说：「诚然，你若不漂亮，我根本不会注意到你，可你偏偏很漂亮。如若你只有漂亮，或

许后来我会厌倦你。可你美丽端庄、文静内敛，调皮可爱，我每天都比前一天更喜欢你。」

殷九逸紧紧将我纳入怀中，微微叹了一口气：「我文不成、武不就、于功业上毫无建树；论家庭，妻妾众多，不能给你妻子的名分。人又风流不羁、不喜束缚。也只有你把我当个宝看，你看看京城哪家大人看得上我？」

「今夜你问我还要你吗？你不过是杀了一个渣滓，我怎么舍得因此丢下你，你要相信我，我永远不会不要你。」

殷九逸轻缓又坚定的声音传入我的耳膜，我再也止不住眼泪，揪着殷九逸的前襟泣不成声：「李荣川不是一般的人，他爹是品级最高的将军。我平日是不敢杀他的，可他想欺负我，还想杀了我，我实在太害怕了，我没有办法。」

「我知道，我知道。不必害怕，你放心，我都会解决好。你现在先去沐浴，我在这等你，今晚也不走。」

我洗完澡出来时，殷九逸却不见了。

我独自躺在床上等了好久，忍不住地后怕，今晚发生的一幕幕在眼前浮现，我揪紧了被子闭上了眼睛。

李荣川的父亲李恒是手握重权的大将军，是武安侯，也是殷九清强有力的支持者。他们是一伙的。

我杀了李荣川，殷九清看到了。

接下来的事情我不敢再往下想了。

李荣川因为显赫的家世，丝毫不将我放在眼里，甚至想先侮辱我再杀掉我。若是武安侯知道我杀死了他唯一的儿子，我还有命活吗？

缩在被窝里瑟瑟发抖的时候，殷九逸轻手轻脚上了床。

我即刻将他抱紧了，搂着他的腰一言不发。

殷九逸好似知道了我心中所想，一下一下轻拍我的脊背：「不怕，都解决了，不是什么大事。」

「你知不知道，章锦灿的舅舅是武安侯，我爹又是殷九清的舅舅，他们都是一伙的，殷九清和李荣川是一伙的。」

「不怕，他是我弟弟，我了解他。他不是那样的人，他不会同武安侯说的。」殷九逸轻轻哄着我：「不怕了，睡一觉，明日我们就回家。」

翌日醒来，李荣川失踪的消息不胫而走，哪里都找不到他人。

但是大家已经无暇顾及李荣川了，因为皇帝病了。

皇帝本身就风寒未愈，狩猎时又因为大虎受了惊吓，第二日醒来身体已经不舒服了。

一路舟车劳顿，刚回宫他就倒下了。

「父皇这些年夙兴夜寐地批折子，身体大不如前了。此次受了惊，有些受不住。不过太医说，情况尚还乐观，休养一阵便无碍了。」

殷九逸盛了一碗鸡汤，推到我的面前，垂头示意：「再喝一碗。」

我摇摇头。

殷九逸端起碗，舀了一勺鸡汤将勺子递在我的嘴边：「自狩猎回来后，你吃得也少了。」

他看看边上吃饭的小猫说：「元宝都比你吃得多，你得多吃点，父皇身子好了以后，我就带你出去散心。等南边枇杷熟了，我们离开京城，坐船去南边玩。」

「好。」我也给他也盛了一碗鸡汤：「你也多喝点。」

殷九逸派人将我的东西搬到了他的房里，他和我同吃同住。

他担心我会做噩梦。

半个月以后，有消息传来，说是在东山的树林里发现了李荣川的尸体，尸体被埋在地下，所以派出找寻的士兵迟迟未能发现他的踪迹。

听说，尸体发现的时候已经腐烂生蛆了，士兵凭着未能腐烂的衣服确认了他的身份。

一时间，京城震动。

义愤填膺的武安侯冲到了潜渊殿，以头抢地，请求皇帝彻查此事，誓死要为惨死的独子讨得一个公道。

皇帝派了大理寺调查此事。

「尸体都腐烂了，还能查出来什么，让他们折腾吧。」

话音方落，殷九逸的视线骤然被床上四脚朝天、露着肚皮睡觉的元宝吸引：「元宝怎么又这样睡觉，整日这样睡舒服吗？」

「我们也午睡一会儿吧。」殷九逸躺在床上，拍拍旁边的位置示意我：「来睡，这样昏昏沉沉的天气，正适合睡觉。」

他搂着我，没一会便睡过去了。

雨点吧嗒吧嗒落下来，我听见窗外雨打树叶的声音。

殷九逸的脸近在咫尺，精致的五官更加分明，睫毛像小刷子一般细密纤长，嘴唇不染而红。

看着他沉静的睡颜，听着外面的落雨声，我忽然觉得，我爱上殷九逸了。

他在血泊中抱起了刚失去孩子的我，他送了我一匣子一匣子的首饰，他给我买糖人，他给我送猫，他带我去看花放风筝，他给我画像，他知道我杀人却仍愿包容，在这些值得记忆的重要时刻我都没爱上他。

可是，在这个极其平凡的雨日午后，他睡着了，手还搂在我的腰上。

由喜欢到爱的转变会发生在某个不经意的瞬间，也就是在这个瞬间，我确定了，我爱上殷九逸。

李荣川的案子迟迟未有进展，成了京城了的一桩悬案。

我们的生活又恢复了以往的平静。

殷九逸本来说带我南下去玩，可是皇帝突然中了风。

殷九逸怒气冲冲地从宫中回来，咕咚咕咚喝了一罐茶，还赌气说他再不进宫看皇帝了。

他不愿意同我说皇帝中风的原因，只是自己坐起来生闷气，气了一个下午。

我大概也能猜出来一些，听说春狩后皇帝在宫中发现一名长相肖似明贵妃的宫女，当即封了她做美人。

最近这位美人可谓是风头正盛。

从殷九逸脸红又恼怒的神色来看，约莫是皇帝在病中频频召幸这美人，所以才.....

就在这个档口，陆语容的外祖父忽然一病不起了。她远在禹州的二舅舅来信说，老人家时日无多了，临走前想见她最后一面。

陆语容少时是在外祖父的膝盖上长大的，听闻这个噩耗后伤心不已，立马收拾东西，风风火火就要赶往禹州去。

方恨玉自是要和陆语容一起去。

「珠珠，家中的事情全都交给你了，我把我身边的王嬷嬷留给你，有什么不清楚的你就问她，至多两个月我们一定回来。」
临行前一夜，陆语容抓着我的手嘱咐。

「好，你们放心去吧，我一定照看好家里。」

晚上就寝时，殷九逸同我交代说：「父皇状况不好，若非如此，我就陪她们一起去了。明日我将她们送到下一个驿站点便回来，最迟两日我就回来了，你自己在家别害怕。」

「好。」

翌日是个惠风和畅的好天气，他们三个人站在马车前同我道别。

「大多数侍卫都去送她们了，你自己在家别乱跑，等我回来。」殷九逸好像不放心我似的，絮絮叨叨说：「天气渐热，晚上睡觉你总踢被子，我让小桃子晚上起来看着你。还有，不许吃冰的，要不过几天肚子又疼。」

「表哥，你有完没完。你留下得了，我们有李统领，不用你送了！」陆语容佯装生气，叉着腰说：「我可没开玩笑，李统领不比你强吗？你非要送我们干什么。」

方恨玉推着陆语容笑着朝我挥手：「珠珠，我们走了。」

说罢她俩就钻进了马车里。

眼看马车真的行了起来，殷九逸飞速俯下身亲了我一下。

我被他突如其来的吻搞得一懵，人还未反应过来，他便追上马车钻了进去。

目送马车离去时，殷九逸又掀起车帘，仰着脖子回头朝我挥手：「真的走了。」

我也挥了挥手，不由自主往前跑了两步，挥着手朝他喊：「好，我等你回来。」

马车越来越远，越来越小，在路口转了个弯，最终消失在我的视线里。

后来的很多年，这个场景成了我的梦魇，一忆起便是钻心蚀骨的痛。

53

殷九逸是五月二十八清早走的，现在是五月三十的晚上了，他还未回来。

府上的侍卫说，出了京的下个驿站口约莫得一天路程，若走得快些，五个时辰就到了。

我有些着急了，殷九逸说最迟两日，那便是最晚最晚的时间。

小桃笑我太紧张了，说是没准儿我睡一觉，醒来王爷就睡在我的身侧了。

我忐忑不安地期待着，醒来身边空空如也。

心中突突突乱跳，这太不对劲了，三天实在太久了。

小桃安慰我说：「许是路上难行耽搁了。有李统领和八个侍卫护送，一定不会有事的。王爷向来那王妃当亲妹妹看，许是觉得不放心，又往前送了送，不会有事的。」

一种不祥的预感腾起来，我心里很乱，一分一秒都平静不下来。

殷九逸说了两日，那便一定是两日，就算晚一点，也绝对不可能拖到三天。

「王侍卫，你将咱们府上剩下的侍卫集合起来，快马加鞭沿着京城到禹州的路去找，务必要找到王爷王妃。」

我扶着桌角，强迫自己冷静下来：「见到王爷、王妃即刻派人回来说明消息。」

「侧妃娘娘，王爷交代了咱们，务必得好好看家护院，保证您的安全——」

「我在京城能有什么不安全，你该担心的是王爷和王妃。」

王侍卫有些为难地垂着头：「娘娘，要不再等等。以往卑职也跟着王爷下过江南，路上偶有逗留也正常的，况且李统领武艺高强，定然不会有事的。」

我气得摔了一个茶盏：「我现在不是在跟你讨价还价，我是在以安王侧妃的身份命令你。」

「是，卑职明白了，卑职即刻就出发。」

「小桃，你也觉得我大惊小怪了吗？」我颓坐进椅子上，湿了眼角：「也不知道怎么了，我心里就静不下来。他答应我最迟两天，这都好久了。」

「小姐，你别着急。既然王侍卫都出去寻了，那我们等着消息就是了。」

惴惴不安又等了五日，方侍卫带着一口棺材扑通跪在了我的面前。

我一下就懵了，脑袋里一片空白，大脑好像停止了运转。

我呆呆地问王侍卫：「这棺材里是谁啊？」

「王妃娘娘和其他八名侍卫的尸首是在乌云崖上找到的。我们将其他八人的尸首就地掩埋了，王妃娘娘我们带回来了。夏日暑热，尸体不宜久搁，还请侧妃娘娘尽快通知王妃娘娘的家人，早些料理后事吧。方侧妃、李统领和王爷不知所踪，进京的路上卑职已经去京兆府报了案，想必不久后京兆尹大人便会上门。」

我愣愣地睁着眼睛，他在说什么我已经完全听不见了。

随着棺材缓缓打开，语容的面容展现在我面前。

她嘴唇泛白，安静地躺在棺材里，看起来好像睡着了，身上衣裳还是走时候穿的那身浅紫色衣裳。

那衣裳已经脏得看不出原本的样子了，干涸的黑色血迹斑斑驳驳地洒在衣裳上很多地方，我轻轻摸了一下，干了的血粘在衣服上还硬硬的。

「王妃。」王嬷嬷扒住棺材，撕心裂肺痛哭出声。

语容的音容笑貌在脑海中浮现，她说，她把王嬷嬷留给我，有什么不懂的可以问她，至多两个月她们就回来了。

一种不可名状的巨大悲痛将我淹没，苦涩的胆汁直往嘴里翻，眼泪成串成串滴进了泥土里，我垂下头死死咬住了手背上的肉，口水和着眼泪落在鲜血淋漓的手背上。

我告诉自己，现在不是伤心的时候，我绝对不能倒下。

殷九逸和方恨玉还没有找到，他们出事的原因还没有查明，陆语容的丧事还没有办，我不能倒下，我要坚强。

我若是担不起事儿，整个王府便会乱套了，我不能让任何人看王府的笑话。

弓着身子哭得直想吐，胃酸一波又一波泛上来，我急忙站起来，那手肘抹了一把眼泪，直起身子发号施令：「王嬷嬷，夏日炎热，你为王妃好好清理一番，脏衣服不能给她穿了。」

「方侍卫，你派人去陆将军府通知王妃家人，请他们来见王妃最后一面。另外，派人去大理寺告知大理寺卿，方侧妃不知所

踪，还请他协助搜寻。」

我将府上丫鬟小厮集合在一起，端着气势，装作杀伐决断的样子说着震慑之语：「王爷平日待你们不薄，如今王府正逢多事之秋，还望诸位齐心协力，使王府共渡难关。若有造谣生事者，浑水摸鱼者，一律五十大板，赶出府去。情节特别恶劣者，当庭杖杀。」

安排了人接待即将到来问询情况的朝廷官员，安排了人为即将来吊唁的客人端茶倒水，安排了人去购置棺材、纸钱等殡葬之物。

我还命了府上老管家去请华阳长公主。

殷九逸关系亲厚的长辈只有他的姑姑华阳长公主了，我实在不知道找谁帮忙了。

我想让语容走得体面一些。

后来，朝廷官员一波又一波的来，刑部的人、大理寺的人，京兆府的人全来了，他们翻来覆去地问我情况。

我就如同傻子似的，一问三不知，还得拼命抑制着眼泪。

陆语容的娘亲和大姐来了，跪在棺材前涕泗横流，差点哭晕过去。

华阳长公主慌乱地赶到王府，坐下喝了一杯茶，有条不紊地指挥起来，效率果然高了许多。

后来，灵棚支起来了，白麻帐幔挂起来了，白纸黑字的对联条幅贴上了，我也穿上了麻布做的衣服。

一整天我都不敢当着宾客的面流眼泪，等夜半回到我和殷九逸的房间里，我再也抑制不住，搂着枕头哭得上气不接下气。

54

一个人的夜晚，我真的好想殷九逸啊。

我多想不顾一切去找殷九逸，可是我不能。

王府只剩我一个了，我不能不负责任随心而行。

等他回来，看到府上井然有序的样子，他会为我骄傲的吧，可是他到底什么时候回来啊？

夜间忽然下起了雨，我睁着眼躺在床上，听了一夜雨声。

第二日雨还淅淅沥沥地下着，院子里也是雾蒙蒙的。

斑驳的墙，掩映在雨雾里的树，整个院子充斥着一种稀稀疏疏的清冷感，不禁让人生出一种恍然如梦之感。

好像，一切都是原本的样子，一切还是好好的。

可是，一切早已不同。

我深深吸了一口气，走向语容的灵堂。

不多时，柳朝明带着两个小厮登了门。

吊唁完，我在廊下送他离开。

「秋荷，你要节哀。王爷和方侧妃吉人天相，定然不会有事。」

合起来的油纸伞滴滴答答朝下滴水，汇成一道小溪在柳朝明的脚边蜿蜒。

「我已自请加入搜寻王爷和方侧妃的队伍，今日便要启程。王爷不在，你要坚强，我一定竭尽所能。」

我抬起眼帘望着柳朝明，如今他也长成了顶天立地的样子，穿着官袍说话的时候，眼神坚定决绝，不由自主让人觉得可信。

眼泪不由自主滑落，嗓音也哽咽了：「我没有几个能相信的人，但我只知道，你不会骗我。你一定要将他带回来，是死是活都要将他送回家。」

柳朝明伸出手，或许是想拍拍我的肩膀，伸出的手将要触及我的肩膀，他又像是想起了什么，蓦得将手抽回了。

垂在身侧的手不自觉摸上了袍子，将绿色的官袍揪出一个小小的鼓包。

半晌，他拿起靠在一旁的油纸伞，垂眸抖了两下水：「为人臣子，这是我的本分。你放心，我一定将王爷给你带回来。」

他撑着伞带着小厮离开了，瘦弱而挺拔的背影消失在雨幕里。

没过一会儿，殷九清带着太子妃齐梅上了门。

到灵堂拜祭时，我开口将殷九清唤住了：「表哥，不知能否借一步说话？」

殷九清沉吟须臾，对着齐梅说：「等会儿你先回府吧。」

齐梅脸上的笑意冷凝了，微微颌首称是，看着我和殷九清出了灵堂。

前厅里，丫鬟端上茶，我吩咐她们都下去了。

殷九清端坐在椅子上，漫不经心地摸着茶杯边沿，许久才道：「朝廷已经派人去查探了，皇兄不会有事的。」

我观察着殷九清，一丝一毫的小表情都不肯放过。

殷九清的神色冷凝了：「你为何这样盯着我看？你想同我说什么？」

「他那样的性子，不可能同人结仇。他有无上尊贵的身份，一般人根本不敢对他下手。想来想去，最想要他命的人只可能有一位，那便是李荣川的父亲——武安侯李恒。」

「李恒是你的人，李荣川那件事只有你知道。」我平静地看着他的眼睛：「你说我的怀疑有道理吗？」

殷九清的表情由疑惑转为惊疑和愠怒，语气里透着寒意：「你怀疑是我？」

我垂着头没有说话。

「章秋荷，我在你眼里就是这般模样？」殷九清的手按住了桌角边缘，手背上的骨头因太过用力，来来回回地动。

他站起身来，来到了我的面前居高临下地看着我，笑得嘲讽：「你将这种莫须有的罪名扣在我头上，无非是在变相地逼迫我查探安王遇刺一事，你以为我不明白吗？」

「你明明知道，只要你开口，我就会帮你，你为什么要这样戳我的心？」殷九清眼神空洞地看着我：「秋荷，你求我，你说你误会我了，我就帮你。」

我抬起头看着他，不由分说从椅子上起来，直直跪了下去：「我误会你了，殷九清。我求你帮我查明真相。我觉得此事和武安侯脱不了关系，求你帮我查一查。」

我匍匐在殷九清脚边，试探着拉住了他衣袍的下摆，扬起脸看着他：「求你看在我曾经为你失去过一个孩子的份上，帮帮我。」

殷九清猛地从我手里拽走他的袍角，我始料未及，瘫坐在了地上：「为了他，你什么都说得出来。」

我颓然在地，捂住了脸颊。

殷九逸在，我才是珠珠。

殷九逸不在，我还是原来那个章秋荷啊。

皇帝病着，谁也不敢将殷九逸失踪的消息告诉他。

可是他还是知道了。

他的精神看起来非常不好，好像一夜之间衰老颓败下去，看起来了无生气。

明明半年前我见到他的时候，他还是一个正值壮年的中年男子，现在却实打实地可以称之为老者了。

说到殷九逸，他湿着眼眶，拉着我的手宽慰：「你放心，逸儿不会有事的，幕后真凶朕也绝不会放过。」

几滴眼泪啪嗒落在我的手掌上，灼得我皮肤发疼，分不清那眼泪是他的，还是我的。

「陛下，该喝药了。」皇后端着碗从外面进来，斜看了我一眼，轻描淡写道：「说了好一会子话，陛下该休息了，你先回去吧。」

我走出去的时候，隐隐约约听到皇后语气温柔地喂皇帝喝药：「陛下不许嫌药苦，安王回来见你不好好吃药，可是又要生气了。」

我快步出了皇帝的寝殿。

语容上午已经葬入皇陵，陛下也看望过了。

我决定将王府事务交给管家，动身去找殷九逸。

马车走到槐花巷，一家卖炙猪肉的店家吆喝得正欢。

我一时兴起，跟在长长的队伍后面排了好久的队。

不知道这家店的炙猪肉合不合语容的胃口，她喜欢炙猪肉。

语容想去见外祖父最后一面，但她却先死了，说实话，我现在都不敢相信，

我总觉得一切都不是真的。

明明走的那天一切都好好的，突然之间，他们就不见了，就还是剩下我一个人。

明明皇帝派人去查，几乎整个朝廷都在查。

尽管大费周章地查探，还是一无所获。

死去的侍卫已经被就地埋葬了，语容也已经下葬了。殷九逸和方恨玉都未找回来，什么也查不到。

提着炙猪肉回府，大老远就看见小桃在石狮子旁站着，一见到我，兴高采烈地扑上来，泪花都涌了出来：「小姐，有消息了，柳朝明来了消息。方侧妃和王爷找到了，李统领也还活着。朝廷的人已经护送他们回来了，想必不日便能抵京。」

「此话当真？」

小桃重重点了点头，含着眼泪说：「千真万确。」

失而复得真是天底下最好的四个字。

我提着炙猪肉一路飞奔，将其供奉在了语容的灵位前，烧了一炷香，和语容说了许久的心里话。

「我要去接他们回家了，姐姐，你要保佑他们平安无事。」

出了语容的屋子，我换了身轻便的衣服，吩咐方侍卫护卫我接他们回家。

走的时候，已是黄昏时分，湖里的荷花开了，他们也终于又能回到我的身边。

第二天正午，途经一片茂密的树林。

方侍卫将水袋递给我：「娘娘，昨夜您一夜未眠，还是先休息一会儿吧。」

我着实有些受不住，点了点头，接过水袋喝了几口，找了个林荫，靠着树小憩。

没一会儿，一阵整齐的脚步声响起，我刹那间惊醒，朝着远处去看。

一列身着甲冑的士兵在前面开路，再后面是一辆马车，柳朝明就站在那马车旁。

我不顾一切地向前跑，这辈子再也没有一个这样的时刻如此使我热泪盈眶。

士兵停下来了，马车也停了下来。

一只素白的手从车帘中伸出来，恨玉左脸上贴着一个纱布，朝我挤出一个僵硬的笑。

顺着掀起的车帘去看，李统领的左腿上绑着两只木片，姿势奇怪地坐着。

殷九逸穿了一身干净的粗布衣服，坐在马车中间眨眨眼，好奇地望着我：「姐姐，你为何拦我们的车呀？」

「姐姐。」我蹙着眉头，不可置信地看着他问：「我是谁啊？」

「漂亮姐姐，你是谁啊？」

方恨玉的眼圈红了：「珠珠，表哥他掉下了悬崖，能活下来已经很好了。你知道，这本身就已经很不容易了。」

「柳朝明，他怎么了，你告诉我？」

柳朝明看着我，艰难开口说：「太医一定会治好王爷，他会好起来的。」

「姐姐，她真奇怪，我就问问她是谁，她还哭鼻子。」殷九逸扯住了方恨玉的袖子，躲在她身后小声嘀咕着：「不过她真好看，比你好看多了。」

殷九逸不认得我了，他不认得我了。

好像有人在揪着我的心脏撕扯，一瓣一瓣地掰开。

一朝间经历了情绪的大起大落，昨夜我赶路有多么急切，今日就有多么心痛。

老天为什么要这么对我，为什么要让我得到了又失去，我到底做错了什么，为什么要这样考验我？

疲惫感袭来，我眼前一黑，晕了过去。

56

太医说，殷九逸的脑部受了重击，行为举止才会像小孩子一般。

他忘了一切，连自己的名字都记不得了。

换句话说，他变傻了。

他落下悬崖后被附近的樵夫带回了家中。

恨玉和方统领则是昏迷在了山崖中间的歪脖子树上，上山采药的散医将他二人救了下来。

恨玉的脸在下落时被树杈划烂了，所以才用纱布包着。

自回来之后，恨玉一直把自己关在语容的房里，她爹娘来看她时，她出来过一次，然后再没出来。

送进去的饭她也不吃，每日对着语容的牌位怔怔地流眼泪。

靠着李统领的话，我东拼西凑勉强串联起当日的经过。

当时语容自诩武功高强，留在后面同侍卫们和刺客苦苦周旋，责令李统领驾车带着殷九清和方恨玉先走，没想到.....

「刺客武功远在卑职之上，做事老辣、出手狠绝，像是经受过某些专业训练。」

李统领躺在床上，语气艰涩道：「都怪卑职学艺不精，没能保护好王爷王妃。」

「你切勿自责，这不能怪你，你先好好吃饭，好好养伤，以后王府还得指望你保护。」我顿了顿又说：「听小桃说，最近给你送的饭，你都没怎么动，是厨房做的菜不合你的胃口吗？若是这样，我便将厨房的厨子全都辞退，再请些好的来。」

「只是夏日炎热，卑职没什么胃口，今晚卑职一定多用些饭，让娘娘担忧了。」

看望过李统领，我去语容的房间里看恨玉，她拒绝给我开门，不想同我交流：「我想和她单独待会，不用管我，你管好表哥就行了。」

不知哪一日，她不再称呼殷九逸为王爷了，她开始叫他表哥。

殷九逸不要我跟他住在一起，我的东西又搬回了原先的院子里。

去他院子里看他时候，他正蹲在地上揪着元宝的猫尾巴玩。

我薅了一根狗尾巴草，蹲在地上挠挠元宝的毛毛脸。

他瞪我一眼：「这是我的猫。」

「这是你以前送我的猫。」我朝他笑笑：「你送给我便是我的东西了，你想要回去吗？」

「真是我送你的？」他有些狐疑。

我点点头。

「我也不是想要回去，就是想同他玩玩罢了，那给你玩吧。」他把猫抱给我，理理衣袍，肃着脸说：「我要去读书了，你自己玩吧。」

「对了。」他折回来别别扭扭说：「男女授受不亲，你最近老是来我院子里，我院子里的丫鬟侍卫都看见我们来往了，这对你名声不好，你抱着你的小猫走吧，下次不要来了。」

我拉住他的袖子说：「没关系，那你干脆娶我好了。」

殷九逸有些脸红，支支吾吾说：「我们才认识了几日，不行不行。」

说罢，他飞也似的跑走了，月白色的袍角在空气里翻飞。

元宝喵喵叫了一声，追着殷九逸走了。

我知道它是长时间不见殷九逸，想他了。

可是我还是好难过，他们都不要我，我怎么又变成了一个人。

皇上身边的大太监忽然登门，神色仓皇地宣我们进宫：「侧妃娘娘，皇上不好了，快带着王爷进宫吧。」

我扔了手里的狗尾巴草，生拉硬拽将殷九逸拖上了马车。

刚入了宫门，苍凉肃穆的钟声响起，皇帝驾崩了。

我扶着宫墙号啕大哭。

「你为何哭得这样伤心？你别哭了。」殷九逸伸出手给我擦眼泪。

我看着他懵懂迷茫的眼睛，整颗心像是被打碎了一般，怎么拼都拼不完整了。

我认识殷九逸的时候，他高高在上，光芒万丈。

现在，他的一切光环都碎了。

连他最爱的父皇死了，他都不能为他哭一哭，上天何其残忍，为什么要让他遭受这样的罪？

能不能把我的殷九逸还给我？

守灵的时候，我见到殷九清了。

我拉着殷九逸，哭着质问殷九清：「真相呢？他为什么会变成这个样子？你帮我查了吗？为什么没有人告诉我，为什么这么多天都查不出来，这到底是为什么？」

「是不是你故意包庇，是不是事实就如同我料想的那般，所以你不敢告诉我。他也是你的哥哥，他这副样子你就能忍心吗？告诉我到底是谁干的就这么难吗？是不是李恒你告诉我啊——」

「秋荷，你冷静一点。」殷九清猝不及防地捂住了我的嘴：「这里是宫里，容不得你口无遮拦。」

殷九逸冲上去抓殷九清的手：「你干什么，你没看她都哭了吗？你为什么不让她说话，还那么凶？」

「暂时还未查明，你再等等，我一定会给你一个交代。」殷九清淡淡瞥了殷九逸一眼，转过头如是说。

「三日后便是你的登基大典，你就要做皇上了，你还会想起我求你的事情吗？」

殷九清兀自沉默了须臾，语气很是低沉：「我到底做了什么，在你眼里变成了这个样子？」

「不要理他了，我们回家，我不读书了，我陪你玩一会你的猫。」殷九逸拽起我就要走。

「我想在这。」我哽咽着说：「我想你陪我在这，然后我们再回家。」

「那好吧，什么时候能回家啊？我有些困了。」

我将蒲团拽过来放好，让他跪在上面，我也跪在上面：「你好好跪着，跪完了我们就能回家，困了就拽着我的胳膊睡一会。」

三日后殷九清登基，成了新皇。

我心里揣着三件事。

一是一定要查清楚事情的真相。

二是要根据太医的嘱托，多带殷九逸去去以前去过的地方，刺激他的记忆。

三是要照顾好恨玉的情绪，不能再让她这样消极颓废下去。

看看殷九逸，再看看恨玉这般样子，要查清事实真相的欲望愈加强烈，几乎是变成了一团火，在心底熊熊燃烧。

可是，殷九清的话还能信吗？

我求过他两次，一次求他留下我的孩子，最后孩子死了。我又求他为我查明真相，答应了我，却无暇理会。

我还能相信他吗？

我去大理寺找了柳朝明，将我杀了李荣川之事和盘托出。

柳朝明听后怔愣了许久，喃喃说：「他竟敢如此，他竟敢。」

「这件事没有查出来就是最大的疑点。」我捻着手指说：「我怀疑是武安侯蓄意报复，他是品级最高的将军，想要找些死士很容易。」

「这件事十分难查证。」柳朝明眉头紧锁道：「就如同李荣川那件事，现今也没有盖棺定论。如若不是你告诉我真相，我至今都不知道是何人动手的。」

「你经手过不少案件，我想问问你，如果要是去查证，应该从哪方面入手？」

「若真是武安侯下的手，怕是除了武安侯的亲信，鲜少有人会知道。这件事太危险，秋荷，你不要做。」

柳朝明急切道：「从小到大的情谊还在，纵不能喜结连理，却也是至亲妹妹。如今我也算是有些门路，我会在暗中留意，你不要去做傻事。」

「柳朝明。」我叫了他一声，眼底湿润了：「我来找你不是这个意思，我是想让你帮我，不是要博同情试图利用你。我是怕我眼界狭窄，妇人之仁。你放心，我不会做傻事，我是想要真相，可我更想王府的人都能好好活着。你是我唯一的朋友，我想你也好好的，不要做以卵击石的傻事。」

「秋荷，我不是以前行事马虎急躁的毛头小子了，你放心。」
柳朝明抿着唇轻笑了一下：「我们之间永远谈不上利用二字，咱们都要好好的才是。」

还未从大理寺出去，府上家丁慌忙来报：「娘娘，不好了，家中出事了。」

58

恨玉割了腕。

若不是丫鬟发现得及时，她也要离我而去了。

她精心描了眉，脸上的疤痕都精心用粉遮住了，还穿了一身新做的浅紫色衣裳。

我到屋里看她的时候，她手腕上包着厚厚的纱布，躺在床上睡着了，脸上还残着两道泪痕。

我眼里的恨玉长相清冷，看起来不好接近，实则是一个很细心很温暖的人，有些文静、有些坚韧。

就连她也离开了，我该怎么办，我不敢想。

我俯在她的床前，怎么也止不住眼泪，我紧紧捂住嘴巴，不敢让哭声透出来。

我明明没有想哭的，眼睛就是不听使唤。

世事无常，人生离合，原来如此。

隐隐有一种预感，那些快乐的日子没有了，再也不会回来了。

一只手扯住了我的袖子，晃了一下。

透过朦胧的泪眼，恨玉面色苍白地看着我，轻轻扯动嘴角：

「珠珠，别哭了。」

我捂着嘴，眼泪愈发汹涌，喘着气说不出话来。

恨玉抓住了我的手，声音缥缈：「我知道你一个人支撑家里很难，我不该这么任性。珠珠，你原谅我吧，我不是故意寻死的，我不是不洒脱的人。只是今日，我好好打扮了一番，忽然想她了。当时那刺客的剑捅进了她肚子里，她目送我们离开，就只是蹙了下眉头。我就是想试试，到底疼不疼。我不敢拿剑试，只好用匕首试一试。割一下手腕就这么疼，你说，她该有多疼啊。」

「我想你也挺累了，照顾表哥的同时还要兼顾我，我不想添乱。我告诉自己，不就是这么回事嘛，有什么可难过的，我终究是高估了自己，我还是想她，发了疯地想，每晚每晚的梦里全是她的影子。」

「我不累，一点也不累，你一点也没有添乱，我在等着你好起来，还给我画兔子灯。你不要死，你死了就没人疼我了。」

她抱着我放声痛哭，流了数不清的眼泪，最后她流着眼泪睡着了。

我给她盖好锦被，拖着沉重的身躯出了屋，坐在花园的石榴树下出神。

没一会儿，方才的晴朗的天空被乌云遮蔽，狂风吹得树叶都翻了面，云越来越低，天越来越灰，乌云中「轰隆轰隆」的声音传来。

鹅卵石大小的雨点迅疾地落下来，地上落叶四处狂舞。

我在石凳上坐着，外界的一切都打扰不了我。我好像在思考，又好像只是在坐着。

一把伞罩在了我的头顶，我抬头去看，殷九清地举着被风差点吹烂的油纸伞说：「进屋吧，下雨了。」

绣着五爪金龙的玄色龙袍穿在他身上，显得他更加威严，更加肃穆。

「方侧妃好些了吗？」殷九清解释道：「王府请了太医，是以——」

「皇上纡尊降贵前来，不知所为何事？」

「朕来看看皇兄。」雨滴啪啪落在伞面上，殷九清抿了抿唇。

「王爷午觉未醒，皇上还是请回吧。」

我向他施了一礼，从伞下走了出去。

「你不是想知道真相吗？」

我回头去看殷九清，他的脸上依旧是那种不悲不喜的表情，举着油纸伞走了上来，微微将伞往我这边倾斜：「去屋里。」

到了屋里，殷九清喝了两口茶，目光望着门外的雨，顾左右而言他：「今夏雨水多了些。」

我有些不耐烦：「真相是什么？」

「你真的要听吗？」殷九清盯着茶盏里的浮沫说：「非要知道不可吗？」

「是你要告诉我的，你又问我非知道不可吗？你若不想告诉我，大可不必提起。语容死了，王爷傻了，恨玉要自戕，你问我非要知道真相不可吗？你觉得呢？」

殷九清直直盯着我看，压低了声音说：「多番搜寻后，武安侯在东山猎场的树林发现了几颗木头做成的珠子。后来父皇病着，他入宫觐见，偶然发现了父皇手上戴着的『鬼见愁』手串，所以——」

心好像被拴上了石头直直沉下去，我呆住了，茫然失措喃喃：「是我的那串珠子？是我当时在找的那些珠子？」

殷九清点了点头：「确实如此。」

他扫了我一眼：「若非如此，他不可能下手，那些珠子是关键证据。」

我一直偏执地揣测，是殷九清走漏了风声，抑或是他故意叫武安侯得知了李荣川的死因。

到头来，殷九清却告诉我，祸端的缘由不是他，而是我。

要不是我遗失了那串珠子，要不我非要杀了李荣川，一切都可以好好的，原来这一切都是因为我。

「为什么，为什么不将我也一起杀了，明明是我杀的李荣川，为什么要冲着他们来？」

手握成拳头攥得死紧，我恨得咬牙切齿，身子直发抖：「你既然知道了真相，为什么不杀了李恒？他不过一个将军，竟敢刺杀当朝王爷？是谁给他的胆子？为什么你知道了真相却不惩治他？」

「这是你的国家，王爷都能遇害，你就打算对这件事视而不见吗？你既知道真相，为什么不杀了李恒？殷九逸是你的哥哥啊？」

「章秋荷，若是灿灿死了，你会替她报仇吗？」殷九清竟然缓缓笑了：「为什么要费心？费力不讨好的事情朕不会做。」

我呆住了，鸡皮疙瘩瞬间起了一身，好像从未认识过殷九清。

他好适合做皇帝，他真聪明，权衡利弊后抓大放小，捡西瓜丢芝麻，真可谓是有的放矢。

他们本就是一伙的，他们本就是一伙的。

「李荣川想要欺辱我，我才杀了他。是他先不好的，是他爹派人行刺的，你为什么包庇他们。为什么到头来，我变成了造成一切祸端的罪魁祸首？你为什么不杀他，为什么？」

殷九清抬起头看我：「我可以杀了李恒，但是秋荷，你又能带给我什么？」

殷九清目光幽深：「秋荷，回到我身边来，你要什么我都答应你。」

59

「你有一盏茶的时间考虑。」殷九清说。

「不必了。」

我不能走，我要是离开了，殷九逸怎么办，恨玉怎么办，王府怎么办，我怎么能在这个时候离开他们。

「我会遍寻天下医士来给皇兄看病，也会对王府多加照料，皇兄是皇室中人，该有的尊荣一样也不会少。」殷九清摩挲着茶杯边沿，轻轻吐字：「一盏茶的时间任你考虑。」

我在长久长久的静默中听到自己心跳的声音。

不知道过了多久，殷九清起身说：「朕该回去了。」

我唤住了他，头埋得很低，几乎听不见自己的声音：「我答应你。」

「好。」他的脚步顿住了，挺直的脊背正对着我，并未回过头来，只是说：「我会安排。」

外面的雨还在滴滴答答下着，我在廊下看了许久的落雨。

「娘娘，王爷醒了。」

我跟着丫鬟到了殷九逸的院子，他正伏在案上对着元宝画画，一只黑漆漆的猫跃然纸上。

「你怎么来了？」殷九逸执着笔说：「你怎么又来我的院子，这不太好吧。」

我对着他笑了笑：「再来几次，以后都不来了。」

他撇撇嘴：「那好吧。」

我盯着他的侧脸看了一会儿，踉踉跄跄出了屋子。

没过几日，殷九清来了，他交给我一瓶药水：「喝下此药，七日内，你会呈毒发假死之像。这两日你便喝下此药，其余的我来安排。」

我哼笑了一声：「没想到你是真的喜欢我，三月国丧期都没过，你就这么迫不及待？」

殷九清默不作声，许久才沉沉道：「这本就是你自己的选择。」

「陛下。」恨玉冲进来，向殷九清施了一礼，怒意在心中翻腾，胸腔起起伏伏：「臣妇不知陛下今日前来，有失远迎，还望陛下恕罪。」

恨玉怎么会在出现，外面都是殷九清带来的侍卫，她如何能进来。

我不可置信地瞪大了眼睛，心中越来越虚。

她是不是听到了我们的交谈，否则她的视线为什么那么冰冷，几乎看得我无所遁形。

「无妨。」殷九清摆了摆手：「朕先行回宫了。」

「你们说了什么？」殷九清走后，恨玉坐在椅子上，面色阴沉诘问：「皇上和你说了什么？」

心脏怦怦乱跳，呼吸都凝滞了。

我捏着袖口里的小玉瓶紧张地说不出话，尽量稳着声音说：「没什么。」

「你还骗我。」恨玉起身擒住了我的手腕，从手掌里抠出小玉瓶狠狠甩在地上，碎瓷片朝着四面八方崩裂：「他是不是威胁你了，你为什么收他的药？毒发假死？王府是牢笼吗？你要逃离？你要金蝉脱壳进宫去当皇帝的宠妃？」

我被她攥着手腕连连摇头，就是说不出「不是」两字。

「珠珠，你告诉我，你说出来我就信，你是不是有苦衷你说呀。」

我能说什么，我难道能告诉恨玉他们的遭遇全是因为我？

语容的死，殷九逸的痴傻，她被划花的脸，我怎么能告诉她，这一切一切的不幸全是因为我，偏偏我却安然无恙。

她的手腕上还缠着厚厚的纱布，我怎能说得出口？我怎么好意思说出口。

「这是我自己的选择。」

恨玉这时才颓然后退，坐进椅子上看着我：「我们第一次见面在潋滟湖的不系舟上，表哥带你泛舟游于荷花间，后来太子接走了酒至微醺的你。原是当时就有预兆，那你何必纡尊降贵嫁给王爷？王府遇难才过了多久，你就要抛弃王府？」

「为什么不说话？你说话。」恨玉眼眶红了：「你嫌我们拖累了你，所以要另谋出路是吗？表哥傻了你就不爱他了是吗？章秋荷，你还有心吗？」

我又变成了章秋荷，我本就是章秋荷啊。

「你刚入王府的时候，一副拒人于千里之外的样子，人也不讨人喜欢，你以为我和语容就愿意巴巴上去讨好你吗？要不是表哥千叮咛万嘱咐交代我们好好待你，要不是他说，你吃了很多苦，要我们多陪你玩玩，你以为我们就愿意理你吗？」

她捂住了脸，哭得几近崩溃，肩膀一耸一耸的：「他不过是变痴傻了，你就不爱他了，他不是还活着吗？若是语容能活着，不管怎样我都会照顾她。你这个女人，你还有良心吗？你怎么能这样。」

恨玉明显是气急了，激动地身体颤动，连珠炮似的连嚷带吼，泪珠如断了线的珠子怎么也止不住：「你要滚早些滚，你竟然

还想假死让王府举行你的丧事，你休想。我一滴眼泪都不会为你流，你直接滚，我再也不想见到你，你滚，你滚呀。」

60

恨玉不跟我说话了。

她好像一夜之间打起了精神，她开始亲自照顾殷九逸，连他的院子都不让我进。

其实这也算是好事。

我抱着元宝想去看看殷九逸，她将我堵在院门口，语气带着不属于这个季节的寒意：「你不是要走吗？你怎么还不走？」

「我能去看看王爷吗？」

「他傻了，你还有什么可看的，你这般虚情假意，不看也罢。」

我轻轻抿着嘴唇，转过身抱着猫离开。

「章秋荷，我再问你一遍，你是不是有事情瞒着我，你说了我就信你。」她在我身后唤我。

我没回应，她若是知道是我害死了语容，我会比现在更难过。

殷九清又来了王府，看着我满面泪痕，他背着手站在原地：「秋荷，跟我走吧。」

「是不是你故意让恨玉听到我们说话的，否则那么多侍卫，她怎能闯进来，你就非要如此吗？我不是都答应你了吗？你到底想怎么样。」

「我只是不想你活得这么辛苦。」

殷九清深邃的眉目间带着说不出的倔强：「你到底想我怎么样？我一直恪守着君子之礼，把自己的情谊藏在心里，远远望着你却不敢靠近，我努力控制自己，不敢做出过分的举动。若你真能幸福，我远远望着又何妨？可是你现在过得不幸福，他傻了，他已经傻了，他不能保护你了。你照顾完他照顾方侧妃，到底什么时候是个头？你以为我就忍心看着你痛苦不堪、伤心不已的模样吗？我也有心，你一而再再而三地伤害我的时候，我不会痛吗？」

「是你要我帮你报仇，是你答应回到我身边来，是你自己选的。」殷九清走近两步，眼尾飞红：「你忘了吗？我们之间也是有过好时候的。以前万般，都是我不好，我们重新开始好不好？」

「你将我当作人看了吗？我是一个有感情有思想的人，怎么能当作一切都没发生过，怎么重新开始？我可以回到你身边，我永远不会爱你。」

「只要你肯回到我身边，那便够了。」

「你说你会杀了李恒，你说你会找遍天下的医士给他看病，你不要再骗我了。」

「好，皇兄会成为最富贵显赫的王爷，王府绝不会任人欺凌。」

殷九清小心翼翼伸出手，试探着摸了摸我怀里抱着的猫，专注地注视着我，嘴边缓缓浮现出一个笑意：「我们走吧。」

跟着殷九清刚跨出府门，恨玉红着眼圈在我身后大吼：「章秋荷，出了王府的门，你再也别想回来。」

我没敢回头。

我走的时候，仅仅带走了我的猫，小桃都没带走。

宫苑深深，我一个人，不需要人陪。

殷九清并未将我带进宫，他送我去静安寺：「此处环境清幽雅致，你且在这安心住下，等国丧期一过，我来接你进宫。」

「你什么时候能杀了李恒？」

「你入宫前，我会解决好此事。」

静安寺是一处香火并不旺盛的寺庙，主持给我找了一间干净舒适的厢房。

这间寺庙有一间侧殿，供奉着给我死去孩子的长明灯。

殷九清曾在上元节的灯会上同我说起过，如今当我真的看到这盏灯时，心中不免有些怅然。

我不忍再看那盏长明灯，跪在慈眉善目的佛像前，虔诚地叩拜，求他保佑殷九逸一切平安。

我没能同他好好道别，轻而易举地离开了他。

早知道如此的话，我不要他娶我了，早知道如此，我一开始就嫁给殷九清好了。

假如我当时凭借着殷九清和皇后对我死去孩子的愧疚，用尽手段扶摇直上，我想，我会活得很好。

可是，我只是芸芸众生里的普通人，不够理智，不够坚定，总是摇摆不定。

以前想着，有一个知心爱人，与他一生相伴，不要荣华富贵，我们清贫一生也是极好。切切实实冲破世俗的禁锢去做了，差点误了柳朝明的一生。

后来想要权力，手腕不够，脑子也不好使。情绪上头的时候对殷九清做了坏事，又想放弃，总是摇摆不定，总觉得没人欺负我，也不是非要权力不可。

再后来想要留下孩子，想要个人陪陪我，幻想老天眷顾眷顾我，叫我也尝尝亲情滋味。做过坏事的人是不会被上天眷顾的，孩子死了。

再后来想要很多爱，在殷九逸那里切切实实得到了。不管外界怎么说他风流花心，我还是深深感觉到了被爱，可是，造化弄

人，世事无常，短暂地得到了又将永久地失去。不仅如此，还害了那么多对我好的人。

是不是我想要的东西太多了，老天嫌我麻烦，所以不愿意实现我的愿望。

现在我不贪心了，我只想求神明保佑，保佑殷九逸好好的，不求他能想起我，只求他无灾无难，长命百岁。

只是，有些遗憾，我还没有同他道别，没有同他说起过爱。

61

七月多，静安寺上始有凉意。

柳朝明提着一壶竹叶青来山上看我。

他说：「秋荷，今天是你的忌日。」

我尚处在他无故出现在静安寺的讶异中，尚未反应过来，他继续说：「你去寺庙给王爷祈福，寺庙侧殿着了火，你葬身火海，尸骨无存。」

我愣了愣，如今我连章秋荷也不是了，世人眼中的章秋荷已经死了。

「你是从我的葬礼上过来的吗？」

「皇上公务繁忙，他请我来看看你。」柳朝明给两个杯子中各自倒满了竹叶青，他端起一杯，仰头一饮而尽：「我终究没能

帮到你，每一次。」

我没说话，端起了面前的酒杯闭着眼喝了下去：「柳朝明，他们都是我害死的你知道吗？当时殷九逸给皇帝做了珠子手串，他给我也做了一串。我杀李荣川的那个晚上，手串崩开了，珠子散了一地，后来那些珠子被李恒找到了，他会变成那样，全是我造的孽，真相就是如此，你不用再帮我查探了。」

他叹了口气，给自己又倒了一杯，像是在问我，又像是喃喃自语：「除了进宫，已经无路可走了吗？」

两行泪滑落，我急忙伸手抹去了：「你今天见到他了吗？」

「他说他的猫丢了几天了，哪里都找不到，他坐在台阶上哭闹不止，方侧妃都没办法。」

「以后，你帮我多去看看他吧，是你找到的他们，他们不会排斥你。」

「秋荷，你要保重，你一定要保重。」柳朝明的头深深埋了下去：「我见过你看王爷的眼神。我知道，你并不爱皇上。进了宫可不要做傻事啊，缺了情爱没什么的，人没有情爱也能好好过日子的，一辈子很长，你还有很长很长的一生。」

我才十七岁，我还有很长很长的一生，可我怎么觉得这么累呢，十七年的人生都已经疲累至此了，再活得长长久久可该怎么熬下去啊。

我目送柳朝明离开，天青色的背影踩在一级一级的台阶上，慢慢走远了。

我在静安寺住了两个多月，慢慢地，黄叶又纷纷落下来。

有天晚上，我在假山旁的小亭子里赏月，秋天的月亮总是很高，月光朦朦胧胧地洒在大地上，将人照得都迷离了。

我被月光照得朦朦胧胧，趴在栏杆上恍恍惚惚想起了殷九逸。

那段日子是我这辈子最快乐的时光，那时候我有漂亮的衣服，华美的珠钗和喜欢的少年郎。

一个黑影忽然覆住了我的眼睛，我被吓得一抖，黑暗中各种感官更加明显，鸡皮疙瘩爬了满身，我大叫着挣扎起来。

「别怕，是我。」

殷九清往假山那边退了退：「九月初九重阳，寓意长长久久，你的生辰是个极好的日子。」

说话间，假山旁的池子里突然一盏一盏飘来了许多荷花灯。

殷九清的脸在越来越多的荷花灯中亮了起来：「秋荷，生辰喜乐。」

他从怀里掏出来一把精致繁复的荷花步摇递给我，那步摇上是一朵栩栩如生的小荷花，花瓣层层叠叠，看起来很是逼真，下面是三行并列的坠珠。

他慢慢靠近了两步：「一年前这时候，我还在外面办差事，我特意赶在你生辰前回来，想着能陪你一起过生辰。可是一回来，你却要嫁给皇兄了。」

「别跟我提这些，也不用做这些事情。我答应回到你身边仅是为了报仇，别无他想，不必跟我来这一套。」

殷九清举着荷花步摇的手顿在了空中，脸上微微的笑意也消失了，将步摇往手里收了收，指着池子里的荷花灯说：「这些灯是我特意派人做的，喜欢吗？」

「我根本不喜欢荷花，更加讨厌秋天的荷花。」

「原来如此。」他静默了许久还是说：「我一直以为，秋荷比夏荷更美，有一种残缺易碎却又顽强蓬勃的美。」

「夜深了，我先回去了。」

我紧了紧披风，转头走在回厢房的路上。

「秋荷，李恒年纪大了，挨不过几日了，二十天后我来接你。」殷九清轻说。

我没说话，加紧脚步回了厢房。

62

殷九清来接我的那天是一个晚上，我照常坐在假山旁的小亭子里呆呆地盯着月亮看。

他提着一盏琉璃灯，带着满身的酒气踉踉跄跄地坐在了我的身侧，眼睛被琉璃灯照得亮晶晶的：「你看，你，你喜欢这个吗？狩猎时皇兄提着的，后来碎了，碎了，我当时看着，原来你喜欢这样的东西。这和那个一样，是一样的。」

「李恒死了？」我问。

他点点头说：「死了。」

李恒一死，我的日子也到头了，我点点头：「知道了。」

话音将落，我起身准备回厢房。

刚走到假山旁，猝不及防被殷九清扶着后脑勺按在假山上，带着深秋凉意的唇粗暴地吻住了我的。

我狠狠咬了他一口，血腥味在嘴里蔓延，他吃痛后退了两步。

殷九清红着眼说：「你给我服个软，秋荷，你不是最想要权力吗？我给你，皇后之位给你，什么你想要的都给你，好不好？你再叫我一声太子哥哥，好不好？」

他醉了，什么天方夜谭的话都能说得出来。

我不想要权力，也不想当他的皇后，更不想百年之后同他合于一坟。

素手攀上了殷九清的脖颈，我朝着他的耳朵吹了一口气，殷九清先是一愣，后又回搂住我的腰。

我却趁他情动，在他耳边幽幽出声：「你不是说我不守妇道吗？还说我是不知礼义廉耻的狐狸精？太子殿下，你看看你如今在对你的嫂嫂干什么，你才是贱人。」

殷九清震住了，我顺势殷九清狠狠按撞在他身后的假山上，带着快意痛骂：「你不知廉耻，罔顾人伦，我偏不如你的愿！我是答应了要回到你身边，但我永远都不会爱你。」

我理了理衣衫，快步出了假山。

「嫂嫂？章秋荷已经死了，你才不是我的嫂嫂。」殷九清追上来抓着我的小臂，目光沉沉：「世上早已没有章秋荷这个人了，你是顺昌伯爵府嫡出的女儿张秋荷，更是明日的珍妃。」

哪里有什么明日的珍妃？

不会有明日了。

63

夜深了，元宝趴在我的床上睡着了。

我最后看了它一眼，起身出了厢房，提着灯朝着后山走去。

我试过的，我劝说自己，进宫和殷九清在一起也没什么。

可是，我实在做不到。

我本就不是贞洁之人，我不能再脏了。

若是有朝一日，殷九逸清醒过来，我却入了宫，届时我会生不如死，不如现在清清白白走个干净。

秋风猎猎，山崖下的风吹动了我的发丝，我盯着深不见底的漆黑看了许久，吹灭了纸灯笼里的灯。

虽已经做了很久的心理建设，口中还是不断分泌出唾液，双腿亦是止不住地发颤。

「秋荷，你做什么？」殷九清突然出现在我的视野之中，身后侍卫慢慢从各个方向将我围住。

他的中衣松松垮垮披在身上，鞋履也未曾穿好，颤抖着张开手朝我这边挪，语气是掩不住的仓皇焦急：「到我这里来。」

我盯着他裸露的脚后跟忽然有些想笑，原来他是真的在乎我。

我摇了摇头：「这些日子与你见面的每一秒都令我痛苦不堪，我有心心念念的爱人，我不愿意回到你的身边，不愿意当你的妃子。」

「好，你过来，我不会逼——」

我丢下灯笼，一跃而下，身后传来一声撕心裂肺的惊叫：「秋荷。」

身体极速下坠，耳边风声呼呼擦着脸颊而过。

在静安寺的这些日子，我总是想起殷九逸，总是反反复复地忆起，他说南边的枇杷熟了，过段日子就带我去，可是，他不记

得我了。

眼前越来越模糊，连漆黑都变得不真切。

「秋荷——」

呼呼的风声里，我好像听到了殷九清的声音，很快这声音被嗡嗡的声音取代，我从容地闭上了双眼。

不知过了多久，我听到有人在我耳边拍着我的脸焦急地唤着我的名字：「秋荷。」

迷茫地睁开了眼睛，脑海里一片混沌，我这是在哪？

天光微亮，远处一条青河蜿蜒，几个垂钓的老叟执着钓竿，聚精会神地注视着水面。

躺在湿漉漉的草地上，酸痛之意遍布全身，我费劲地睁了睁眼睛。

殷九清蓦得将我搂进怀里，脸颊抵在我的额头上，身体不停地颤抖。

昨夜的记忆纷至沓来，我怔怔地被殷九清抱着，昨夜他竟然随着我跳下了悬崖。

他将我搂得那么紧，好像要将我揉进他的身体里，被他搂按着的地方止不住地疼。我难受地闷哼一声，他即刻放开了，双目通红地望着我，满目哀戚：「这是我为我们孩子选的地方，你

以为我不知道，后山的悬崖下是条河吗？在我的身边就让你这么痛苦吗？明明是你先来招惹我的，为什么变了？」

我坐在沾着泥土的潮湿草地上，全身湿透，风一吹过来，浑身冷得不像话，我也不想开口了。

我知道悬崖下面有条河，我有一半的机会可以活下来。

只是没想到，他会跟着我跳下来。

「不闹了好不好？」他来牵我的手。

目光望见他带血的袖子，他受伤了？

血珠啪啪地从他的左手往下滴，血迹染红了整个袖口，他轻轻启唇：「我没事。」

他用沾了血的左手抓紧我的手，闷声带着我往上游走。

粘腻的血在我的手心摩擦，我任他牵着，忘记了反抗。

不知走了多久，纷乱的马蹄声响起，一队人马在我们面前停了下来。

「臣等救驾来迟，还望皇上赎罪。」

「今日之事，谁也不许向外声张，违者，杀无赦。」他神情严肃地睥睨着跪在他面前的兵士，语气轻缓却不容置疑。

我就这么进了宫，被封为珍妃，成了人人艳羡的对象。

顺昌伯爵府的嫡女张秋荷，因身子不好，自小居静安寺静养。

九月二十帝至静安寺参拜，见之甚喜，封其为珍妃，赐居长华殿。

64

殷九清不要我去给太后和皇后请安，我的宫殿外面还有侍卫时时保护。

长华殿是一座华丽的囚笼，囚住了我鲜活的心。

章秋荷已经死了，宫里的这个，是张秋荷。

我躺在美人榻上抱着猫小憩，寂寥的午后，只有元宝与我相依为命。

意识迷离之际，忽听外面一阵喧闹。

「青眉，外面怎么回事？」

大宫女从外面进来，给香炉里添了些安神香：「娘娘不必理会，是聂昭仪，奴婢已经让侍卫赶她离开了，娘娘歇息便是。」

「今日我非要看看，珍妃娘娘是个什么模样，她凭什么可以不遵后宫规矩，凭什么不给太后和皇后请安。」

外面喧闹声丝毫不减，元宝在我怀里有些焦躁了，呲溜从我身上跳下来往外蹿。

我出去寻，元宝不知怎么跳上了高高的红墙，踩着碎步在墙上走来走去。

「快给我下来。」我朝它张开双臂

元宝：喵呜~喵呜~，就不下来。

「你就是珍妃吧？」门外的女人上上下下打量着我，不屑的眼神从我脸上划过：「你凭什么不去向皇后请安？」

我这时才注意到门口伸张正义的女人，她长相娇美，身着浅粉色绣着蝴蝶的裙衫，声音也是娇滴滴的。

「你又是个什么东西？就凭你还想管我？」我笑了：「你若再不安分点，信不信我让侍卫丢你出去。」

「你，你竟然跋扈至此。」聂昭仪蹙着眉，脸都皱了起来：「听说你被养在山寺上，果真没有一丝教养，不过以色待人而已。」

「丢出去吧。」我同侍卫说。

「你敢。」聂昭仪气鼓鼓地看着我：「顺昌伯爵府不过一破落户而已，你敢动我。」

青眉站在我身侧轻声道：「聂昭仪的父亲是已故的武安侯手下的副将，不日前接替了武安侯的职务，如今聂将军是正一品的辅国将军了。」

聂昭仪轻哼了一声。

我见侍卫迟迟不动手，在聂昭仪面前站定，猝不及防给了她两个响亮的耳光，直打得她懵过去，捂着脸震惊道：「你敢打我？」

「你算什么东西，也敢讽刺我？」一回头朝着侍卫冷冷道：「不听我的命令，现在就可以滚回皇帝那。」

侍卫面面相觑，抓着聂昭仪丢了出去，老远还听见她鬼哭狼嚎的声音。

没过多久，聂昭仪带着太后气势汹汹地来到了我的寝殿。

一看见我的脸，太后的脸上显现出几分错愕，她很快将之掩了过去，面色恢复如常。

看来，殷九清没有告诉她我的事情。

「太后娘娘，珍妃娘娘平白折辱臣妾，您可千万要为臣妾做主啊。」

「为着这么点事儿劳动哀家，不知礼数，还不下去思过。」太后语气沉沉肃声训斥：「下去。」

聂昭仪愣住了，拿手帕抹着眼泪，哼哼唧唧地下去了，走的时候还不忘瞪我一眼。

太后直直盯着我看，久久未曾开口。

我站在门口朝着太后笑：「太后娘娘万安。」

她就这么一直盯着我看，直到我的笑都僵在脸上，她才木着脸道：「事已至此，往后你便安分守己些。他既千方百计要你，哀家也不好阻拦。破镜重圆也算圆满。」

她带着宫女们离开，没再为难我。

我坐在院子里，看着飘落的秋叶，眼泪爬满了脸颊。

进宫那天我没哭，晚上想殷九逸想得睡不着觉的时候我也没哭，可是听见太后的话时，眼泪像是崩泄决堤洪水，怎么都止不住。

她轻飘飘地将一切揭过去，好像伤害我的不是她，好像过去的针锋相对都不曾发生。

她将我和殷九清的关系定义为破镜重圆，她说这是「圆满」。

外人眼里的圆满对我来说却是锥心刺骨的折磨。

我又想起了上年的那个秋天，我失去了我的孩子。

我等殷九清给我一个解释，他在十几日后出现，略略在我院门前站了站，再没出现。

我那时难道就没伤心过吗？

我同他本不是两情相悦，这种畸形的关系因为另一次错误重见天日。

他说他会娶我，纵然我那时不爱他，我也想过的，嫁一个人，相夫教子，顺遂一生。

我那时真的想过和他的以后。

后来太失望了，我便不想了。

为什么偏偏要等我爱上了别人，他要告诉我，他对我情根深种，他要我回到他的身边。

可是凭什么？错过就是错过了，破镜哪里能重圆呢？

我看着缓缓飘落的秋叶，涕泗横流，趴在石桌上，将脸埋进手肘里，袖子都湿透了。

眼睛又酸又痛，我哭着哭着睡着了。

再一醒来，我睡在床上，暮色四合，夜已经来临，殷九清握着我的手轻声问：「饿了吗？」

我撒开了他的手，别过脸冷漠道：「不用你管。」

我宁愿横眉冷对地同我说话，也不愿意他尽力做出温柔的姿态，这让我难受。

「秋荷，什么时候你能理理我？都十几日了，你还是不愿意同我说话吗？」

「我已经罚了聂昭仪禁足两月，她不会再来了。」

我转过头来：「你说的帮他找全天下最好的医士，你找了
吗？」

殷九清有些说不出来话，声音压得很低：「那场葬礼之后，方
侧妃便带他外出散心去了。」

「为什么不告诉我？」

「你就非要提起他吗？」殷九清眉头紧蹙：「你爱过柳朝明，
爱过皇兄，现在他们都不爱你了，你为什么不能退而求其次顺
便爱爱我？」

看向殷九清的眼神多了几分悲悯，我忽然觉得自己也没有那么
可怜。

65

殷九清撤走了守在殿门口的侍卫，不再限制我的行动了。

他派内务府的人送来许多珠钗首饰，内务府的公公笑眯眯地奉
承：「珍妃娘娘，您这恩宠可是头一份，皇上心里记挂您
呢。」

我觉得讨厌。

在王府的时候，殷九逸也常常送我东西，不会有讨厌鬼时时刻
刻提醒我要感恩戴德。

我在钻牛角尖，我陷入了反反复复无法摆脱的情绪中，一点微
乎其微的细节都能使我厌恶烦躁。

我不喜欢宫里的女人，不喜欢她们嫉妒又不甘的眼神，好像我分走了本属于她们的恩宠。

我变得嚣张易怒，听见嫔妃在背后骂我便命人狠狠打她们的嘴，我在后宫风评越来越差。

好像又回到了小时候，谁都敢嘲讽我。

那时她们嘲讽我不是因为我是庶出，而是因为，我是风尘女子所出。

如今我成了皇帝最宠爱的女人，还是受尽了嘲讽。

她们惧怕板正严肃的殷九清，不敢勾引，便整日说些酸话，艳羡我的恩宠。

这日我在御花园散步，桂花树后一个妃嫔模样的女人揪着桂花不耐烦地往地上踩，对着丫鬟不住地嘟囔：「天生狐媚子样，偏偏又装出一副高傲冷淡模样，看见她那副模样就讨厌，谁知道私下怎么勾引皇上呢？」

这样的话从小到大我听得太多了，我恼羞成怒地代入了自己。

「你又是哪位？」我对她没有印象。

我冷不丁地一出声，吓得那人猛得失了神，慌乱地垂下头，一副做贼心虚的样子：「珍妃.....珍妃娘娘万安，妾身是福安宫的慕美人。」

我上前两步，猛地捏住她的下巴下打量，猝不及防给了她响亮的一巴掌：「皇帝都不敢骂我，就凭你，也敢对我指指点点？」

殷九清和齐梅并肩而来，他走上前看了看我红肿发麻的手掌，轻说：「手该疼了。」

转头他便沉了脸对着地上跪着的美人说：「美人慕氏，不守规矩，以下犯上，罚俸两月，贬为才人。」

「皇上，年节将至，各宫正是使银子的时候，不如罚俸一月略作惩戒？」齐梅施了一礼，向着殷九清求情说：「慕美人胆子小，许是无心之失，还望陛下看在她是初犯，饶恕她一回。」

「既然皇后替你求情，那便罚俸一月。下次若敢再犯，朕绝不轻易饶恕，还不回去闭门思过。」

「多谢陛下，多谢皇后。」慕美人红着眼圈退下了。

「后宫的风言风语，一刻都不曾止息，最近有愈演愈烈的趋势，皇后是时候该好好管管了。朕顾忌着你的脸面不忍苛责，只是这种事情，朕不希望再有下次。」

「是，臣妾知晓了。」齐梅扫了我一眼，缓缓道：「是臣妾的疏忽，让妹妹受委屈了。」

「好了，此事错不在你，你回去吧。」殷九清挥了挥手，示意齐梅下去了。

此时的殷九清才像是我认识的殷九清，理智威严，不容辩驳。

「这般肆意样子才像你。」殷九清转身对着我说：「秋荷，你要一直这么肆意下去。」

我很认真地端详着殷九清，说出了心里的想法：「你发现了吗？在我面前，你变得不像自己。你本是饱读诗书，刚正不阿的太子殿下。后来你变得越来越陌生，我都快要不认识你了。」

「我今天才明白，你还是你。你只是在我面前收敛起来，故作温柔，曲意逢迎，那并不是真正的你。为了一个不喜欢你的人变得面目全非，你觉得值得吗？」

殷九清的眉渐渐聚拢在一起，话语间隐隐透着怒意：「你想说什么？你想说在皇兄面前的你才是真正的你吗？你本是这般肆意张扬之人，在皇兄面前你变得温和顺从。变得不像自己的人，不是我，是你。」

「谁不想做端庄温和的大家闺秀，谁愿意整日剑拔弩张？只是风雨来了，我不得不从壳子里出来，我要保护自己，我从来都没有选择。」

「好，好，好。」殷九清皮笑肉不笑：「是我误解了你，是我了解你，只有他最懂你。可是他已经傻了，他离开京城了，他不记得你了，他不要你了。」

他的话像一座大山，压得我喘不过气来，我鼻头渐渐发酸。

我激烈地反驳，尾音都颤抖了：「他才不会不要我，是你要逼我进宫，是你要挟我的。」

殷九清默了片刻，声音越来越低，无端染上了几分悲戚：「是你先求我的，是有求于我，是你自己答应的。」

「当年也是他趁虚而入，是他仗着父皇的宠爱，卑鄙无耻抢走了你，你本就应该我的妃子。」

「明明是你对我不闻不问，你的母亲才会错意，逼着我喝下堕胎药。是你为了你的帝王业放弃了我，是你放弃了我的孩子，你为什么以为我还会毫无芥蒂地嫁给你。我们之间横亘着一条人命，你让我怎么当作一切都没发生过？就算没有他，我当时也不会愿意嫁给你，你没资格说他的坏话。」

殷九清终于哑然，嘴唇翕合半晌仍是不发一言，最终他没再开口，径直转身离开。

66

冬雪簌簌而落，我和殷九清的关系也结上了一层厚厚的坚冰。

我不愿意理他，他也不愿意理我。

章锦灿在不久前被许配给了林老学士的嫡长孙。

林家世代清流，不涉党争，不知因何缘由才会一反常态，娶了皇帝的表妹。

我想了想便又了然了，太后和殷九清那般纵容章锦灿，事情也不难想了。

这日，殷九清去了林府参加章锦灿的婚宴。

我刚钻进棉被里，殷九清被小德子扶着，醉醺醺地推开了我的门。

他脚步虚浮，一下子跌坐在我床下的地毯上，双目惺忪地瞧着我，眼睛里蒙着一层水汽：「秋荷，你还生我的气吗？到底怎么样你才会原谅我。」

「你出去。」我的声音比冬雪还要冷。

「是不是孩子的事情在你这里永远过不去？」他晃晃悠悠站起来，弯腰俯在我的床边，伸出手想摸我的脸颊。

「出去。」我双眼喷火地强调，啪地将他的手打掉了。

他忽然倒了下来，浑身的重量悉数压在我身上，双目迷离地抚摸着我的眉骨：「别动，给我抱抱，就一会。」

「啪——」响亮的巴掌声划破了静寂的黑夜。

我使出全身的力气打了他一巴掌，目眦尽裂地瞪着他：「我和你不是这种关系。你清醒过来了吗？出去。」

「秋荷，我们还能像以前一样吗？你逗逗我，假装爱爱我，哪怕是装的？」他拽着我的手腕恳求，情绪越来越激动：「我用尽各种方法，你就是油盐不进，你告诉我，我到底要怎么做？」

喝醉酒的殷九清和平日里很不一样，我害怕他，我摇着头连连往后退。

他粗暴地将我搂进怀里，吻住我的唇：「以前你就是这样亲我的，你都忘了吗？」

我打了他的脸，光脚跑下了床，惊慌失措朝着门外跑去。

地上是厚厚的积雪，光脚踩在雪地里，凉意直窜到后背。

天空中的雪花还在飘，落在脸上凉凉的，一摸脸，脸上却是热的。

「秋荷——」

「娘娘——」

我穿着单薄的中衣，赤足在雪地里奔跑，抱紧了双臂还是冻得浑身发抖，嘴唇都冻得直哆嗦。

双脚没了知觉，一个走神，我重重趴进了雪地里，怎么都起不来了。

我讨厌这里，我讨厌皇宫，我没有地方去，我哪也不能去。

「我让你这么难过吗？」殷九清将我从雪地里抱了起来，热乎乎的脸颊贴着我的，眼神清明过来。

「太子哥哥，我错了。我知道错了，我以前不该勾引你，我真的知道错了，全是我的错，求求你放过我吧。」我的眼前一片模糊，脑子里也是昏昏沉沉的，我头好疼。

我生了一场病，发了高热，在床上躺了好久。

我吃不下去饭，心里像是堵着大石头一样难受，我想回家，可是我没有家。

我不知道我怎么了，明明殷九清只是亲了我一下，可我还是那么难受。

我有爱人，我不想让他亲我。

我躺在床上养着病，忽然听给我诊治的太医说，安王爷和侧妃回来过年了。

只是安王得了风寒，治了一路都没治好，又遇上大雪天气，回来发了高热，数日不退。这几日王府将太医院的太医都请便了，就是没有起色，情况很是危急。

混沌的意识瞬间清醒，一颗心又蠢蠢欲动起来。

我好想殷九逸，我好想见见他，我想他。

「太子哥哥，我想去王府看看他。」我跪在殷九清脚边，无措地抠着地上的毯子：「听说他情况很是危急，我想去看看。」

殷九清从一堆折子间抬起头，墨色的瞳孔像是深不见底的深渊：「胡闹，你是妃子，他是王爷，你因何去探？」

他招招手，我来到他面前，他顺势将我抱在他的大腿上。

四周内侍默默退了下去。

他一手搂住我的腰，一手捏住我的脸，面无表情说：「哪次你不是避我如蛇蝎，你只有在求我的时候才会这么乖顺。」

他很知道怎么对付我，我若是强硬，他便作出一副卑微示弱模样。我一示弱，他又立马强硬起来。

两手搂紧了我的腰，他一瞬不瞬地注视着我，像是吐着信子的毒蛇，一副志在必得的样子。

「这次是你要求我的，你亲亲我，我就让你去。」

我觉得屈辱，我挣扎着从他身上下去，却被他搂紧。

「你以前不是这样的，以前你从来不会这样对我，你不会说这些话，你变了，以前的你会脸红会害羞，现在的你满腹心计——」

殷九清打断了我的话：「那时我恪守规矩，丝毫不敢行差踏错，一举一动力求做到最好。可最后我得到了什么？你走了，我的孩子死了，我的哥哥却娶了你。明明是我先向父皇求娶你的，他说要考虑。他嫌我德不配位，不足以担当大任，他派我出去办差事。我本以为回来之后他便会答应将你赐给我，谁知，他转头他就将你许给了哥哥。」

「明明是父皇将我教成这个样子的，我按着他的要求长成了一把标尺。后来，我无意间听到他和大臣说我过于死板，做事优柔寡断，他竟然这样评价我。」

「母后也嫌我是个废物，我出去办差事，她竟敢杀了我的孩子。我的确没想好将这个孩子怎么办，我也的确在担忧我的帝王之路，可我从未想过杀死这个孩子。她竟敢杀了我的孩子，我这个太子当得像个笑话。」

「还有那次狩猎，明明我也奋不顾身地去救父皇。明明是我受了伤，父皇却只惦记着皇兄，他全然忘了我的伤痛，他眼里只有皇兄。」

「还有李荣川，他竟敢如此对你，我都不舍得那样对你，他竟敢如此。」

殷九清脸上脸上的表情愈发凝重：「秋荷，若你亲眼看到你的母后是怎样一步步毒害了你的父皇，你也没法不变。」

我吓得捂住了嘴，殷九清斜睨了我一眼，继续道：「我去质问母后，她却笑着问我，『若他不死，何时才有你的出头之日？今年你已二十有一，若他不死，莫非你是想等到四十岁登基吗？』」

「秋荷，还有你，你总是误会我，你一次次地误会我。」

殷九清木着脸说：「有时候觉得我变了，有时候又觉得我好像从未改变。若我还是以前那个光明磊落的殷九清，只怕你永远都不会回到我的身边。」

他从未说过这么多话，好像是将心里的话一股脑倒了出来。

我不由自主瑟缩了一下，我突然意识到，殷九清真的不是以前的那个人了。

或许是我以前就对他知之甚少，或许是我从来都不了解他。

可他现在变得太不一样了。

「秋荷，你疼疼我吧，不求你像爱着皇兄那般爱我，我只要你心里的一个角落，行不行？」

他缓慢而温柔地将我放在桌案上，密密麻麻的吻落了下来，我听见折子哗啦啦掉在地上的声音。

我讨厌他亲我，我讨厌他的吻。

67

殷九清的耳朵有些红，他给我理了理衣服和散乱的鬓发，语气也有些不自然：「去吧，朕答应了。」

我走的时候，他正弯着腰一本一本去够地上的奏折。

我扮作内侍跟在了太医后面坐上了马车，马车径直驶向了安王府。

殷九逸躺在床上，双目紧闭。他瘦了许多，脸颊都深深凹陷了下去。

我垂着头，生怕恨玉发现太医后面的内侍是我。

「你给王爷擦擦汗，我和侧妃商讨一下王爷的病情。」李太医瞥我一眼，跟着恨玉出去了。

一时间，屋子里的人都走了个精光。

手指刚一摸上殷九逸的眉骨，我就忍不住红了眼眶，极克制地小声呜咽：「你怎么这样多灾多难，你又怎么了，你快些好起来。」

泪水模糊了脸颊，对殷九逸的思念在这一刻到达了顶点。

明明他就在我眼前，可是我还是好想他。

一只手忽然拉住了我的手，轻轻晃了晃：「珠珠，别哭了，你吵得我脑仁疼。」

我大惊，心间的软肉好像被人揪了起来，一抽一抽地疼，我屏住了呼吸，大气都不敢喘，生怕眼前都是假象。

嘴巴张开又合上，好半晌吐不出一个字来。

「不认识我了？」他玩笑着帮我取下了内侍帽，一头青丝乍泄，他拍了拍身侧，眼尾染上了红：「陪我躺会儿。」

我情难自禁地将他扑倒在身下，搂着他号啕大哭：「你记起我是谁了？」

「记起了。」

我觉得喘不过气来，揪着心口处的衣服泪如雨下。

「这究竟是怎么回事？」

「恨玉带我去找蜀地的游医了，我们住在山里，那游医一直在头上扎针。有一天就想起来了。」他给我擦眼泪，轻一下重一下拍我的背：「不哭了，我回来了。」

「你怎么瘦了这么多？你的脸上都没肉了。」

他垂眸看着我，捏捏我的脸：「你脸上有？」

我趴在他胸前一阵怔愣，像是有人在我脑子里放鞭炮，噼里啪啦，噼里啪啦，我脑袋里乱乱的，我不知道该说什么。

「柳朝明早告诉了恨玉你进宫的实情。那时语容走了，她心情不好，凶了你，她很后悔。」

殷九逸抚摸着我的头发：「别怕，我会带你离开这里，你现在听好我的话.....」

我还能回到殷九逸的身边吗？

我猛地从他身上起来，垂着头坐在床边：「我感觉，我其实没那么喜欢你，我觉得好像——」

我不知道我为什么要说那些违心话，或许是来的路上，殷九清吻了我，我觉得现在的自己是那么不堪。

殷九逸下床蹲在我面前，握着我的手仰面看我：「珠珠，我永远都不会不要你，这几个月我没能陪在你的身边，你想不要我了是吗？」

「不是的，我不是。」

他忽而吻了上来，吻得很有耐心，热烈又含蓄，我被他吻得脸颊通红，无力地搂住了他的脖子。

「我们去临安好不好？」他搂着我，蹭蹭我的脸颊：「我们离开京城。」

「他会让我走吗？」

「你放心，一切有我。」

殷九逸的神色忽然变得严肃起来：「珠珠，我接下来说的话，你一定要记好。等会儿我会给你一封密函，进宫之后你把它交给太后，她会协助你离开。」

「她会帮我吗？」

「我承诺给她的东西都是她一定想要的，她没理由拒绝。」

「如意楼虽是我的产业，但其所得的六成银钱都进了父皇的私库，这件事除了我和父皇外，无人知晓。除此之外，如意楼还收集了大量官员的把柄，有些无伤大雅，有些对于他们却是致命的打击。这些东西，太后不会不想要。」

殷九逸缓了缓继续道：「我没有生病，这样只是为了降低皇帝对我的戒备，如此，你才能顺利地回来。」

我忧心忡忡地点了点头。

殷九逸抱了我很久，将头放在我的肩窝，欲言又止：「以后我们会到临安生活，临安民风淳朴，山水宜人，是个好地方。你做妃子开心吗？你听说过临安吗？你愿意和我离开吗？」

我敏锐地抓住了他话中的关键：「我做妃子一点都不开心，我每天都想你，特别想你。总梦见你抱着我睡觉，梦见你和我一起逗元宝。」

「不要怀疑我，你永远是我的首选。」

殷九逸眼底闪动着水光，他抓着我的手，我们一起躺在床上，一言不发。

不多时，他坐起来一条一条抚平我衣服上的褶皱，整理着我的长发给我戴上内侍帽，最后在我额头落下一吻：「我们来日方长。」

一颗心被填得满满当当，我的心又重新鲜活起来，因为他时时刻刻发生着细小的颤动。

「你回来真好，你认得我真好，你还喜欢我真好。」

「对不起，我回来晚了。」

殷九逸埋头深吸了一口气：「我不在你身边的时候，自己要小心。」

「好，我等着与你相见的那一日。」

我不敢在王府耽搁太长时间，匆匆随着太医离开。

战战兢兢回过头去看，恨玉正目不转睛地望着我看，眼眶红红的，鼻头也红红的，眼神里没有责备。

原来柳朝明偷偷将真相告诉了恨玉，原来他们离开京城是为了去看病。

我抬头望了望天空，浑身上下又充满了希望。

68

回宫的当晚，我去拜见太后，将那封密函呈了上去。

她脸色沉凝地看完密函，目光挪到我身上，冷硬道：「你又做了一个愚蠢的选择。」

我跪下来，端端正正地向她磕头：「不是世上所有人都想要权力的。以前我不知道自己想要什么，后来经历了许多事，我才明白，从始至终我想要的都是平淡安稳的生活，想要一个知心爱人，想要得到他明目张胆的偏爱。」

「姑母，求您成全我。」

「皇帝不能给你的，安王就一定能给你吗？」

太后轻哼了一声：「男人最不可信，你能笃定他永远不会变心吗？先帝自诩情深，最终不还是对着一个赝品黯然神伤。你们这样的年纪，最是异想天开。」

我们陷入了沉默的僵持，不知过了多久，她将密函叠好：「罢了，他给的实在太多了。」

腊月二十七时，帝后要到京郊的万安寺祈福。

临出发前，殷九清理了理龙袍，端着架子睥了我一眼：「按仪制需得帝后亲临祈福，但嫔妃也不是不能去，你若是想去，朕——」

我挥了挥手：「太子哥哥，再见。」

他没再强求，微微颌首，乘上骄辇离开了。

我急匆匆地回了寝殿，太后早已等在了我的寝殿，我的床上放着一具与我身量相似的女尸。

太后吩咐人往屋子里泼洒着火油，揉着太阳穴，像是在惋惜这间华美的宫室很快便会付之一炬：「快些走吧。」

我四处寻着元宝，喵喵叫了半晌就是不见它的影踪。

太后将一个腰牌塞进我怀里，惶急催促着：「快些走吧，马上就过了宫女们出宫宫采买的时辰了。」

我换上宫女衣服，跺了跺脚，实在等不及元宝了。

「太后，我走后劳烦您帮我找找我的猫。」

「快走吧。」太后再次催促。

我走的时候她唤住了我：「为人父母，总不愿意看着孩子误入歧途。他这一路走来很是辛苦，我不想他有把柄，杀了你的孩子，终究是我对不住你。」

我没说话，焦急地朝她挥了挥手，走出了长华殿。

回头看，长华殿已经烧起来了，火舌舔舐着雕梁窜天而上，黑烟缭绕着升上了天空。

我将头埋得很低，畅通无阻地出了宫，我的一颗心都激昂起来。

王府的李统领在宫门外接应，他穿着常服，我险些认不出来。

「章.....姑娘，王爷和方侧妃不日前已经动身了，就在客栈里等着，咱们也尽快出发同他们汇合吧，免得夜长梦多。」

我点了点头，到街上买了身衣裳，将宫女的衣服也揣走了。

骑着马一路疾驰，行了三天，见到了等在客栈的殷九逸。

殷九逸穿了一身银色的袍子，站在客栈写着「酒」字的四角幡布下朝这边张望。

我一眼就认出了他，飞奔着扑进他怀里，他被我撞得向后一仰，双手却紧紧将我搂住了，将头埋在我颈间笑：「珠珠，别来无恙。」

我们在年底出发，走走停停，到了临安已是三月春初。

暖融融的春风吹过，西湖边的垂柳抽出嫩绿的小芽，随风轻摆着腰肢。

殷九逸背着我，看着湖边的风筝说：「等家里收拾妥当，我带你放风筝去。」

「好。」我凑近他的脸亲了一口：「你真好。」

恨玉提着包袱三步并做两步走在了我俩前面，脸上写着：「我到底是造了什么孽。」

殷九逸赶紧对着身后的李统领说：「李大哥，你快跟上，我们莫要走散了。」

我搂着殷九逸的脖子，眯着眼睛嘻嘻地笑。

阳光暖暖，风也和煦，我们还有很长很长的一生。

【殷九清番外】

殷九清乘上了骄辇，大军朝着万安寺方向进发。

他忽然想起临行前，他问章秋荷要不要与他同去，她轻轻地摆了摆手，难得乖巧，甚至还小小地笑了一下，声音软软糯糯的：「太子哥哥，再见。」

一种难以言说的情绪从殷九清心间淌过，像是甘霖洒在了久旱的大地上，他的心都因此悸动震颤，好似她终于肯将全面封闭的心门打开一个缝隙，好像他终于有了一丝丝的机会。

整个祈福期间，殷九清都有些魂不守舍，不是插香烛时慢了许多，就是住持问话的时忘了回复，齐梅跟在他身旁提醒了好几次。

殷九清羞于承认，可他就是想秋荷了，尽管只分开了一会儿，尽管她从不肯正眼瞧他。

因为早上的那句「太子哥哥」，他一整天都像是踩在棉花里，整个人都有些恍惚。

她只有在求他的时候，才会喊他太子哥哥，可从她嘴里说出来的这四个字偏偏像是长了小钩子一般，勾得他心痒。

他想见到她，哪怕她不说话，哪怕她瞪着他。

殷九清怀着这种汹涌的情绪，面上却一派平静地吩咐抬轿辇的人说：「朕还有折子要批，脚程快些。」

回了宫，他抑制着雀跃的步子，一步一步走向长华殿。

等待他的只有一座湿漉漉的、乌漆麻黑的宫殿。

他们说，他的秋荷用完早膳进屋里小憩，长华殿忽然走了水，秋荷死在了大火中，只给他留下一具焦黑的尸体。

他不敢相信，明明早上还活蹦乱跳的人，怎么忽然之间，所有人都告诉他，秋荷死了，秋荷不在了，这要他如何能信。

他的母后站在一旁随口说道：「许是早就存了死志吧，次次见她，她都苦着脸。」

殷九清脑中的弦骤然崩裂，原来如此，原来她早上古怪的道别竟是此意，她同他说：「太子哥哥，再见。」

原来，她一直都没有原谅他，她宁愿死也不愿意留在他的身边。

殷九清拖着沉重的步子回了养心殿，他想起他略带强迫意义的吻，他威胁她，他向她索吻。

是不是不应该让她去见殷九逸？

她见了殷九逸，受了爱而不得的苦，她熬不住了，所以要这样结束自己的生命。

殷九清发了狠，将案上的奏折悉数扫落在地，他的身子缓缓滑落在地上，仿佛浑身的力气被抽干，他在空旷肃穆的大殿里痛哭出声。

他说好的要弥补，可她就是不要，她心里装了别人了，宁愿死也不愿意留在他的身边。

他们以往也是有过好时候的，怎么如今再也回不去了呢？

殷九清想起了他青葱的少年时光。

章太傅是他的舅舅，也是他的老师。

他常去章府，也总能听章锦灿同他提起那个讨厌的庶妹。

殷九清从未见过那般漂亮的女子，脸上清纯与艳丽并存，眼角上扬带有媚态，嘴唇薄厚适宜，唇珠明显，又俨然是少女清纯之感。美目流盼、朱唇皓齿，令人不可逼视。

他自小遵圣人训，心中对妻子的期许也是端庄知礼、敦厚贤淑之流，从不敢对秋荷有他想。

但章秋荷实在和殷九清见过的姑娘太不一样了，她身为庶女却总是挑衅身为嫡女的章锦灿，次次让章锦灿吃瘪，总是挨打却总敢再犯。

她的身上有一种张扬肆意的美，他在她身上看到了他不曾有过的东西。

身为太子，他自小便被教导着成为一个合格的储君。

他不敢将喜怒形于色；不敢不用功；不敢不遵圣人训，循规蹈矩，不敢越雷池一步。

他的父皇、母后对他寄予众望，他们要让他成为表率。

他小心翼翼地活着，太子的壳子压得他喘不过气来，这时，桀骜不驯的章秋荷突然闯入了他的生命中，他觉得她那么特别，她笑着唤他「太子哥哥」。

后来，她被李荣川欺负，他愤怒。

她下药，他生气。

他气她不自爱，他气她妄自菲薄。

此前，皇后多番提及给殷九清找侍妾，都被他一一拒绝了，那是殷九清的第一次，也是秋荷的第一次。

他口不择言地训斥了她，后来又后悔同她说了重话，火急火燎派暗卫给她送药。

她在风雅场所跳舞，他更是气血翻涌，心里想着不管她，却还是没忍住让暗卫给她送去银子。

殷九清渐渐明白了，秋荷真的没有选择，他是真的心疼她。

那时的他太过懦弱，不敢直面自己的心意，不敢将喜欢宣之于口，不敢叫别人揣测了自己的心意，更不敢给她承诺。

后来秋荷被章锦灿下了药，送到了他的床上。

其实那夜他尚存着几分清明，她乖乖在他怀里睡着，双颊飞红，他忽然便贪起欢来。

他喜欢她，他想要得到她。

他对自己说，不如就借着酒劲放纵一回吧，明日之后，他来娶她，他来保护她，他会对她好。

自那以后，殷九清抑制不住地欢喜，他像个毛头小子一样急吼吼地跑到她的卧房看她。

她穿着一袭青色的纱裙躺在床上，胸口微微起伏着，看起来很乖，和平时的样子大相径庭。

不多久她又皱了眉头，似是很不安稳，殷九清蹑手蹑脚坐在她的床边，做贼一般摸摸她的眉毛，捏捏她的脸颊。

眼看着她马上醒转过来，他又像受了惊一般抽回手，正襟危坐，装作什么也没发生。

殷九清的欢喜是藏在袖子下微微颤抖的手。

他不善于说甜言蜜语，他想表示，他也喜欢她的，他看着满池的荷花，心中微动，试探着低下头想亲一亲她。

她瑟缩了，殷九清的心绪瞬间跌落谷底。

她主动搂着他的脖子亲他，殷九清的一颗心又怦怦跳动起来。

她害羞地瞧着他，不是蓄意勾引他的眼神，是一种懵懂的、羞怯中带着不安的眼神。

像是有羽毛在殷九清的心间挠啊挠，他是真的喜欢她，就是想常常看看她，就是想腻在一起，光是看着她就很高兴了。

他拥紧了她，细细碎碎地吻她。

他知道娶她很难，他义无反顾。

他不在乎他的太子妃是谁，他一点也不在乎，他只要太子侧妃是秋荷就好了。

可是后来，秋荷有了身孕，她竟害怕殷九清杀了孩子，殷九清又生气了。

他总是生气，对秋荷说一些不好听的话，后来又总是很后悔。

谁也不能想到，后来事情会变成那个样子。

他想着去办差回来，父皇就会把秋荷嫁给他。

恰逢秋荷的生日，他想着要给他的秋荷过生辰，他跑死了几匹马，日夜兼程地赶路。

可是一回来，一切都变了。

他的母后替他杀死了孩子，他的皇兄横刀夺爱，夺走了他的秋荷。

最令殷九清心痛的是，秋荷也误会他了。

他到底该怎么同她解释，是说全是他母后的错？是说他真的不知道？

殷九清站着说不出话来，他怎么能说出口。

他是孩子的父亲，孩子没了，他也痛彻心扉。他抓着血衣去找她的母后，她母后说得他哑口无言。

好像一切阴差阳错，都是命中注定。

他注定要失去秋荷了。

可是怎么能甘心呢，明明就差一点，就差那么一点点。

殷九清将什么事都憋在心里，一喝酒，他就控制不住自己，他好像又对秋荷说了什么过分的话。

再后来，他变得面目全非，他变得不像自己，他低三下四的求她爱一爱他。

他用尽心机逼迫她回到自己的身边。

可那时，秋荷的心里只装得下他的皇兄了。

她宁愿死都不愿意回到他的身边。

殷九清总是在想，到底是哪个环节出了差错，明明一开始秋荷该是他的妻子。

纵然不能给她太子妃的名分，他会将她视作唯一的妻子。

后来再怎么强求都强求不来了，为什么会这样呢？

上天给了他无上尊贵的身份，他什么都有，真正想要的东西却怎么也得不到。

殷九清总是做梦，他梦见秋荷搂着他笑，同他说：「太子哥哥，能嫁给你真好。」

他梦见她含羞带怯地亲他，不好意思地说：「太子哥哥，我喜欢主动。」

他也能梦见她跪在他的脚下，流着泪向他求饶：「太子哥哥，我错了，我当年不该勾引你的，你放过我吧，我有爱的人了，我永远也不会爱你。」

梦醒，殷九清抱着秋荷留在宫里的小黑猫学着梦里那人：「我永远也不会爱你。」

「陛下，柳侍郎在外面候着了。」

殷九清收拾了一番思绪：「让他进来吧。」

说罢，他将小黑猫放在桌案上，小黑猫探着头四处巴望，突然跳下桌子跑走了。

柳朝明刚被擢升为刑部侍郎，特来谢恩，看见上蹿下跳的小黑猫，忍不住开口：「陛下，猫不宜过肥。」

殷九清扫了一眼小猫说：「它年纪大了，朕不想再过多约束它了。」

两人静寂良久，终是殷九清先开了口：「她好不好？」

「她很好，二胎是个女儿，安王挺高兴的。」

「你觉得朕怎么样？」

柳朝明有些错愕，随即垂下了头：「陛下是贤明之君，赏罚分明、恩威并施，朝中人心归一，正是蒸蒸日上之象。陛下功勋卓著，必将青史留名。」

「那她为什么不选朕？」

柳朝明将头垂得更低，声音也低了下去：「从来都只有她想要不想要，这跟您好不好无关。」

殷九清颓然坐进椅子上，只觉得遗憾的事情那么那么多，错过了她已经有很多很多年。

【临安城番外】

窗外的春雨淅淅沥沥下个不停，殷九逸给午睡的秋荷盖好了薄被，刚在她的额头上落下一吻，听到床上的人皱着眉头小声咕哝：「殷九逸，你不许碰我了。」

殷九逸面上有些发热，小别胜新婚，就是这个道理。

其实，这么说也有些不对，昨晚是他们的第一次。

十七岁之前，殷九逸不会想到，他与心爱之人的第一次会发生得这样晚。

那是他的青葱时代，是他这辈子最快乐的时光，他拥有无忧无虑的日子，令人艳羡的容貌，无比尊贵的身份和最疼爱他的父皇。

他那时也曾无比期待，娶上一个漂亮的妻子，带她云游天下，做一对神仙眷侣。

谁知，他身边最亲近的侍女狠狠打碎了他的愿望。

那命侍女叫佩云，本是他母妃宫里的人，自她母妃故去后，便一直在殷九逸身侧侍奉。

佩云比殷九逸大了十二岁，殷九逸唤她：「佩云姑姑。」

殷九逸尊她敬她，将安王府一应事务全都交给了她处理，他怎能预料到，最终她竟做出那样的事。

那时，他刚过十七岁，皇帝要给他选妃。

许是无法忍受王妃进门后的大权旁落，又或者因为些其他的原因，佩云对殷九逸犯下了罪孽。

她给他喝了暖身酒，然后爬上了他的床。

她长了他十二岁，整整十二岁，他一直将她当成是长辈。

他无法接受，最亲近的人算计了他的清白，只因贪图他的权势和地位。

他无法忍受，他视为长辈的佩云姑姑竟对他做出这种事。

她以为凭着她服侍多年的份上，殷九逸不会对她怎样，她错了。

殷九逸并未饶恕，他亲手杀了她。

自此，他陷入了长久的梦魇，他总是梦见佩云照顾他的点点滴滴，还梦见他举着剑一把刺死了佩云，整个梦里都是血腥的红色。

那一年，他才十七岁，他再也不想娶王妃了。

十八岁那年，殷九逸的表妹求到他的跟前，哭着说不想嫁人，她求他娶她。

殷九逸想，若是娶了陆语容，他便不能回头了，以后若真的遇上心仪的女子，他不能娶她为妻了。

陆语容给他跪下，抓着他的靴子声泪俱下陈情，将她和方恨玉一事和盘托出。

她向他坦白，她说她喜欢上了一个女子，她不想同她分开。

殷九逸认真想了想，他愿意成全她们为世俗所不容的爱。

十八岁的那年，殷九逸娶了亲，一下子娶了两位。

一位叫陆语容，一位叫方恨玉。

一位叫他表哥，一位叫他王爷。

他将二人视作妹妹，带着她俩各处去玩，得了个风流不羁的名号。

时间一晃就是很多年。

直到二十三岁那年，他在如意楼邂逅了一位漂亮姑娘。

那是一个穿着水青色衣衫的姑娘，鬓间低低插着两只木兰，眉目间隐有哀愁，浑身上下更是有一种琉璃易碎的美感。

垂珠遮帘掩住了她的半张脸，却难掩其凝脂之肌肤、纤盈之体态。

美，真是很美。

现在脑海里的细节依然清晰，那是他初遇珠珠的场景。

他娶过她一次，很庆幸，她现在还在他的身边。

思绪被狗叫声打断了，不知不觉间，殷九逸已经撑着伞来到了恨玉的院子里。

一只小白狗正汪汪汪汪地抱着布老虎撕扯。

那是到了临安之后，恨玉自己在狗市上买的。

「表哥，外面雨还未停，你怎么来了？珠珠没和你一起来？」

「她睡了。」

殷九逸坐下，声音沉沉：「恨玉，我今日来是想告诉你，我想给珠珠一个名分。你知道，章秋荷已经死了，她现在无名无分地跟着我，邻里街坊都以为她是我的小妾。昨夜我们成了真正的夫妻，我还想要一个孩子……」

方恨玉心里闷闷地难受，她知道，语容的王妃称号保不住了。

若是容许殷九逸再次娶了秋荷，是不是没人会记得语容了，没人会记得语容曾经做了五年的安王妃，没人会记起有个叫陆语容的人曾经在这个世界上活过。

可她有什么立场拒绝呢？当年是殷九逸帮了她们，让她们有了五年神仙一般的美好时光。

死者已逝，总不能不顾及活人，王妃的位置是时候该还出去了。

两行泪从眼眶里流出来，方恨玉急忙擦去了，挤出了一个笑说：「如此，理所应当。」

殷九逸瞥了方恨玉一眼，他知道她眼神里的无奈。

可他没有办法，他想给他的妻子一个名分，他要给他的珠珠一个名分。

她是睡在柔软的棉花里都会害怕的姑娘，她那么缺乏安全感，他在很久前就已经暗自发誓，他会缓慢地、坚定地爱她。

他们经历了那么多事才又在一起，他爱她，想把一切都给她。

两人的亲事最终定在了五月初。

合婚庚帖上的名字是殷九逸和尹秋荷。

尹秋荷是章秋荷的新名字，本来殷九逸给她想的新名字叫尹明珠。

「明珠」是秋荷当年自己取的，至于「尹」，则是殷九逸的小心思了。

殷九逸本以为秋荷会喜欢这个新名字，没想到，她一本正经地同他说：「还是叫秋荷吧，以前我对荷花有莫名的偏见和敌意，莫名其妙讨厌了我的名字好多年，如今能坦然面对了，丢

掉这个名字总归可惜。以后我便是尹秋荷，也是你一个人的珠珠。」

殷九逸温柔地将她拥住了：「好。」

大婚当天临安城的达官贵人们都来了，安王府外的流水席一直摆了七天。

参加过筵席的人都说，安王妃花容月貌，是难得一见的美人，安王和安王妃站在一起，天造地设，佳偶天成。

「殷九逸，你听见了吗？都说我们俩是天造地设的一对呢？」秋荷兴高采烈地扒拉着殷九逸：「他们说话真好听。」

「珠珠，你都不困吗？」殷九逸闭着眼睛，将秋荷搂进怀里：「快睡吧。」

「我还想要一只猫，以前元宝还给我按摩呢，你再给我买一只好吗？你别睡呀，你陪我说说话？你就这么困吗？」

「不困，那我们？」殷九逸在黑暗中睁开了眼睛，贴着秋荷的耳朵低语。

秋荷有些慌了：「怎么又.....你变了，以前我们在京城的时候，你搂着我睡觉，从来不会动手动脚。」

「我那时候，还是太年轻。」

「那我们明天出去玩吧，去看看猫，不买也行。」

「好，那我们现在.....」

「那好吧.....」

就这样，秋荷很快便有了身孕。

殷九逸一直盼望是个女孩儿，让绣娘做了一堆女童的小衣服。

孩子生下来那天，他傻眼了，坐在秋荷床边拿巾帕给她擦汗，嘴里还说着：「没关系，男孩子也不是不能穿粉色。」

秋荷笑嘻嘻地晃着他的手附和说：「好，都听你的。」

方恨玉忍无可忍，顺手将一叠绣好的小肚兜扔在床上，跟着抱孩子的乳母走了，走的时候还低吼了一声：「真是够了。」

- 完 -

□ 一川烟草

浏览器扩展 Circle 阅读模式排版，版权归 www.zhihu.com 所有